

魯迅
自選集



魯迅自選集

天馬書店印行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三月初版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三月發行

實價大洋壹元貳角

(外埠酌加郵匯費)

“魯迅自選集”

版權所有

不許翻印

著者 魯迅
裝幀者 陳之佛
發行者 天馬書店

總發行所：上海
老北江西路
天馬書店
分發行所：各省各特約所各大書坊



影 近 者 作

「絕望之為虛妄，正與希望相同。」
「我不是直接對於『文學革命』的熱情，為
什麼常常提筆的呢？想起來，大半倒是為了對
于熱情者們的同情。這些戰士，我想，誰在寂
寞和艱難中，那想頭却不錯的，也來喊幾聲以
^或以罷。——首先，就是為此。在這中間，自然
也不免夾雜些將舊社會的病根暴露出來，催人
留心，設法加以治療的期望。但為達到這期望
起見，是必須與前驅者取同一的步調的，我于
是尊着命令，刪削些黑暗，裝點些歡容，使作

序言

我做小說，是開手於一九一八年，「新青年」上提倡「文學革命」的時候的。這是一種運動，現在固然已經成爲文學史上的陳迹了，但在那時，却無疑地是一個革命的運動。

我的作品在「新青年」上，步調是和大概一致的，所以我想：這些確可以算作那時的「革命文學」。

然而我那時對於「文學革命」，其實也並沒有怎樣的熱情。見過辛亥革命，見

過二次革命，見過袁世凱稱帝，張勳復辟，看來看去，就看得懷疑起來，於是失望，頹唐得很了。民族主義的文學家在今年的一種小報上說，「魯迅多疑」，是沒錯的，我也正在疑心這批人們也並非真的民族主義文學者，變化正未可限量呢。不過我却又懷疑於自己的失望，因為我又知道，我所見過的人們，事件，是極其有限的，這一個想頭，就給了我提筆的力量。

「絕望之爲虛妄，正與希望相同。」

既不是直接對於「文學革命」的熱情，爲什麼常常提筆的呢？想起來，大半倒是爲了對於熱情者們的同感。這些戰士，我想，雖在寂寞和艱難中，那想頭却不錯的，也來喊幾聲助助威罷。——首先，就是爲此。在這中間，自然也不免夾雜些將舊社會的病根暴露出來，催人留心，設法加以治療的願望。但爲達到這願望起見，是必須與前驅者取同一的步調的，我於是遵着將令，刪削些黑暗，裝點些歡容，使作品比較的顯出若干亮色，那就是後來結集起來的「吶喊」，一共有十四

篇。

所以，這些「革命文學」，也可以說，就是「遵命文學」。不過我所遵奉的，是那時在壓迫之下的革命的前驅者的命令，也是我自己本來願意遵奉的命令，決不是皇上的聖旨，也不是金元和真的指揮刀。

後來，「新青年」的團體散掉了，有的高陞，有的退隱，有的前進，我又經歷了一回同一戰陣中的火伴不久還是會這麼變化，並且落得一個所謂「小說家」的頭銜，依然在沙漠上走來走去，不過已經逃不脫在散漫的刊物上做文字，叫作隨便談談。從此有了小感觸，我便寫些短文，誇大點說，就是散文詩，自洗手不作之後，即印成一本書，謂之「野草」。得到較為整齊的材料，則還是做短篇小說，只因爲變了散伏的游勇，佈不成陣了，所以技術雖然比先前好一些，思想也似乎較無拘束，而戰鬥的意氣却冷得不少。新的戰友在那里呢？我想，這樣下去，是很不好的，於是集印了這時期的十一篇作品，謂之「彷徨」，別了別了，願以後不再

這模樣。

「路漫漫其修遠兮，吾將上下而求索。」

不料這大口竟誇得無影無踪，逃出北京，躲進廈門，只在荒涼的大樓上寫了幾則「故事新編」和十篇「朝花夕拾」，前者是神話，傳說及史實的演義，後者則只是回憶罷了。

此後就一無所作，「空空如也」。

夠得上勉強稱爲創作的，在我，至今就只有這五種，原可以頃刻讀了的，然而出版者希望我自選一本集。推測起來，大約因爲這麼一辦，一者能夠節省讀者的耗費，二則，以爲由作者自選，該能比別人格外知道得清楚罷。關於第一層，我沒有異議，至第二層，我却覺得也很難。因爲我向來就沒有格外出力或格外偷懶的作品，所以也沒有自以爲格外高妙，配得上特別提拔出來的作品。沒有法，就將材料，寫法，略有些不同，可供讀者參考的東西，取出二十二篇來，湊成了

一本，但將太給人一種「重壓之感」的文字，却特地竭力抽掉了。這想頭，也還是和我那前的一樣：

「並不願將自以爲苦的寂寞，再來傳染給也如我那年青時候似的正做着好夢的青年。」

然而這又已經不似做那「吶喊」時候的隱瞞，因爲現在我相信，現在和將來的青年是不會有這樣的心境的了。

一九三二年十二月十四日，魯迅于上海寓樓記。

目錄

序言	一——六
影的告別	一——四
好的故事	五——八
過客	九——二〇
失掉的好地獄	二一——二四
這樣的戰士	二五——二八
聰明人和傻子和奴才	二九——三二
淡淡的血痕中	三三——三六

(以上七篇從「野草」選。)

孔乙己	三七一——四四四
一件小事	四四五——四八八
故鄉	四九九——五六六
阿Q正傳	六七——一三四
鴨的喜劇	一三五——一四〇
(出以上五篇從『吶喊』選出。)	
在酒樓上	一四一——一五八
肥皂	一五九——一七八
示衆	一七九——一八八
傷逝	一八九——二二二
離婚	二二三——二四〇

(以上五篇從『徬徨』選出。)

奔月……………二四一——二六〇
鑄劍……………二六一——二九二

(以上二篇從『故事新編』選出。)

狗，貓，鼠……………二九三——三〇六
無常……………三〇七——三一八
范愛農……………三一九——三三二

(以上三篇從『朝花夕拾』選出。)

影的告別

人睡到不知道時候的時候，就會有影來告別，說出那些話——

有我所不樂意的在天堂裏，我不願去；有我所不樂意的在地獄裏，我不願去；有我所不樂意的在你們將來的黃金世界裏，我不願去。

然而你就是我所不樂意的。

朋友，我不想跟隨你了，我不願住。

我不願意！

嗚乎嗚乎，我不願意，我不如彷徨于無地。

我不過一個影，要別你而沈沒在黑暗裏了。然而黑暗又會吞併我，然而光明又會使我消失。

然而我不願彷徨于明暗之間，我不如在黑暗裏沈沒。

然而我終於彷徨于明暗之間，我不知道是黃昏還是黎明。我姑且舉灰黑的手裝作喝乾一杯酒，我將在不知道時候的時候獨自遠行。

嗚乎嗚乎，倘若黃昏，黑夜自然會來沈沒我，否則我要被白天消失，如果現是黎明。

朋友，時候近了。

我將向黑暗裏彷徨于無地。

你還想我的贈品。我能獻你甚麼呢？無已，則仍是黑暗和虛空而已。但是，我願意只是黑暗，或者會消失于你的白天；我願意只是虛空，決不佔你的心地。

我願意這樣，朋友——

我獨自遠行，不但沒有你，並且再沒有別的影在黑暗裏。只有我被黑暗沈沒，那世界全屬於我自己。

（一九二四年九月二十四日。）

原书空白页

好的故事

燈火漸漸地縮小了，在豫告石油的已經不多；石油又不是老牌，早熏得燈罩很昏暗。鞭爆的繁響在四近，煙草的烟霧在身邊：是昏沈的夜。

我閉了眼睛，向後一仰，靠在椅背上；捏着「初學記」的手攔在膝髁上。我在朦朧中，看見一個好的故事。

這故事很美麗，幽雅，有趣。許多美的人和美的事，錯綜起來像一天雲錦，而且萬顆奔星似的飛動着，同時又展開去，以至於無窮。

我仿佛記得曾坐小船經過山陰道，兩岸邊的烏桕，新禾，野花，雞，狗，叢樹和枯樹，茅屋，塔，伽藍，農夫和村婦，村女，曬着的衣裳，和尚，簍笠，天，雲，竹，……都倒影在澄碧的小河中，隨着每一打槳，各各夾帶了閃爍的日光，并水裏的萍藻游魚，一同蕩漾。諸影諸物，無不解散，而且搖動，擴大，互相融和；剛一融和，却又退縮，復近于原形。邊緣都參差如夏雲頭，鑲着日光，發出水銀色燄。凡是我所經過的河，都是如此。

現在我所見的故事也如此。水中的青天的底子，一切事物統在上面交錯，織成一篇，永是生動，永是展開，我看不見這一篇的結束。

河邊枯柳樹下的幾株瘦削的一丈紅，該是村女種的罷。大紅花和斑紅花，都在水裏面浮動，忽而碎散，拉長了，縷縷的胭脂水，然而沒有暈。茅屋，狗，塔，村女，雲，……也都浮動着。大紅花一朶朶全被拉長了，這時是潑刺奔迸的紅錦帶。織帶入狗中，狗織入白雲中，白雲織入村女中……。在一瞬間，他們又

將退縮了。但斑紅花影也已碎散，伸長，就要織進塔，村女，狗，茅屋，雲裏去。

現在我所見的故事清楚起來了，美麗，幽雅，有趣，而且分明。青天上面，有無數美的人和美的事，我一一看見，一一知道。

我就要凝視他們……。

我正要凝視他們時，驟然一驚，睜開眼，雲錦也已皺蹙，凌亂，仿佛有誰擲一塊大石下河水中，水波陡然起立，將整篇的影子撕成片片了。我無意識地趕忙捏住幾乎墜地的「初學記」，眼前還膽着幾點虹霓色的碎影。

我真愛這一篇好的故事，趁碎影還在，我要追回他，完成他，留下他。我拋了書，欠身伸手去取筆，——何嘗有一絲碎影，只見昏暗的燈光，我不在小船裏了。

但我總記得見過這一篇好的故事，在昏沈的夜……。

(一九二五年二月二十四日。)

過客

時：

或一日的黃昏。

地：

或一處。

人：

老翁。約七十歲，白鬚髮，黑長袍。

女孩。約十歲，鬚髮，烏眼珠。白地黑方格長衫。

過客。約三四十歲，狀態困頓倔強，眼光陰沈，黑鬚，亂髮，黑色

短衣褲皆破碎，赤足著破鞋，脅下掛一個口袋，支着等身的竹杖。

東，是幾株雜樹和瓦礫；西，是荒涼破敗的叢葬；其間有一條似路非路的痕迹。一間小土屋向這痕迹開着一扇門；門側有一段枯樹根。

（女孩正要將坐在樹根上的老翁攙起。）

翁。孩子。喂，孩子！怎麼不動了呢？

孩。（向東望着，）有誰走來了，看一看罷。

翁。不用看他。扶我進去罷。太陽要下去了。

孩。我，——看一看。

翁。唉，你這孩子！天天看見天，看見土，看見風，還不夠好看麼？什麼也不比這些好看。你偏是要看誰。太陽下去時候出現的東西，不會給你什麼好處的。……還是進去罷。

孩。可是，已經近來了。阿阿，是一個乞丐。

翁。乞丐？不見得罷。

（過客從東面的雜樹間踉蹌走出，暫時躊躇之後，慢慢地走近老翁去。）

客。老丈，你晚上好？

翁。阿，好！託福。你好？

客。老丈，我實在冒昧，我想在你那里討一杯水喝。我走得渴極了。這地方又沒有一個池塘，一個水窪。

翁。唔，可以可以。你請坐罷。（向女孩，）孩子，你拿水來，杯子要洗

乾淨。

（女孩默默地走進土屋去。）

翁。客官，你請坐。你是怎麼稱呼的。

客。稱呼？——我不知道。從我還能記得的時候起，我就只一個人。我不知道我本來叫什麼。我一路走，有時人們也隨便稱呼我，各式各樣地，我也記不清楚了，況且相同的稱呼也沒有聽到過第二回。

翁。阿阿。那麼，你是從那里來的呢？

客。（略略遲疑，）我不知道。從我還能記得的時候起，我就在這麼走。

翁。對了。那麼，我可以問你到那里去麼？

客。自然可以。——但是，我不知道。從我還能記得的時候起，我就在這麼走，要走到一個地方去，這地方就在前面。我單記得走了許多路，現在來到這里了。我接着就要走向那邊去，（西指，）前面！

（女孩小心地捧出一個木杯來，遞去。）

客。（接杯，）多謝，姑娘。（將水兩口喝盡，還杯，）多謝，姑娘。這

真是少有的好意。我真不知道應該怎樣感激！

翁。不要這麼感激。這於你是沒有好處的。

客。是的，這於我沒有好處。可是我現在很恢復了些力氣了。我就要前

去。老丈，你大約是久住在這裏的，你可知道前面是怎麼一個所在麼？

翁。前面？前面，是墳。

客。（詫異地，）墳？

孩。不，不，不的。那裏有許多許多野百合，野薔薇，我常常去玩，去看他們的。

客。（西顧，仿佛微笑，）不錯。那些地方有許多許多野百合，野薔薇，我也常常去玩過，去看過的。但是，那是墳。（向老翁，）老丈，走完了那墳地

之後呢？

翁。 走完之後？那我可不知道。我沒有走過。

客。 不知道？！

孩。 我也不知道。

翁。 我單知道南邊；北邊；東邊，你的來路。那是我最熟悉的地方，也許倒是於你們最好的地方。你莫怪我多嘴，據我看來，你已經這麼勞頓了，還不如回轉去，因為你前去也料不定可能走完。

客。 料不定可能走完？……（沈思，忽然驚起，）那不行！我只得走。回到那里去，就沒一處沒有名目，沒一處沒有地主，沒一處沒有驅逐和牢籠，沒一處沒有皮面的笑容，沒一處沒有眶外的眼淚。我憎惡他們，我不回轉去！

翁。 那也不然。你也會遇見心底的眼淚，爲你的悲哀。

客。 不。我不願看見他們心底的眼淚，不要他們爲我的悲哀！

翁。那麼，你，（搖頭，）你只得走了。

客。是的，我只得走了。況且還有聲音常在前面催促我，叫喚我，使我息不下。可恨的是我的腳早經走破了，有許多傷，流了許多血。（舉起一足給老人看，）因此，我的血不夠了；我要喝些血。但血在那里呢？可是我也不願意喝無論誰的血。我只得喝些水，來補充我的血。一路上總有水，我倒也並不感到什麼不足。只是我的力氣太稀薄了，血裏面太多了水的緣故罷。今天連一個小水窪也遇不到，也就是少走了路的緣故罷。

翁。那也未必。太陽下去了，我想，還不如休息一會的好罷，像我似的。

客。但是，那前面的聲音叫我走。

翁。我知道。

客。你知道？你知道那聲音麼？

翁。是的。他似乎曾經也叫過我。

客。那也就是現在叫我的聲音麼？

翁。那我可不知道。他也就是叫過幾聲，我不理他，他也就不叫了，我也就記不清楚了。

客。唉唉，不理他……。（沈思，忽然喫驚，傾聽着，）不行！我還是走的好。我息不下。可恨我的腳早經走破了。（準備走路。）

孩。給你！（遞給一片布，）裹上你的傷去。

客。多謝，（接收，）姑娘。這真是……這真是極少有的好意。這能使我可以走更多的路。（就斷磚坐下，要將布纏在腳髁上，）但是，不行！（竭力站起，）姑娘，還了你罷，還是裹不下。況且這太多的好意，我沒法感激。

翁。你不要這麼感激，這於你沒有好處。

客。是的。這於我沒有什麼好處。但在我，這布施是最上的東西了。你看，我全身上可有這樣的。

翁。你不要當真就是。

客。是的。但是我不能。我怕我會這樣：倘使我得到了誰的布施，我就要像兀鷹看見死屍一樣，在四近徘徊，祝願她的滅亡，給我親自看見；或者咒詛她以外的一切全都滅亡，連我自己，因為我就應該得到咒詛。但是我還沒有這樣的力量；即使有這力量，我也不願意她有這樣的境遇，因為她們大概總不願意有這樣的境遇。我想，這最穩當。（向女孩，）姑娘，你這布片太好，可是太小一點了，還了你罷。

孩。（驚懼，退後，）我不要了！你帶走！

客。（似笑，）哦哦，……因為我拿過了？

孩。（點頭，指口袋，）你裝在那里，去玩玩。

客。（頹唐地退後，）但這背在身上，怎麼走呢；……

翁。你息不下，也就背不動。——休息一會，就沒有什麼了。

客。對咧，休息……。（默想，但忽然驚醒，傾聽。）不，我不能！我還是走好。

翁。你總不願意休息麼？

客。我願意休息。

翁。那麼，你就休息一會罷。

客。但是，我不能……。

翁。你總還是覺得走好麼？

客。是的。還是走好。

翁。那麼，你也還是走好罷。

客。（將腰一伸，）好，我告別了。我很感謝你們。（向着女孩，）姑娘，這還你，請你收回去，

（女孩驚懼，斂手，躲進土屋裏去。）

翁。你帶去罷。要是太重了，可以隨時拋在墳地裏面的。

孩。（走向前，）阿阿，那不行！

客，阿阿，那不行的。

翁。那麼，你掛在野百合野薔薇上就是了。

孩。（拍手，）哈哈！好！

客。哦哦……。

（極暫時中，沈默。）

翁。那麼，再見了。祝你平安。（站起，向女孩，）孩子，扶我進去罷。你看，太陽早已下去了。（轉身向門。）

客。多謝你們。祝你們平安。（徘徊，沈思，忽然喫驚，）然而我不能！我只得走。我還是走好罷……。（即刻昂了頭，奮然向西走去。）

（女孩扶老人走進土屋，隨即闔了門。過客向野地裏踉踉地闖進去，夜

色跟在他後面。)

(一九二五年三月二日。)

失掉的好地獄

我夢見自己躺在牀上，在荒寒的野外，地獄的旁邊。一切鬼魂們的叫喚無不低微，然有秩序，與火麒麟怒吼，油的沸騰，鋼叉的震顛相和鳴，造成醉心的大樂，布告三界：地下太平。

「有一偉大的男子站在我面前，美麗，慈悲，遍身有大光輝，然而我知道他是魔鬼。」

「一切都已完結，一切都已完結！可憐的鬼魂們將那好的地獄失掉了！」他

悲憤地說，於是坐下，講給我一個他所知道的故事——

「天地作蜂蜜色的時候，就是魔鬼戰勝天神，掌握了主宰一切的大威權的時候。他收得天國，收得人間，也收得地獄。他於是親臨地獄，坐在中央，遍身發大光輝，照見一切鬼衆。

「地獄原已廢弛得很久了；劍樹消却光芒；沸油的邊際早不騰湧；大火聚有時不過冒些青煙，遠處還萌生曼陀羅花，花極細小，慘白可憐。——那是不足爲奇的，因爲地上曾經大被焚燒，自然失了他的肥沃。

「鬼魂們在冷油濫火裏醒來，從魔鬼的光輝中看見地獄小花，慘白可憐，被大羶惑，倏忽間記起人世，默想至不知幾多年，遂同時向着人間，發一聲反獄的絕叫。

「人類便應聲而起，仗義執言，與魔鬼戰鬥。戰聲遍滿三界，遠過雷霆。終于連大謀略，布大網羅，使魔鬼並且不得不從地獄出走。最後的勝利，是地獄門

上也豎了人類的旌旗！

「當鬼魂們一齊歡呼時，人類的整飭地獄使者已臨地獄，坐在中央，用了人類的威嚴，叱咤一切鬼衆。

「當鬼魂們又發一聲反獄的絕叫時，即已成爲人類的叛徒，得到永劫沈淪的罰，遷入劍樹林的中央。

「人類于是完全掌握了主宰地獄的大威權，那威稜且在魔鬼以上。人類于是整頓廢弛，先給牛首阿旁以最高的俸草；而且，添薪加火，磨礪刀山，使地獄全體改觀，一洗先前頹廢的氣象。

「曼陀羅花立即焦枯了。油一樣沸；刀一樣銛；火一樣熱；鬼衆一樣呻吟，一樣宛轉，至于都不暇記起忘掉的好地獄。

「這是人類的成功，是鬼魂的不幸……。

「朋友，你在猜疑我了。是的，你是人！我且去尋野獸和惡鬼……。」

(一九二五年六月十六日。)

這樣的戰士

要有這樣的一種戰士——

已不是蒙昧如非洲土人而背着雪亮的毛瑟鎗的；也並不疲憊如中國綠營兵而御佩着盒子礮。他毫無乞靈於牛皮和廢鐵的甲冑；他只有自己，但拏着蠻人所用的，脫手一擲的投槍。

他走進無物之陣，所遇見的都對他一式點頭。他知道這點頭就是敵人的武器，是殺人不見血的武器，許多戰士都在此滅亡，正如礮彈一般，使猛士無所用

其力。

那些頭上有各種旗幟，繡出各樣好名稱：慈善家，學者，文士，長者，青年，雅人，君子……。頭下有各樣外套，繡出各式好花樣：學問，道德，國粹，民意，邏輯，公義，東方文明……。

但他舉起了投槍。

他們都同聲立了誓來講說：他們的心在胸膛的中央，和別的偏心的人類兩樣。他們都在胸前放着護心鏡，就爲自己也深信的在胸膛中央的事作證。

但他舉起了投槍。

他微笑，偏側一擲，卻正中了他們的心窩。

一切都頹然倒地——然而只有一件外套，其中無物。無物之物已經脫走，得了勝利，因爲他這時成了戕害慈善家等類的罪人。

但他舉起了投槍。

他在無物之陣中大踏步走，再見一式的點頭，各種的旗幟，各樣的外套……。

但他舉起了投鎗。

他終於在無物之陣中老衰，壽終。他終於不是戰士，但無物之物則是勝者。

在這樣的境地裏，誰也不聞戰叫：太平。

太平……。

但他舉起了投鎗！

(一九二五年二月十四日。)

原书空白页

聰明人和傻子和奴才

奴才總不過是尋人訴苦。只要這樣，也只能這樣。有一日，他遇到一個聰明人。

「先生！」他悲哀地說，眼淚聯成一線，就從眼角上直流下來。「你知道的。我所過的簡直不是人的生活。喫的是一天未必有一餐，這一餐又不過是高粱皮，連豬狗都不要喫的，尚且只有一小碗……。」

「這實在令人同情。」聰明人也慘然說。

「可不是麼！」他高興了。「可是做工是晝夜無休息的：清早擔水晚燒飯，上午跑街夜磨麵，晴洗衣裳雨張傘，冬燒汽鑊夏打扇。半夜要煨銀耳，侍候主人耍錢；頭錢從來沒分，有時還挨皮鞭……。」

「唉唉……。」聰明人歎息着，眼圈有些發紅，似乎要下淚。

「先生！我這樣是敷衍不下去的。我總得另外想法子。可是什麼法子呢？……」

「我想，你總會好起來……。」

「是麼？但願如此。可是我對先生訴了冤苦，又得你的同情和慰安，已經舒坦得不少了。可見天理沒有滅絕……。」

但是，不幾日，他又不平起來了，仍然尋人去訴苦。

「先生！」他流着眼淚說，「你知道的。我住的簡直比豬窠還不如。主人並不將我當人；他對他的叭兒狗還要好到幾萬倍……。」

「混帳！」那人大叫起來，使他喫驚了。那人是一個傻子。

「先生，我住的只是一間破小屋，又溼，又陰，滿是臭蟲，睡下去就咬得真可以。穢氣衝着鼻子，四面又沒有一個窗……。」

「你不會要你的主人開一個窗的麼？」

「這怎麼行？……。」

「那麼，你帶我去看去！」

傻子跟奴才到他屋外，動手就砸那泥牆。

「先生！你幹什麼？」他大驚地說。

「我給你打開一個窗洞來。」

「這不行！主人要罵的！」

「管他呢！」他仍然砸。

「人來呀！強盜在毀咱們的屋子了！快來呀！遲一點可要打出窟窿來了！……。」

他哭啼着，在地上團團地打滾。

一羣奴才都出來了，將傻子趕走。

聽到了喊聲，慢慢地最後出來的是主人。

「有強盜要來毀咱們的屋子，我首先叫喊起來，大家一同把他趕走了。」他恭敬而得勝地說。

「你不錯。」主人這樣誇獎他。

這一天就來了許多慰問的人，聰明人在內。

「先生。這回因為我有功，主人誇獎了我了。你先前說我總會好起來，實在是有先見之明……。」他大有希望似的高興地說。

「可不是嗎……。」聰明人也代為高興似的回答他。

（一九二五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淡淡的血痕中

——紀念幾個死者和生者和未生者。

目前的造物主，還是一個怯弱者。

他暗暗地使天變地異，卻不敢毀滅一個這地球；暗暗地使生物衰亡，卻不敢長存一切屍體；暗暗地使人類流血，卻不敢使血色永遠鮮纒；暗暗地使人類受苦，卻不敢使人類永遠記得。

他專爲他的同類——人類中的怯弱者——設想，用廢墟荒墳來襯託華屋，用時光來沖淡苦痛和血痕；日日斟出一杯微甘的苦酒，不太少，不太多，以能微醉爲度，遞給人間，使飲者可以哭，可以歌，也如醒，也如醉，若有知，若無知，也欲死，也欲生。他必須使一切也欲生；他還沒有滅盡人類的勇氣。

幾片廢墟和幾個荒墳散在地上，映以淡淡的血痕，人們都在其間咀嚼着人我的渺茫的悲苦。但是不肯吐棄，以爲究竟勝於空虛，各自稱爲「天之僂民」，以作咀嚼着人我的渺茫的悲苦的辯解，而且悚息着靜待新的悲苦的到來。新的，這就使他們恐懼，而又渴欲相遇。

這都是造物主的良民，他就需要這樣。

叛逆的猛士出於人間；他屹立着，洞見一切已改和現有的廢墟和荒墳，記得一切深廣和久遠的苦痛，正視一切重疊淤積的凝血，深知一切已死，方生，將生和未生。他看透了造化的把戲；他將要起來使人類蘇生，或者使人類滅盡，這些

造物主的良民們

造物主，怯弱者，羞慚了，於是伏藏。天地在猛士的眼中於是變色。

(一九二六年四月八日)

原书空白页

孔乙己

魯鎮的酒店的格局，是和別處不同的：都是當街一個曲尺形的大櫃臺，櫃裏面豫備着熱水，可以隨時溫酒。做工的人，傍午傍晚散了工，每每花四文銅錢，買一碗酒，——這是二十多年前的事，現在每碗要漲到十文，——靠櫃外站着，熱熱的喝了休息；倘肯多花一文，便可以買一碟鹽煮筍，或者茴香豆，做下酒物了，如果出到十幾文，那就能買一樣葷菜。這些顧客，多是短衣幫，大抵沒有這樣闊綽。只有穿長衫的，纔踱進店面隔壁的房子裏，要酒要菜，慢慢地坐喝。

我從十二歲起，便在鎮口的咸亨酒店裏當夥計，掌櫃說，樣子太傻，怕侍候不了長衫主顧，就在外面做點事罷。外面的短衣主顧，雖然容易說話，但嘮嘮叨叨纏夾不清的也很多。他們往往要親眼看着黃酒從鐮子裏舀出，看過壺子底裏有水沒有，又親看將壺子放在熱水裏，然後放心；在這嚴重監督之下，麪水也很爲難。所以過了幾天，掌櫃又說我幹不了這事。幸虧薦頭的情面大，辭退不得，便改爲專管湴酒的一種無聊職務了。

我從此便整天的站在櫃臺裏，專管我的職務。雖然沒有什麼失職，但總覺有些單調，有些無聊。掌櫃是一副凶臉孔，主顧也沒有好聲氣，教人活潑不得；只有孔乙己到店，纔可以笑幾聲，所以至今還記得。

孔乙己是站着喝酒而穿長衫的唯一的人。他身材很高大；青白臉色，皺紋間時常夾些傷痕；一部亂蓬蓬的花白的鬍子。穿的雖然是長衫，可是又髒又破，似乎十多年沒有補，也沒有洗。他對人說話，總是滿口之乎者也，教人半懂不懂

的。因爲他姓孔，別人便從描紅紙上的「上大人孔乙己」這半懂不懂的話裏，替他取下一個綽號，叫作孔乙己。孔乙己一到店，所有喝酒的人便都看着他笑，有的叫道，「孔乙己，你臉上又添上新傷疤了！」他不回答，對櫃裏說，「溫兩碗酒，要一碟茴香豆。」便排出九文大錢來。他們又故意的高聲嚷道，「你一定又偷了人家的東西了！」孔乙己睜大眼睛說，「你怎麼這樣憑空污人清白……」什麼清白？我前天親眼見你偷了何家的書，吊着打。」孔乙己便漲紅了臉，上的青筋條條綻出，爭辯道，「竊書不能算偷……竊書！……讀書人的事，能算偷麼？」接連便是難懂的話，什麼「君子固窮」，什麼「者乎」之類，引得衆人都哄笑起來：店內外充滿了快活的空氣。

聽人家背地裏談論，孔乙己原來也讀過書，但終沒有進學，又不曾營生；於是愈過愈窮，弄到將要討飯了。幸而寫得一筆好字，便替人家鈔鈔書，換一碗飯喫。可惜他又有一樣壞脾氣，便是好喝懶做，坐不到幾天，便連人和書籍紙張筆

視，一齊失蹤。如是幾次，叫他鈔書的人也沒有了。孔乙己沒有法，便免不了偶然做些偷竊的事。但他在我們店裏，品行却比別人都好，就是從不拖欠；雖然間或沒有現錢，暫時記在粉板上，但不出一月，定然還清，從粉板上拭去了孔乙己的名字。

孔乙己喝過半碗酒，漲紅的臉色漸漸復了原，旁人便又問道，「孔乙己，你當真認識字麼？」孔乙己看着問他的人，顯出不屑置辯的神氣。他們便接着說道，「你怎的連半個秀才也撈不到呢？」孔乙己立刻顯出頹唐不安模樣，臉上籠上了一層灰色，嘴裏說些話；這回可是全是之乎者也之類，一些不懂了。在這時候，衆人也都哄笑起來；店內外充滿了快活的空氣。

在這些時候，我可以附和着笑，掌櫃是決不責備的。而且掌櫃見了孔乙己，也每每這樣問他，引人發笑。孔乙己自己知道不能和他們談天，便只好向孩子說話。有一回對我說道，「你讀過書麼？」我略略點一點頭。他說，「讀過書，……」

我便考你一考。茴香豆的茴字，怎樣寫的？」我想，討飯一樣的人，也配考我麼？便回過臉去，不再理會。孔乙己等了許久，很懇切的說道，「不能寫罷？……我教給你，記着！這些字應該記着，將來做掌櫃的時候，寫賬要用。」我暗想我和掌櫃的等級還很遠呢，而且我們掌櫃也從不將茴香豆上賬；又好笑；又不耐煩，懶懶的答他道，「誰要你教，不是草頭底下一個來回的回字麼？」孔乙己顯出極高興的樣子，將兩個指頭的長指甲敲着櫃臺，點頭說，「對呀對呀！……回字有四樣寫法，你知道麼？」我愈不耐煩了，努着嘴走遠。孔乙己剛用指甲蘸了酒，想在櫃上寫字，見我毫不熱心，便又歎一口氣，顯出極惋惜的樣子。

有幾回，鄰舍孩子聽得笑聲，也趕熱鬧，圍住了孔乙己。他便給他們茴香豆吃，一人一顆。孩子喫完豆，仍然不散，眼睛都望着碟子。孔乙己着了慌，伸開五指將碟子罩住，彎腰下去說道，「不多了，我已經不多了。」直起身又看一看豆，自己搖頭說，「不多不多！多乎哉？不多也。」於是這一羣孩子都在笑聲裏

走散了。

孔乙己是這樣的使人快活，可是沒有他，別人也使這麼過。

有一天，大約是中秋前的兩三天，掌櫃正在慢慢的結賬，取下粉板，忽然說，「孔乙己長久沒有來了。還欠十九個錢呢！」我纔也覺得他的確長久沒有來了。一個喝酒的人說道，「他怎麼會來？……他打折了腿了。」掌櫃說，「哦！」「他總仍舊是偷。這一回，是自己發昏，竟偷到了舉人家裏去了。他家的東西，偷得的麼？」「後來怎麼樣？」「怎麼樣？先寫服辯，後來是打，打了大半夜，再打折了腿。」「後來呢？」「後來打折了腿了。」「打折了怎樣呢？」「怎樣？……誰曉得？許是死了。」掌櫃也不再問，仍然慢慢的算他的賬。

中秋過後，秋風是一天涼比一天，看看將近初冬，我整天的靠着火，也須穿上棉襖了。一天的下半年，沒有一個顧客，我正合了眼坐着。忽然間聽得一個聲音，「湊一碗酒。」這聲音雖然極低，却很耳熟，看時又全沒有人。站起來向外

一望，那孔乙己便在櫃臺下對了門檻坐着。他臉上黑而且瘦，已經不成樣子；穿一件破夾襖，盤着兩腿，下面墊一個蒲包，用草繩在肩上掛住。見了我，又說道，「盪一碗酒。」掌櫃也伸出頭去，一面說，「孔乙己麼？你還欠十九個錢呢！」孔乙己很頹唐的仰面答道，「這……下回還清罷。這一回是現錢，酒要好。」掌櫃仍然同平常一樣，笑着對他說，「孔乙己，你又偷了東西了！」但他這回却不十分分辯，單說了一句「不要取笑！」「取笑？要是不偷，怎麼會打斷腿？」孔乙己低聲說道，「跌斷，跌，跌，……」他的眼色，很像懇求掌櫃，不要再提。此時已經聚集了幾個人，便和掌櫃都笑了。我盪了酒，端出去，放在門檻上。他從破衣袋裏摸出四文大錢，放在我手裏，見他滿手是泥，原來他便用這手走來的。不一會，他喝完酒，便又在旁人的說笑聲中，坐着用這手慢慢走去了。

自此以後，又長久沒有看見孔乙己。到了年關，掌櫃取下粉板說，「孔乙己還欠十九個錢呢！」到第二年的端午，又說「孔乙己還欠十九個錢呢！」到中秋

可是沒有說，再到牢關也沒有看見他。

我到現在終於沒有見——大約孔乙己的確死了。

(一九一九年三月。)

一件小事

我從鄉下跑到京城裏，一轉眼已經六年了。其間耳聞目覩的所謂國家大事，算起來也很不少；但在我心裏，都不留甚麼痕迹。倘要我尋出這些事的影響來說，便只是增長了我的壞脾氣，——老實說，便是教我一天比一天的看不起人。有一件小事，却於我有意義，將我從壞脾氣裏拖開，使我至今忘記不得。

這是民國六年的冬天，大北風刮得正猛，我因為生計關係，不得不一早在路上走。一路幾乎遇不見人，好容易纔僱定了一輛人力車，教他拉到S門去。不一

會。北風小了，路上浮塵早已刮淨，剩下一條潔白的大道來，車夫也跑得更快。剛近S門，忽而車把上帶着一個人，慢慢地倒了。

跌倒的是一個女人，花白頭髮，衣服都很破爛。伊從馬路邊上突然向車前橫截過來；車夫已經讓開道，但伊的破棉背心沒有上釘，微風吹着，向外展開，所以終於兜着車把。幸而車夫早有點停步，否則伊定要栽一個大筋斗，跌到頭破血流了。

伊伏在地上；車夫便也立住脚。我料定這老女人並沒有傷，又沒有別人看見，便很怪他多事，要自己惹出是非，也誤了我的路。

我便對他說，「沒有什麼的。走你的罷！」

車夫毫不理會，——或者並沒有聽到，——却放下車子，扶那老女人慢慢起來，攙着臂膊立定，問伊說：

「你怎麼啦？」

「我摔壞了。」

我想，我眼見你慢慢倒地，怎麼會摔壞呢，裝腔作勢罷了，這真可憎惡。車夫多事，也正是自討苦喫，現在你自己想法去。

車夫聽了這老女人的話，却毫不躊躇，仍然攙着伊的臂膊，便一步一步的向前走。我有些詫異，忙看前面，是一所巡警分駐所，大風之後，外面也不見人。這車夫扶着那老女人，便正是向那大門走去。

我這時突然感到一種異樣的感覺，覺得他滿身灰塵的後影，剎時高大了，而且愈走愈大，須仰視纔見。而且他對於我，漸漸的又幾乎變成一種威壓，甚至至於要擠出皮袍下面藏着的「小」來。

我的活力這時大約有些凝滯了，坐着沒有動，也沒有想，直到看見分駐所裏走出一個巡警，纔下了車。

巡警走近我說，「你自己攙車罷，他不能拉你了。」

我沒有思索的從外套袋裏抓出一大把銅元，交給巡警，說，「請你給他……」
風全住了，路上還很靜。我走着，一面想，幾乎怕敢想到我自己。以前的事姑且擱起，這一大把銅元又是什麼意思？獎他麼？我還能裁判車夫麼？我不能回答自己。

這事到了現在，還是時時記起。我因此也時時熬了苦痛，努力的要想到我自己。幾年來的文治武力，在我早如幼小時候所讀過的「子曰詩云」一般，背不上半句了。獨有這一件小事：却總是浮在我眼前，有時反更分明，教我慚愧，催我自新，並且增長我的勇氣和希望。

（一九二〇年七月。）

故鄉

我冒了嚴寒，回到相隔二千餘里，別了二十餘年的故鄉去。

時候既然是深冬；漸近故鄉時，天氣又陰晦了，冷風吹進船艙中，嗚嗚的響，從篷隙向外一望，蒼黃的天底下，遠近橫着幾個蕭索的荒村，沒有一些活氣。我的心禁不住悲涼起來了。

阿！這不是我二十年來時時記得的故鄉？

我所記得的故鄉全不如此。我的故鄉好得多了。但要我記起他的美麗，說出

他的佳處來，卻又沒有影像，沒有言辭了。彷彿也就如此。於是我自己解釋說：故鄉本也如此，——雖然沒有進步，也未必有如我所感的悲涼，這只是我自己心情的改變罷了，因為我這次回鄉，本沒有什麼好心緒。

我這次是專爲了別他而來的。我們多年聚族而居的老屋，已經公同賣給別姓了，交屋的期限，只在本年，所以必須趕在正月初一以前，永別了熟識的老屋，而且遠離了熟識的故鄉，搬家到我在謀食的異地去。

第二日清早晨我到了我家的門口了。瓦楞上許多枯草的斷莖當風抖着，正在說明這老屋難免易主的原因。幾房的本家大約已經搬走了，所以很寂靜。我到了自家的房外，我的母親早已迎着出來了，接着便飛出了八歲的姪兒宏兒。

我的母親很高興，但也藏着許多淒涼的神情，教我坐下，歇息，喝茶，且不談搬家的事。宏兒沒有見過我，遠遠的對面站着只是看。

但我們終於談到搬家的事。我說外間的寓所已經租定了，又買了幾件家具，

此外須將家裏所有的木器賣去，再去增添。母親也說好，而且行李也略已齊集，木器不使搬運的，也小半賣去了，只是收不起錢來。

「你休息一兩天，去拜望親戚本家一回，我們便可以走了。」母親說。

「是的。」

還有閩士，他每到我家來時，總問起你，很想見你一回面。我已經將你到家的日期通知他，他也許就要來了。」

這時候，我的腦裏忽然閃出一幅神異的圖畫來：深藍的天空中掛着一輪金黃的圓月，下面是海邊的沙地，都種着一望無際的碧綠的西瓜，其間有一個十一二歲的少年，項帶銀圈，手捏一柄鋼叉，向一匹噴盡力的刺去，那渣卻將身一扭，反從他的胯下逃走了。

這少年便是閩士。我認識他時，也不過十多歲，雖現在將有三十年了；那時我的父親還在世，家景也好，我正是一個少爺。那一年，我家是一件大祭祀的儲

年。這祭祀說是三十多年纔能輪到一回，所以很鄭重；正月裏供祖像，供品很多，祭器很講究，拜的人也很多，祭器也很要防偷去。我家只有一個忙月（我們這里給人做工的分三種：整年給一定人家做工的叫長年，按日給人做工的叫短工；自己也種地，只在過年過節以及收租時候來給一定的人家做工的稱忙月），忙不過來，他便對父親說，可以叫他的兒子閏土來管祭器的。

我的父親允許了；我也很高興，因為我早聽到閏土這名字，而且知道他和我彷彿年紀，閏月生的，五行缺土，所以他的父親叫他閏土。他是能裝弼捉小烏雀的。

我於是日日盼望新年，新年到，閏土也就到了。好容易到了年末，有一日，母親告訴我，閏土來了，我便飛跑的去。他正在廚房裏，紫色的圓臉，頭戴一頂小氈帽，頸上套一個明晃晃的銀項圈，這可見他的父親十分愛他，怕他死去，所以在神佛面前許下願心，用圈子將他套住了。他見人很怕羞，只是不怕我，沒

有旁人的時候，便和我說話，於是不到半日，我們便熟識了。

我們那時候不知道談些什麼，只記得閩士很高興，說是上城之後，見了許多沒有見過的東西。

第二日，我便要他捕鳥。他說：

「這不能。須大雪下了纔好。我們沙地上，下了雪，我掃出一塊空地來，用短棒支起一個大竹匾，撒下糝穀，看鳥雀來喫時，我遠遠地將縛在棒上的繩子只一拉，那鳥雀就罩在竹匾下了。什麼都有：稻雞，角雞，鶉鴉，藍背……」

我於是又很盼望下雪。

閩士又對我說：

「現在太冷，你夏天到我們這里來。我們日裏到海邊檢貝殼去，紅的綠的都冇，鬼見怕也有，觀音手也有。晚上我和爹管西瓜去，你也去。」

「管賊麼？」

「不是。走路的人口渴了摘一個瓜喫，我們這里是不算偷的。要管的是豬，刺蝟，獾。月亮地下，你聽，啦啦的響了，獾在咬瓜了。你便捏了胡叉，輕輕地走去……」

我那時並不知道所謂獾的是怎麼一件東西——便是現在也沒有知道——只是無端的覺得狀如小狗而很凶猛。

「他不咬人麼？」

「有胡叉呢。走到了，看見獾了，你便刺。這畜生很伶俐，倒向你奔來，反從胯下竄了。他的皮毛是油一般的滑……」

我素不知道天下有這許多新鮮事：海邊有如許五色的貝殼；西瓜有這樣危險的經歷，我先前單知道他在水果店裏出賣罷了。

「我們沙地裏，潮汛要來的時候，就有許多跳魚兒只是跳，都有青蛙似的兩個腳……」

阿！閩士的心裏有無窮無盡的希奇的事，都是我往常的朋友所不知道的。他們不知道一些事，閩士在海邊時，他們都和我一樣，只看見院子裏高牆上的四角的天空。

可惜正月過去了，閩士須回家裏去，我急得大哭。他也躲到廚房裏，哭着不肯出門，但終於被他父親帶走了。他後來還託他的父親帶給我一包貝殼和幾枝很好看的鳥毛，我也會送他一兩次東西，但從此沒有再見面。

現在我的母親提起了他，我這兒時的記憶，忽而全都閃電似的蘇生過來，彷彿看到了我的美麗的故鄉了。我應聲說：

「這好極！他，——怎樣？——……」

「他？……他景況也很不如意……」母親說着，便向房外看，「這些人又來了。說是買木器，順手也就隨便拿走的，我得去看看。」

母親站起身，出去了。門外有幾個女人的聲音，我便招宏兒走近面前，和他

閒話：問他可會寫字，可願意出門。

「我們坐火車去麼？」

「我們坐火車去。」

「船呢？」

「先坐船。……」

「哈！這模樣了！鬍子這麼長了！」一種尖利的怪聲突然大叫起來。

我喫了一嚇，趕忙抬起頭，却見一個凸顴骨，薄嘴唇，五十歲上下的女人站在我面前，兩手搭在髀間，沒有繫裙，張着兩腳，正像個畫圖儀器裏細腳伶仃的圓規。

我愕然了。

「不認識了麼？我還抱過你咧！」

我愈加愕然了。幸而我的母親也就進來，從旁說：

「他多年出門，統忘却了。你該記得罷，」便向着我說，「這是斜對門的楊二嫂，開豆腐店的。」

哦，我記得了。我孩子時候，在斜對門豆腐店裏確乎終日坐着一個楊二嫂，人都叫伊「豆腐西施」。但是擦着白粉，顴骨沒有這麼高，嘴唇也沒有這麼薄，而且終日坐着，我也從沒有見過這圓規式的姿勢。那時人說：因為伊，這豆腐店的買賣非常好。但這大約因為年齡的關係，我却並未蒙着一毫感化，所以竟完全忘却了。然而圓規很不平，顯出鄙夷的神色，彷彿嗤笑法國人不知道拿破崙，美國人不知道華盛頓似的，冷笑說：

「忘了？這真是貴人眼高……」

「那有這事……我……」我惶恐着，站起來說。

「那麼，我對你說：迅哥兒，你闕了，搬動又笨重，你還要什麼這些破爛木器，讓我拿去罷。我們小戶人家，用得着。」

「我並沒有闊哩。我須賣了這些，再去……」

「阿呀呀，你放了道台了，還說不闊？你現在有三房姨太太；出門便是八拾的大轎，還說不闊？嚇，什麼都瞞不過我。」

我知道無話可說了，便閉了口，默默的站着。

「阿呀阿呀，真是愈有錢，便愈是一毫不肯放鬆，愈是一毫不肯放鬆，便愈有錢……」圓規一面惱惱的回轉身，一面絮絮的說，慢慢向外走，順便將我母親的一副手套塞在褲腰裏，出去了。

此後又有近處的本家和親戚來訪問我。我一面應酬，儉容便收拾些行李，這樣的過了三四天。

一日是天氣很冷的午後，我喫過午飯，坐着喝茶，覺得外面有人進來了，便回頭去看。我看時，不由的非常出驚，慌忙站起身，迎着走去。

這來的便是閩士，雖然我一見便知道是閩士，但又不是我這記憶上的閩士。

了。他身材增加了一倍；先前的紫色的圓臉，已經變作灰黃，而且加上了很深的皺紋；眼睛也像他父親一樣，周圍都腫得通紅，這我知道，在海邊種地的人，終日吹着海風，大抵是這樣的。他頭上是一頂氈帽，身上只一件極薄的棉衣，渾身瑟索着；手裏提着一個紙包和一支長烟管，那手也不是我所記得的紅活圓實的手，却又粗又笨而且開裂，像是松樹皮了。

我這時很興奮，但不知道怎麼說纔好，只是說：

「阿！閩土哥，——你來了？……」

我接着便有許多話，想要連珠一般湧出：角鷄，跳魚兒，貝殼，渣，……但又總覺得被什麼擋着似的，單在腦裏面回旋，吐不出口外去。

他站住了，臉上現出歡喜和淒涼的神情；動着嘴唇，却沒有作聲。他的態度終於恭敬起來了，分明的叫道：

「老爺！……」

我似乎打了一個寒噤；我就知道，我們之間已經隔了一層可悲的厚障壁了。我也說不出話。

他回過頭去說，「水生，給老爺磕頭。」便拖出躲在背後的孩子來，這正是一個廿年前的閩士，只是黃瘦些，頸子上沒有銀圈罷了。

「這是第五個孩子，沒有見過世面，躲躲閃閃……」

母親和宏兒下樓來了，他們大約也聽到了聲音。

「老太太，信是早收到了。我實在喜歡的了不得，知道老爺回來……」閩士說。

「阿，你怎的這樣客氣起來。你們先前不是哥弟稱呼麼？還是照舊；迅哥兒。」母親高興的說。

「阿呀，老太太真是……這成什麼規矩。那時是孩子，不懂事……」閩士說着，又叫水生上來打拱，那孩子却害羞，緊緊的只貼在他背後。

「他就是水生？第五個？都是生人，怕生也難怪的；還是宏兒和他去走走。」
母親說。

宏兒聽得這話，便來招水生，水生却鬆鬆爽爽同他一路出去了。母親叫蘭土坐，他遲疑了一回，終於就了坐，將長烟管靠在桌旁，遞過紙包來，說：

「冬天沒有什麼東西了，這一點乾青豆倒是自家晒在那里的，請老爺……」
我問問他的景况。他只是搖頭。

「非常難。第六個兒子也會帮忙了，却總是喫不夠……又不太平……什麼地方都要錢，沒有定規……收成又壞。種出東西來，挑去賣，總要捐幾回錢，折了本；不去賣，又只能爛掉。」

他只是搖頭；臉上雖然刻着許多皺紋，却全然不動，彷彿石像一般。他大約只是覺得苦，却又形容不出，沈默了片時，便拿起烟管來默默的吸煙了。

母親問他，知道他的家裏事務忙，明天便得回去；又沒有喫過午飯，便叫他

自己到廚下炒飯喫去。

他出去了；母親和我都歎息他的景況：多子，饑荒，苛稅，兵，匪，官，紳，都苦得他像一個木偶人了。母親對我說，凡不必搬走的東西，儘可以送他，聽他自己去揀擇。

下午，他揀好了幾件東西：兩條長桌，四個椅子，一副香爐和燭臺，一桿秤。他又要所有的草灰（我們這里煮飯是燒稻草的，那灰，可以做沙地的肥料），待我們啓程的時候，他用船來載去。

夜間，我們又談些閒天，都是無關緊要的話；第二天早晨，他就領了水生回去了。

又過了九日，是我們啓程的日期。閏七早晨便到了，水生沒有同來，却只帶着一個五歲的女兒管船隻。我們終日很忙碌，再沒有談天的工夫。來客也不少，有送行的，有拿東西的，有送行兼拿東西的。待到傍晚我們上船的時候，這老處

裏的所有破舊大小粗細東西，已經一掃而空了。

我們的船向前走，兩岸的青山在黃昏中，都裝成了深黛顏色，連着退向船後梢去。

宏兒和我靠着船窗，同看外面模糊的風景，他忽然問道：

「大伯！我們甚麼時候回來？」

「回來？你怎麼還沒有走就想回來了。」

「可是，水生約我到他家玩去咧……」他睜着大的黑眼睛，癡癡的想。

我和母親也都有些惘然，於是又提起閩士來。母親說，那「豆腐西施」的楊二嫂，自從我家收拾行李以來，本是每日必到的，前天伊在灰堆裏，掏出十多個碗碟來，議論之後，便定說是閩士埋着的，他可以在運灰的時候，一齊搬回家裏去；楊二嫂發見了這件事，自己恨以爲功，便拿了那狗氣殺（這是我們這裏養雞的器具，木盤上面有着柵欄，內盛食料，鷄可以伸進頸子去啄，狗却不能，只能

看着氣死），飛也似的跑了，虧伊裝着這麼高底的小脚，竟跑得這樣快。

老屋離我愈遠了；故鄉的山水也都漸漸遠離了我，但我却並不感到怎樣的留戀。我只覺得我四面有看不見的高牆，將我隔成孤身，使我非常氣悶；那西瓜地上的銀項圈的小英雄的影子，我本來十分清楚，現在却忽地模糊了，又使我非常的悲哀。

母親和宏兒都睡着了。

我躺着，聽船底潺潺的水聲，知道我在走我的路。我想：我竟與閩土隔絕到這地步了，但我們的後輩還是一氣，宏兒不是正在想念水生麼。我希望他們不再像我，又大家隔膜起來……然而我又不願意他們因為要一氣，都如我的辛苦展轉而生活，也不願意他們都如閩土的辛苦麻木而生活，也不願意都如別人的辛苦恣睢而生活。他們應該有新的生活，爲我們所未經生活過的。

我想到希望，忽然害怕起來了。閩土要香爐和燭臺的時候，我還暗地裏笑

他，以爲他總是崇拜偶像，什麼時候都不忘却。現在我所謂希望，不也是我自己手製的偶像麼？只是他的願望切近，我的願望茫遠罷了。

我在朦朧中，眼前展開一片海邊碧綠的沙地來，上面深藍的天空中掛着一輪金黃的圓月。我想：希望是本無所謂有，無所謂無的，這正如地上的路，其實地上本沒有路，走的人多了，也便成了路。

（一九二一年一月。）

原书空白页

阿Q正傳

第一章 序

我要給阿Q做正傳，已經不止一兩年了。但一面要做，一面又往回想，這足見我不是一個「立言」的人，因為從來不朽之筆，須傳不朽之人，於是人以文傳，文以人傳——究竟誰靠誰傳，漸漸的不甚了然起來，而終於歸結到傳阿Q，彷彿思想裏有鬼似的。

然而要做這一篇速朽的文章，纔下筆，便感到萬分的困難了。第一是文章的名目。孔子曰，「名不正則言不順」，這原是應該極注意的。傳的名目很繁多：列傳，自傳，內傳，外傳，別傳，家傳，小傳……，而可惜都不合。「列傳」麼，這一篇並非和許多閩人排在「正史」裏；「自傳」麼，我又並非就是阿Q。說是「外傳」，「內傳」在那里呢？倘用「內傳」，阿Q又決不是神仙。「別傳」呢，阿Q實在未曾有大總統上諭宣付國史館立「本傳」——雖說英國正史上並無「博徒列傳」，而文豪迭更司也做過博徒別傳這一部書，但文豪則可，在我輩却不可的。其次是「家傳」，則我既不知與阿Q是否同宗，也未曾受他子孫的拜託；或「小傳」，則阿Q又更無別的「大傳」了。總而言之，這一篇也便是「本傳」，但從我的文章着想，因為文體卑下，是「引車賣漿者流」所用的話，所以不敢僭稱，便從不入三教九流的小說家所謂「閒話休題言歸正傳」這一句套話裏，取出「正傳」兩個字來，作為名目，即使與古人所撰書法正傳的「正傳」字面上很相

混，也顧不得了。

第二，立傳的通例，開首大抵該是「某，字某，某地人也」，而我並不知道阿Q姓什麼。有一回，他似乎是姓趙，但第二日便模糊了。那是趙太爺的兒子進了秀才的時候，鑼聲鑼鑼的報到村裏來，阿Q正喝了兩碗黃酒，便手舞足蹈的說，這於他也很光采，因為他和趙太爺原來是本家，細細的排起來他還比秀才長三輩呢。其時幾個旁聽人倒也肅然的有些起敬了。那知道第二天，地保便叫阿Q到趙太爺家裏去；太爺一見，滿臉濺朱，喝道：

「阿Q，你這渾小子！你說我是你的本家麼？」

阿Q不開口。

趙太爺愈看愈生氣了，搶進幾步說：「你敢胡說！我怎麼會有你這樣的本家？你姓趙麼？」

阿Q不開口，想往後退了；趙太爺跳過去，給了他一個嘴巴。

「你怎麼會姓趙！——你那里配姓趙！」

阿Q並沒有抗辯他確鑿姓趙，只用手摸着左頰，和地保退出去了；外面又被地保訓斥了一番，謝了地保二百文酒錢。知道的人都說阿Q太荒唐，自己去招打；他大約未必姓趙，即使真姓趙，有趙太爺在這里，也不該如此胡說的。此後便再沒有人提起他的氏族來，所以我終於不知道阿Q究竟什麼姓。

第三，我又不知道阿Q的名字是怎麼寫的。他活着的時候，人們都叫他阿Q，死了以後，便沒有一個人再叫阿Q了，那里還會有「著之竹帛」的事。若論「著之竹帛」，這篇文章要算第一次，所以先遇着了這第一個難關。我曾經仔細想：阿Q，阿桂還是阿貴呢？倘使他號叫月亭，或者在八月間做過生日，那一定是阿桂了。而他既沒有號——也許有號，只是沒人知道他，——又未嘗散過生日徵文的帖子：寫作阿桂，是武斷的。又倘若他有一位老兄或令弟叫阿富，那一定是阿貴了；而他又只是一個人：寫作阿貴，也沒有佐證的。其餘音Q的偏

僻字樣，更加湊不上了。先前，我也曾問過趙太爺的兒子茂才先生，誰料博雅如此公，竟也茫然，但據結論說，是因爲陳獨秀辦了新青年提倡洋字，所以國粹淪亡，無可查考了。我的最後的手段，只有託一個同鄉去查阿Q犯事的案卷，八個月之後纔有回信，說案卷裏並無與阿Q的聲音相近的人。我雖不知道是真沒有，還是沒有查，然而也再沒有別的方法了。生怕注音字母還未通行，只好用了「洋字」照英國流行的拼法寫他爲阿Qwei，略作阿Q。這近於盲從新青年，自己也很抱歉，但茂才公尙且不知，我還有什麼好辦法呢。

第四，是阿Q的籍貫了。倘他姓趙，則據現在好稱郡望的老例，可以照郡名百家姓的注解，說是「隴西天水人也」，但可惜這姓是不甚可靠的，因此籍貫也就有些決不定。他雖然多住未莊，然而也常常宿在別處，不能說是未莊人，即使說是「未莊人也」，也仍然有乖吏法的。

我所聊以自慰的，是還有一個「阿」字非常正確，絕無附會假借的缺點，頗可

以就正於通人。至於其餘，却都非淺學所能穿鑿，只希望有「歷史癖與考據癖」的胡適之先生的門人們，將來或者能夠尋出許多新端緒來，但是我這阿Q正傳到那時却又怕早經消滅了。

以上可以算是序。

第二章 優勝記略

阿Q不獨是姓名籍貫有些渺茫，連他先前的「行狀」也渺茫。因為未莊的人們之於阿Q，只要他帮忙，只拿他玩笑，從來沒有留心他的「行狀」的。而阿Q自己也不說，獨有和別人口角的時候，間或瞪着眼睛道：

「我們先前——比你闊的多啦！你算是什麼東西！」

阿Q沒有家，住在未莊的土穀祠裏；也沒有固定的職業，只給人家做短工，割麥便割麥，舂米便舂米，撐船便撐船。工作略長久時，他或住在臨時主人的

家裏，但一完就走了。所以，人們忙碌的時候，也還記起阿Q來，然而記起的是做工，並不是「行狀」；一閒空，連阿Q都早忘却，更不必說「行狀」了。只是有一回，有一個老頭子頌揚說：「阿Q真能做！」這時阿Q赤着膊，懶洋洋的瘦伶伶的正在他面前，別人也摸不着這話是真心還是譏笑，然而阿Q很喜歡。

阿Q又很自尊，所有未莊的居民，全不在他眼睛裏，甚而至於對於兩位「文童」也有以爲不值一笑的神情。夫文童者，將來恐怕要變秀才者也；趙太爺錢太爺大受居民的尊敬，除有錢之外，就因爲都是文童的爹爹。而阿Q在神情上獨不表格外的崇奉，他想：我的兒子會鬧得多啦！加以進了幾回城，阿Q自然更自負。然而他又很鄙薄城裏人，譬如用三尺長三寸寬的木板做成的凳子，未莊叫「長凳」，他也叫「長凳」，城裏人却叫「條凳」，他想：這是錯的，可笑！油煎大頭魚，未莊都加上半寸長的葱葉，城裏却加上切細的葱絲，他想：這也是錯的，可笑！然而未莊人真是不見世面的可笑，鄉下人呵，他們沒有見過城裏的煎魚！

阿Q「先前闖」，見識高，而且「真能做」，本來幾乎是一個「完人」了，但可惜他體質上還有一些缺點，最惱人的是在他頭皮上頗有幾處不知起於何時的癩瘡疤。這雖然也在他身上，而看阿Q的意思，倒也似乎以為不足貴的。因為他諱說「癩」以及一切近於「賴」的音，後來推而廣之，「光」也諱，「亮」也諱，再後來，連「燈」「燭」都諱了。一犯諱，不問有心與無心，阿Q便全疤通紅的發起怒來，估量了對手，口訥的他便罵，氣力小的他便打；然而不知怎麼一回事，總還是阿Q喫虧的時候多，於是他漸漸的變換了方針，大抵改為怒目而視了。

誰知道阿Q採用怒目主義之後，未莊的閒人們便愈喜歡玩笑他，一見面，他們便假作喫驚的說：

「噲，亮起來了。」

阿Q照例的發了怒，他怒目而視了。

「原來有保險燈在這里！」他們並不怕。

阿Q沒有法，只得另外想出報復的話來：

「你還不配……」這時候，又彷彿在他頭上的是一種高尙的光榮的癩頭瘡，並非平常的癩頭瘡了。但上文說過，阿Q是有見識的，他立刻知道和「犯忌」有點抵觸，便不再往底下說。

閒人還不完，只撩他，於是終而至於打。阿Q在形式上打敗了，被人揪住黃辮子，在壁上碰了四五个響頭，閒人這纔心滿意足的得勝的走了。阿Q站了一刻，心裏想，「我總算被兒子打了，現在的世界真不像樣……」於是也心滿意足的得勝的走了。

阿Q想在心裏的，後來每每說出口來，所以凡有和阿Q玩笑的人們，幾乎全知道他有這一種精神上的勝利法，此後每逢揪住他黃辮子的時候，人就先一着對他說：

「阿Q這不是兒子打老子，是人打畜生。自己說：人打畜生！」

阿Q兩隻手都捏住了自己的辮根，歪着頭，說道：

「打蟲豸，好不好？我是蟲豸——還不放麼？」

但雖然是蟲豸，閒人也並不放，仍舊在就近什麼地方給他碰了五六個響頭，這纔心滿意足的得勝的走了，他以爲阿Q這回可遭了瘟。然而不到十秒鐘，阿Q也心滿意足的得勝的走了，他覺得他是第一個能夠自輕自賤的人，除了「自輕自賤」不算外，餘下的就是「第一個」。狀元不也是「第一個」麼？「你算是什麼東西」呢！？

阿Q以如是等妙法尅服怨敵之後，便愉快的跑到酒店裏喝幾碗酒，又和別人調笑一通，口角一通，又得了勝，愉快的回到土穀祠，放倒頭睡着了。假使有錢，他便去押牌寶，一堆人蹲在地面上，阿Q卽汗流滿面的夾在這中間，聲音他最響：

「青龍四百！」

「咳……開……啦！」樁家揭開盒子蓋，也是汗流滿面的唱。「天門
喇……角回啦！人和穿堂空在那里啦……！阿Q的銅錢拿過來……！」

「穿堂一百——一百五十！」

阿Q的錢便在這樣的歌吟之下漸漸的輸入別個汗流滿面的人物的腰間。他終於只好擠出堆外，站在後面看，替別人着急，一直到散場，然後戀戀的回到土穀祠，第二天，腫着眼睛去工作。

但真所謂「塞翁失馬安知非福」罷，阿Q不幸而贏了一回，他倒幾乎失敗了。

這是未莊賽神的晚上。這晚上照例有一臺戲，戲臺左近，也照例有許多的賭攤。做戲的鑼鼓，在阿Q耳朵裏彷彿在十里之外；他只聽得樁家的歌唱了。他贏而又贏，銅錢變成角洋，角洋變成大洋，大洋又成了疊。他興高采烈得非常：

「天門兩塊！」

他不知道誰和誰爲什麼打起架來了。罵聲打聲腳步聲，昏頭昏腦的一大陣，他纔爬起來，賭攤不見了，人們也不見了，身上有幾處很似乎有些痛，似乎也挨了幾拳幾腳似的。幾個人詫異的對他看。他如有所失的走進土穀祠，定一定神，知道他的一堆洋錢不見了。趕賽會的賭攤多不是本村人，還到那里去尋根底呢？很白很亮的一堆洋錢——而且是他的——現在不見了！說是算被兒子拿去了罷，總還是忽忽不樂；說自己是蟲豸罷，也還是忽忽不樂：他這回纔有些感到失敗的苦痛了。

但他立刻轉敗爲勝了。他擎起右手，用力的在自己臉上連打了兩個嘴巴，剌刺的有些痛。打完之後，便心平氣和起來，似乎打的是自己，被打的是別一個自己，不久也就彷彿是自己打了別個一般，——雖然還有些熱刺刺，——心滿意足的得勝的躺下了。

他睡着了。

第三章 續優勝記略

然而阿Q雖然常優勝，却直待蒙趙太爺打他嘴巴之後，這纔出了名。

他付過地保二百文酒錢，忿忿的躺下了，後來想：「現在的世界太不成話，兒子打老子……」於是忽而想到趙太爺的威風，而現在是他的兒子了，便自己也漸漸的得意起來，爬起身，唱着小孤孀上墳到酒店去。這時候，他又覺得趙太爺高人一等了。

說也奇怪，從此之後，果然大家也彷彿格外尊敬他。這在阿Q，或者以爲因為他是趙太爺的父親，而其實也不然。未莊通例，倘如阿七打阿八，或者李四打張三，向來本不算一件事，必須與一位名人如趙太爺者相關，這纔載上他們的口碑。一上口碑，則打的既有名，被打的也就託庇有了名，至於錯在阿Q，那自然是不必說。所以者何？就因為趙太爺是不會錯的。但他既然錯，爲什麼大家又彷彿

佛格外尊敬他呢？這可難解，穿鑿起來說，或者因為阿Q說是趙太爺的本家，雖然挨了打，大家也還怕有些真，總不如尊敬一些穩當。否則，也如孔廟裏的太牢一般，雖然與豬羊一樣，同是畜生，但既經聖人下箸，先儒們便不敢妄動了。

阿Q此後倒得意了許多年。

有一年的春天，他醉醺醺的在街上走，在牆根的日光下，看見王鬍在那里赤着膊捉蠅子，他忽然覺得身上也癢起來了。這王鬍，又癩又鬍，別人都叫他王癩鬍，阿Q却刪去了一個癩字，然而非常渺視他。阿Q的意思，以為癩是不足為奇的，只有這一部絡腮鬍子，實在太新奇，令人看不上眼。他於是並排坐下去了。倘是別的閒人們，阿Q本不敢大意坐下去，但這王鬍旁邊，他有什麼怕呢？老實說：他肯坐下去，簡直還是抬舉他。

阿Q也脫下破夾襖來，翻檢了一回，不知道因為新洗呢還是因為粗心，許多工夫，只捉到三四個。他看那王鬍，却是一個又一個，兩個又三個，只放在嘴裏

畢畢剝剝的響。

阿Q最初是失望，後來却不平了：看不上眼的王鬍尚且那麼多，自己倒反這樣少，這是怎樣的大失體統的事呵！他很想尋一兩個大的，然而竟沒有，好容易纔捉到一個中的，恨恨的塞在厚嘴唇裏，很命一咬，劈的一聲，又不及王鬍響。

他癩瘡疤塊塊通紅了，將衣服摔在地上，吐一口唾沫，說：

「這毛蟲！」

「癩皮狗。你罵誰？」王鬍輕蔑的抬起眼來說。

阿Q近來雖然比較的受人尊敬，自己也更高傲些，但和那些打慣的閒人們見面還膽怯，獨有這回却非常武勇了。這樣滿臉鬍子的東西，也敢出言無狀麼？

「誰認便罵誰！」他站起來，兩手又在腰間說。

「你的骨頭癢了麼？」王鬍也站起來，披上衣服說。

阿Q以爲他要逃了，搶進去就是一拳。這拳頭還未達到身上，已經被他抓住

了，只一拉，阿Q踉踉跟跟的跌進去，立刻又被王鬍扭住了辮子，要拉到牆上照例去碰頭。

「君子動口不動手！」阿Q歪着頭說。

王鬍似乎不是君子，並不理會，一連給他碰了五下，又用力的一推，至於阿Q跌出六尺多遠，這纔滿足的去。

在阿Q的記憶上，這大約要算是生平第一件的屈辱。因為王鬍以絡腮鬍子的缺點，向來只被他奚落，從沒有奚落他，更不必說動手了。而他現在竟動手，很意外。難道真如市上所說，皇帝已經停了考，不要秀才和舉人了，因此趙家減了威風，因此他們也便小覷了他麼？

阿Q無可適從的站着。

遠遠的走來了一個人，他的對頭又到了。這也是阿Q最厭惡的一個人，就是錢太爺的大兒子。他先前跑上城裏去進洋學堂，不知怎麼又跑到東洋去了，半年

之後他回到家裏來，腿也直了，辮子也不見了，他的母親大哭了十幾場，他的老婆跳了三回井。後來，他的母親到處說，「這辮子是被壞人灌醉了酒剪去的。本來可以做大官，現在只好等留長再說了。」然而阿Q不肯信，偏稱他「假洋鬼子」，也叫作「裏通外國的人」，一見他，一定在肚子裏暗暗的咒罵。

阿Q尤其「深惡而痛絕之」的，是他的一條假辮子。辮子而至於假，就是沒有了做人的資格；他的老婆不跳第四回井，也不是好女人。

這「假洋鬼子」近來了。

「秃兒，驢……」阿Q歷來本只在肚子裏罵，沒有出過聲，這回因為正氣忿，因為要報讎，便不由的輕輕的說出來了。

不料這秃兒卻拿着一支黃漆的棍子——就是阿Q所謂哭喪棒——大踏步走了過來。阿Q在這剎那，便知道大約要打了，趕緊抽緊筋骨，聳了肩膀等候着，果然，拍的一聲，似乎確鑿打在自己頭上了。

「我說他！」阿Q指着近旁的一個孩子，分辯說。

拍！拍拍！

在阿Q的記憶上，這大約要算是生平第二件的屈辱。幸而拍拍的響了之後，於他倒似乎完結了一件事，反而覺得輕鬆些，而且「忘却」這一件祖傳的寶貝也發生效力，他慢慢的走，將到酒店門口，早已有些高興了。

但對面走來了靜修菴裏的小尼姑。阿Q便在平時，看見伊也一定要唾罵，而况在屈辱之後呢？他於是發生了回憶，又發生了敵愾了。

「我不知道我今天爲什麼這樣晦氣，原來就因爲見了你！」他想。

他迎上去，大聲的吐一口唾沫：

「咳，呸！」

小尼姑全不睬，低了頭只是走。阿Q走近伊身旁，突然伸出手去摩着伊新剃的頭皮，默笑着，說：

「禿兒！快回去，和尚等着你……」

「你怎麼動手動腳……」尼姑滿臉通紅的說，一面趕快走。

酒店裏的人大笑了。阿Q看見自己的勤業得了賞識，便愈加興高采烈起來：

「和尚動得，我動不得？」他扭住伊的面頰。

酒店裏的人大笑了。阿Q更得意，而且爲滿足那些賞識家起見，再用力的
一擰，纔放手。

他這一戰，早忘却了王鬚，也忘却了假洋鬼子，似乎對於今天的一切「晦氣」
都報了讎；而且奇怪，又彷彿全身比拍拍的響了之後更輕鬆，飄飄然的似乎要飛
去了。

「這斷子絕孫的阿Q！」遠遠地聽得小尼姑的帶哭的聲音。

「哈哈哈哈哈！」阿Q十分得意的笑。

「哈哈哈哈哈！」酒店裏的人也九分得意的笑。

第四章 戀愛的悲劇

有人說：有些勝利者，願意敵手如虎，如鷹，他纔感得勝利的歡喜；假使如羊，如小鷄，他便反覺得勝利的無聊。又有些勝利者，當克服一切之後，看見死的死了，降的降了，「臣誠惶誠恐死罪死罪」，他於是沒有了敵人，沒有了對手，沒有了朋友，只有自己在上，一個，孤另另，淒涼，寂寞，便反而感到了勝利的悲哀。然而我們的阿Q却沒有這樣之，他是永遠得意的：這或者也是中國精神文明冠於全球的一個證據了。

看哪，他飄飄然的似乎要飛去了！

然而這一次的勝利，却又使他有些異樣。他飄飄然的飛了大半天，飄進土穀祠，照例應該躺下便打鼾。誰知道這一晚，他很不容易合眼，他覺得自己的大拇指和第二指有點古怪：彷彿比平常滑膩些。不知道是小尼姑的臉上有一點滑膩的

東西粘在他指頭上，還是他的指頭在小尼姑臉上磨得滑膩了？……

「斷子絕孫的阿Q！」

阿Q的耳朵裏又聽到這句話。他想：不錯，應該有一個女人，斷子絕孫便沒有人供一碗飯，……應該有一個女人。夫「不孝有三無後爲大」，而「若敖之鬼餒而」，也是一件人生的大哀——所以他那思想，其實是樣樣合於聖經賢傳的，只可惜後來有些「不能收其放心」了。

「女人，女人！……」他想。

「……和尙動得……女人，女人！……女人！」他又想。

我們不能知道這晚上阿Q在什麼時候纔打鼾。但大約他從此總覺得指頭有些滑膩，所以他從此總有些飄飄然；「女……」他想。

即此一端，我們便可以知道女人是害人的東西。

中國的男人，本來大半部可以做聖賢，可惜全被女人毀掉了。商是姐已闖亡

的；周是褒姒弄壞的；秦……雖然史無明文，我們也假定他因為女人，大約未必十分錯；而董卓可是的確給貂蟬害死了。

阿Q本來也是正人，我們雖然不知道他曾蒙什麼明師指授過，但他對於「男女之大防」卻歷來非常嚴；也很有排斥異端——如小尼姑及假洋鬼子之類——的正氣。他的學說是：凡尼姑，一定與和尚私通；一個女人在外面走，一定想引誘野男人；一男一女在那里講話，一定要有勾當了。為懲治他們起見，所以往往怒目而視，或者大聲說幾句「誅心」話，或者在冷僻處，便從後面擲一塊小石頭。

誰知道他將到「而立」之年，竟被小尼姑害得飄飄然了。這飄飄然的精神，在禮教上是不應該有的，——所以女人真可惡。假使小尼姑的臉上不滑膩，阿Q便不至於被蠱，又假使小尼姑的臉上蓋一層布，阿Q便也不至於被蠱了，——他五六年前，曾在戲臺下的人叢中揀過一個女人的大腿，但因為隔一層褲，所以此後並不飄飄然，——而小尼姑並不然，這也足見異端之可惡。

「女……」阿Q想。

他對於以爲「一定想引誘野男人」的女人，時常留心看，然而伊並不對他笑。他對於和他講話的女人，也時常留心聽，然而伊又並不提起關於什麼勾當的話來。哦，這也是女人可惡之一節：伊們全都裝「假正經」的。

這一天，阿Q在趙太爺家裏舂了一天米，喫過晚飯，便坐在廚房裏吸旱烟。倘在別家，喫過晚飯本可以回去的了，但趙府上晚飯早，雖說定例不准掌燈，一喫完便睡覺，然而偶然也有一些例外：其一，是趙太爺未進秀才的時候，准其點燈讀文章；其二，便是阿Q來做短工的時候，准其點燈舂米。因爲這一條例外，所以阿Q在動手舂米之前，還坐在廚房裏吸旱烟。

吳媽，是趙太爺家裏唯一的女僕，洗完了碗碟，也就在長凳上坐下了，而且和阿Q談閒天：

「太太兩天沒有喫飯哩，因爲老爺要買一個小的……」

「女人……吳媽……這小孤孀……」阿Q想。

「我們的少奶奶是八月裏要生孩子了……」

「女人……」阿Q想。

阿Q放下烟管，站了起來。

「我們的少奶奶……」吳媽還嘮叨說。

「我和你睏覺，我和你睏覺！」阿Q忽然搶上去，對伊跪下了。

「剎時中很寂然。」

「阿呀！」吳媽楞了一息，突然發抖，大叫着往外跑，且跑且嚷，似乎後來帶哭了。

阿Q對了牆壁跪着也發楞，於是兩手扶着空板凳，慢慢的站起來，彷彿覺得有些糟。他這時確也有些志志了，慌張的將烟管插在褲帶上，就想去舂米。蓬的一聲，頭上着了很粗的一下，他急忙回轉身去，那秀才便拿了一支大竹槓站在他

面前。

「你反了，……你這……」

大竹槓又向他劈下來了。阿Q兩手去抱頭，拍的正打在指節上，這可很有一些痛。他衝出廚房門，彷彿背上又着了一下似的。

「忘八蛋！」秀才在後面用了官話這樣罵。

阿Q奔入舂米場，一個人站着，還覺得指頭痛，還記得「忘八蛋」，因為這話是未莊的鄉下人從來不用，專是見過官府的闊人用的，所以格外怕，而印象也格外深。但這時，他那「女……」的思想却也沒有了。而且打罵之後，似乎一件事也已經收束，倒反覺得一無掛礙似的，便動手去舂米。舂了一會，他熱起來了，又歇了手脫衣服。

脫下衣服的時候，他聽得外面很熱鬧。阿Q生平本來最愛看熱鬧，便即尋聲走出去了。尋聲漸漸的尋到趙太爺的內院裏，雖然在昏黃中，却辨得出許多人，

趙府一家連兩日不喫飯的太太也在內，還有間壁的鄒七嫂，真正本家的趙白眼，趙司晨。

少奶奶正拖着吳媽走出下房來，一面說：

「你到外面來，……不要躲在自己房裏想……」

「誰不知道你正經，……短見是萬萬尋不得的。」鄒七嫂也從旁說。

吳媽只是哭，夾些話，却不甚聽得分明。

阿Q想：「哼，有趣，這小孤孀不知道鬧着什麼玩意兒了？」他想打聽，走近趙司晨的身邊。這時他猛然間看見趙大爺向他奔來，而且手裏捏着一支大竹槓。他看見這一支大竹槓，便猛然間悟到自己曾經被打，和這一場熱鬧似乎有點相關。他翻身便走，想逃回春米場，不圖這支竹槓阻了他的去路，於是他又翻身便走，自然而然的走出後門，不多工夫，已在土穀祠內了。

阿Q坐了一會，皮膚有些起粟，他覺得冷了，因為雖在春季，而夜間頗有餘

寒，尚不宜於赤膊。他也記得布衫留在趙家，但倘若去取，又深怕秀才的竹槓。然而地保進來了。

「阿Q，你的媽媽的！你連趙家的用人都調戲起來，簡直是造反。害得我晚上沒有覺睡，你的媽媽的！……」

如是云云的教訓了一通，阿Q自然沒有話。臨末，因為在晚上，應該送地保加倍酒錢四百文。阿Q正沒有現錢，便用一頂氈帽做抵押，並且訂定了五條件：

一 明天用紅燭——要一斤重的——一對，香一封，到趙府上去賠罪。

二 趙府上請道士祓除縊鬼，費用由阿Q負擔。

三 阿Q從此不准踏進趙府的門檻。

四 吳媽此後倘有不測，惟阿Q是問。

五 阿Q不准再去索取工錢和布衫。

阿Q自然都答應了，可惜沒有錢。幸而已經春天，棉被可以無用，便費了二

千大錢，履行條約。赤膊磕頭之後，居然還剩幾文，他也不再贖氈帽，統統喝了酒了。但趙家也並不燒香點燭，因為太太拜佛的時候可以用，留着了。那破布衫是大半做了少奶奶八月間生下來的孩子的襯尿布，那小半破爛的便都做了吳媽的鞋底。

第五章 生計問題

阿Q禮畢之後，仍舊回到土穀祠，太陽下去了，漸漸覺得世上有些古怪。他仔細一想，終於省悟過來：其原因蓋在自己的赤膊。他記得破夾襖還在，便披在身上，躺倒了，待張開眼睛，原來太陽又已經照在西牆上頭了。他坐起身，一面說道，「媽媽的……」

他起來之後，也仍舊在街上逛，雖然不比赤膊之有切膚之痛，却又漸漸的覺得世上有些古怪了。彷彿從這一天起，未莊的女人們忽然都怕了羞，伊們一見阿

Q 走來，便個個躲進門裏去。甚而至於將近五十歲的鄒七嫂，也跟着別人亂鑽，而且將十一歲的女兒都叫進去了。阿Q很以爲奇，而且想：「這些東西忽然都學起小姐模樣來了，這媳婦們……」

但他更覺得世上有些古怪，却是許多日以後的事。其一，酒店不肯除欠了；其二，管土穀祠的老頭子說些廢話，似乎叫他走；其三，他雖然記不清多少日，但確乎有許多日，沒有一個人來叫他做短工。酒店不賒，熬着也罷了；老頭子催他走，嚙嚙一通也就算了；只是沒有人來叫他做短工，却使阿Q肚子餓：這委實是一件非常「媽媽的」的事情。

阿Q忍不下去了，他只好到老主顧的家裏去探問，——但獨不許踏進趙府的門檻，——然而情形也異樣：一定走出一個男人來，現了十分煩厭的相貌，像個覆乞丐一般的搖手道——

「沒有沒有！你出去！」

阿Q愈覺得希奇了。他想，這些人家向來少不了要幫忙，不至於現在忽然都無事，這總該有蹊蹺在裏面了。他留心打聽，纔知道他們有事都去叫小Don。這小D，是一個窮小子，又瘦又乏，在阿Q的眼睛裏，位置是在王翳之下的，誰料這小子竟謀了他的飯盃去。所以阿Q這一氣，更與平常不同，當氣憤憤的走着的時候，忽然將手一揚，唱道：

「我手執鋼鞭將你打！……」

幾天之後，他竟在錢府的照壁前遇見了小D。「讎人相見，分外眼明」，阿Q便迎上去，小D也站住了。

「畜生！」阿Q怒目而視的說，嘴角上飛出唾沫來。

「我是蟲豸，好麼？……」小D說。

這謙遜反使阿Q更加憤怒起來，但他手裏沒有鋼鞭，於是只得撲上去，伸手去拔小D的辮子。小D一手護住了自己的辮根，一手也來拔阿Q的辮子，阿Q便

也將空着的一隻手護住了自己的辮根。從先前的阿Q看來，小D本來是不足齒數的，但他近來挨了餓，又瘦又乏已經不下於小D，所以便成了勢均力敵的現象，四隻手拔着兩顆頭，都彎了腰，在錢家粉牆上映出一個藍色的虹形，至於半點鐘之久了。

「好了，好了！」看的人們說，大約是解勸的。

「好，好！」看的人們說，不知道是解勸，是頌揚，還是煽動。

然而他們都不聽。阿Q進三步，小D便退三步，都站着；小D進三步，阿Q便退三步，又都站着。大約半點鐘，——未莊少有自鳴鐘，所以很難說，或者二十分，——他們的頭髮裏便都冒烟，額上便都流汗，阿Q的手放鬆了，在同一瞬間，小D的手也正放鬆了，同時直起，同時退開，都擠出人叢去。

「記着罷，媽媽的……」阿Q回過頭去說。

「媽媽的，記着罷……」小D也回過頭來說。

這一場「龍虎鬪」似乎並無勝敗，也不知道看的人可滿足，都沒有發什麼議論，而阿Q却仍然沒有人來叫他做短工。

有一日很溫和，微風拂拂的頗有些夏意了，阿Q却覺得寒冷起來，但這還可擔當，第一倒是肚子餓。棉被，氈帽，布衫，早已沒有了，其次就賣了棉襖；現在有褲子，却萬不可脫的；有破夾襖，又除了送人做鞋底之外，決定賣不出錢。他早想在路上拾得一注錢，但至今還沒有見；他想在自己的破屋裏忽然尋到一注錢，慌張的四顧，但屋內是空虛而且了然。於是他決計出門求食去了。

他在路上走着要「求食」，看見熟識的酒店，看見熟識的饅頭，但他都走過了，不但沒有暫停，而且並不要。他所求的不是這類東西了；他求的是什麼東西，他自己不知道。

未莊本不是大村鎮，不多時便走盡了。村外多是水田，滿眼是新秧的嫩綠，夾着幾個圓形的活動的黑點，便是耕田的農夫。阿Q並不賞鑑這田家樂，却只是

走，因為他直覺的知道這與他的「求食」之道是很遼遠的。但他終於走到靜修菴的牆外了。

菴周圍也是水田，粉牆突出在新綠裏，後面的低土牆裏是菜園。阿Q遲疑了一會，四面一看，並沒有人。他便爬上這矮牆去，扯着何首烏藤，但泥土仍然軟軟的掉，阿Q的脚也索索的抖；終於攀着桑樹枝，跳到裏面了。裏面真是鬱鬱蔥蔥，但似乎並沒有黃酒饅頭，以及此外可喫的之類。靠西牆是竹叢，下面許多筍，只可惜都是並未煮熟的，還有油菜早經結子，芥菜已將開花，小白菜也很老了。

阿Q彷彿文童落第似的覺得很冤屈，他慢慢走近園門去，忽而非常驚喜了，這分明是一畦老蘿蔔。他於是蹲下便拔，而門口突然伸出一個很圓的頭來，又即縮回去了，這分明是小尼姑。小尼姑之流是阿Q本來視若草芥的，但世事須「退一步想」，所以他便趕緊拔起四個蘿蔔，擰下青葉，兜在大襟裏。然而老尼姑已

經出來了——

「阿彌陀佛，阿Q，你怎麼跳進園裏來偷蘿蔔！……阿呀，罪過呵，阿唷，

阿彌陀佛！……」

「我什麼時候跳進你的園裏來偷蘿蔔？」阿Q且看且走的說。

「現在……這不是？——老尼姑指着他的衣兜。

「這是你的？你能叫得他答應你麼？你……」

阿Q沒有說完話，拔步便跑；追來的是一匹很肥大的黑狗。這本來是在前門的，不知怎的跑到後園來了。黑狗哼而且追，已經要咬着阿Q的腿，幸而從衣兜裏落下一個蘿蔔來，那狗給一嚇，略略一停，阿Q已經爬上桑樹，跨到土牆，連人和蘿蔔都滾出牆外面了。只剩下黑狗還在對着桑樹叫，老尼姑念着佛。

阿Q怕尼姑又放出黑狗來，拾起蘿蔔便走，沿路又檢了幾塊小石頭，但黑狗却並不再出現。阿Q於是拋了石塊，一面走一面喫，而且想道，這里也沒有什麼

東西尋，不如進城去……

待三個蘿蔔喫完時，他已經打定了進城的主意了。

第六章 從中興到末路

在未莊再看見阿Q出現的時候，是剛過了這年的中秋。人們都驚異，說是阿Q回來了，於是又回上去想道，他先前那里去了呢？阿Q前幾回的上城，大抵早就與高采烈的對人說，但這一次却並不，所以也沒有一個人留心到。他或者也會告訴過管士穀祠的老頭子，然而未莊老例，只有趙太爺錢太爺和秀才大爺上城纔算一件事，假洋鬼子尚且不足數，何況是阿Q。因此老頭子也就不替他宣傳，而未莊的社會上也就不無從知道了。

但阿Q這回的回來，却與先前大不同，確乎很值得驚異。天色將黑，他睡眼蒙眬的在酒店門前出現了，他走近櫃臺，從腰間伸出手來，滿把是銀的和銅的，

在櫃上一扔，說，「現錢！打酒來！」穿的是新夾襖，看去腰間還掛着一個大搭連，沈鈿鈿的將褲帶墜成了很彎很彎的弧綫。未莊老例，看見略有些醒目的人物，是與其慢也寧敬的，現在雖然明知是阿Q，但因爲和破夾襖的阿Q有些兩樣了，古人云，「士別三日便當刮目相待」，所以堂倌，掌櫃，酒客，路人，便自然顯出一種疑而且敬的形態來。掌櫃既先之以點頭，又繼之以談話：

「噯，阿Q，你回來了！」

「回來了。」

「發財發財。你是——在……」

「上城去了！」

這一件新聞，第二天便傳遍了全未莊。人人都願意知道現錢和新夾襖的阿Q的中興史，所以在酒店裏，茶館裏，廟簷下，便漸漸的探聽出來了。這結果，是阿Q得了新敬畏。

據阿Q說，他是在舉人老爺家裏幫忙。這包圍我的人相肅然了。這老爺本姓白，但因為合城裏只有他一個舉人，所以不必再冠姓，說起舉人來就是他。這也不獨在才莊是如此，便是一百里方圓之內也都如此，人們幾乎多以為他的姓名就叫舉人老爺的了。在這人的府上幫忙，那當然是可敬的。但據阿Q又說，他却不高興再幫忙了，因為這舉人老爺實在太「媽媽的」了。這一節，聽的人都歎息而且快意，因為阿Q本不配在舉人老爺家裏幫忙，而不幫忙是可憐的。

據阿Q說，他的回來，似乎也由於不滿意城裏人，這就在他們將長凳稱為條凳，而且煎魚用蔥絲，加以最近觀察所得的缺點，是女人的走路也扭得不很好。然而也偶有大可佩服的地方，即如未莊的鄉下人不過打三十二張的竹牌，只有假洋鬼子能夠又「麻醬」，城裏却連小烏龜子都又得精熟的。什麼假洋鬼子，只要放在城裏的十幾歲的小烏龜子的手裏，也就立刻是「小鬼見閻王」。這一節，聽的人都報然了。

看，……」，他搖搖頭，將唾沫飛在正對面的趙司晨的臉上。這一節，聽的人都凜然了。但阿Q又四面一看，忽然揚起右手，照着仲長頸子聽得出神的王鬍的後項窩上直劈下去道：

「察！」

王鬍驚得一跳，同時電光石火似的趕快縮了頭，而聽的人又都悚然而且欣然了。從此王鬍頭腦的許多日，並且再不敢走近阿Q的身邊；別的人也一樣。

阿Q這時在未莊人眼睛裏的地位，雖不敢說超過趙太爺，但謂之差不多，大約也就沒有什麼語病的了。

然而不久，這阿Q的大名忽又傳遍了未莊的閨中。雖然未莊只有錢趙兩姓是大屋，此外十之九都是淺閨，但閨中究竟是閨中，所以也算得一件神異。女人們見面時一定說，鄒七嫂在阿Q那里買了一條藍綢裙，舊固然是舊的，但只化了

九角錢。還有趙白眼的母親——一說是趙司晨的母親，待考——也買了一件孩子穿的大紅洋紗衫，七成新，只用三百大錢九一串。於是伊們都眼巴巴的想見阿Q，缺綢裙的想問他買綢裙，要洋紗衫的想問他買洋紗衫，不但見了不逃避，有時阿Q已經走過了，也還要追上去叫住他，問道：

「阿Q，你還有綢裙麼？沒有？紗衫也要的，有罷？」

後來這終於從淺閨傳進深閨裏去了，因為鄒七嫂得意之餘，將伊的綢裙請趙太太去鑑賞，趙太太又告訴了趙太爺而且着實恭維了一番。趙太爺便在晚飯桌上，和秀才大爺討論，以為阿Q實在有些古怪，我們門窗應該小心些；但他的東西，不知道可還有什麼可買，也許有點好東西罷。加以趙太太也正想買一件價廉物美的皮背心，於是家族決議，便託鄒七嫂即刻去尋阿Q，而且爲此新開了第三種的例外：這晚上也姑且特准點油燈。

油燈乾了不少了，阿Q還不到。趙府的全眷都很焦急，打着呵欠，或恨阿Q

太飄忽，或怨鄒七嫂不上緊。趙太太還怕他因為春天的條件不敢來，而趙太爺以為不足慮：因為這是「我」去叫他的。果然，到底趙太爺有見識，阿Q終於跟着鄒七嫂進來了。

「他只說沒有沒有，我說你自己當面說去，他還要說，我說……」鄒七嫂氣喘吁吁的走着說。

「太爺！」阿Q似笑非笑的叫了一聲，在簷下站住了。

「阿Q，聽說你在外面發財，」趙太爺踱開去，眼睛打量着他的全身，一面說。「那很好，那很好的。這個，……聽說你有些舊東西，……可以都拿來看一看，……這也並不是別的，因為我倒要……」

「我對鄒七嫂說過了。都完了。」

「完了？」趙太爺不覺失聲的說，「那里會完得這樣快呢？」

「那是朋友的，本來不多。他們買了些，……」

「總該還有一點罷。」

「現在，只剩了一張門幕了。」

「就拿門幕來看看罷。」趙太太慌忙說。

「那麼，明天拿來就是。」趙太爺却不甚熱心了。「阿Q，你以後有什麼東西的時候，你儘先送來給我們看，……」

「價錢決不會比別家出得少！」秀才說。秀才娘子忙一瞥阿Q的臉，看他感動了沒有。

「我要一件皮背心。」趙太太說。

阿Q雖然答應着，却懶洋洋的出去了，也不知道他是否放在心上。這使趙太爺很失望，氣忿而且擔心，至於停止了打呵欠。秀才對於阿Q的態度也很不平，於是說，這忘八蛋要提防，或者竟不如吩咐地保，不許他住在未莊。但趙太爺以為不然，說這也怕要結怨，況且做這路生意的大概是「老鷹不喫窩下食」，本村

倒不必擔心的；只要自己夜裏警醒點就是了。秀才聽了這「庭訓」，非常之以爲然，便即刻撤消了驅逐阿Q的提議，而且叮囑鄒七嫂，請伊萬不要向人提起這一段話。

但第二日，鄒七嫂便將那藍裙去染了皂，又將阿Q可疑之點傳揚出去了，可是確沒有提起秀才要驅逐他這一節。然而這已經於阿Q很不利。最先，地保尋上門了，取了他的門幕去，阿Q說是趙太太要看的，地保也不還，並且要議定每月的孝敬錢。其次，是村人對於他的敬畏忽而變相了，雖然還不敢來放肆，却很有遠避的神情，而這神情和先前的防他來「嚓」的時候又不同，頗混着「敬而遠之」的分子了。

只有一班閒人們却還要尋根究底的去探阿Q的底細。阿Q也並不諱飾，傲然的說出他的經驗來。從此他們纔知道，他不過是一個小脚色，不但不能上牆，並且不能進洞，只站在門外接東西。有一夜，他剛纔接到一個包，正手再進去，不

一會，只聽得裏面大嚷起來，他便趕緊跑，連夜爬出城，逃回未莊來了，從此不敢再去。然而這故事却於阿Q更不利，村人對於阿Q的「敬而遠之」者，本因為怕結怨，誰料他不過是一個不敢再偷的偷兒呢？這實在是「斯亦不足畏也矣」。

第七章 革命

宣統三年九月十四日——即阿Q將搭連賣給趙白眼的這一天——三更四點，有一隻大烏篷船到了趙府上的河埠頭。這船從黑魃魃中湧來，鄉下人睡得熟，都沒有知道；出去將近黎明，却很有幾個看見的了。據探頭探腦的調查來的結果，知道那竟是舉人老爺的船！

那船便將大不安載給了未莊，不到正午，全村的人心就很搖動。船的使命，趙家本來是很祕密的，但茶坊酒肆裏却都說，革命黨要進城，舉人老爺到我們鄉下來逃難了。惟有鄒七嫂不以為然，說那不過是幾口破衣箱，舉人老爺想來寄存

的，却已被趙太爺回覆轉去。其實舉人老爺和趙秀才素不相能，在理本不能有「共患難」的情誼，況且鄒七嫂又和趙家是鄰居，見聞較爲切近，所以大概該是伊對的。

然而謠言很旺盛，說舉人老爺雖然似乎沒有親到，却有一封長信，和趙家排了「轉折親」。趙太爺肚裏一輪，覺得於他總不會有壞處，便將箱子留下了，現就塞在太太的牀底下。至於革命黨，有的說是便在這一夜進了城，個個白盔白甲；穿着崇正皇帝的素。

阿Q的耳朵裏，本來早聽到過革命黨這一句話，今年又親眼見過殺掉革命黨。但他有一種不知從那裏來的意見，以爲革命便是造反，造反便是與他爲難，所以一響是「深惡而痛絕之」的。殊不料這却使百里聞名的舉人老爺有這樣怕，於是他去免也有些「神往」了，況且未莊的一羣烏男女的慌張的神情，也使阿Q更快意。

「革命也好罷，」阿Q想，「革這夥媽媽的的命，太可惡！太可恨！……便
是我，也要投降革命黨了。」

阿Q近來用度窘，大約略略有些不平，加以午間喫了兩盃空肚酒，愈加醉得
快，一面想一而走，便又飄飄然起來。不知怎麼一來，忽而似乎革命黨便是自
己，未莊人却都是他的俘虜了，他得意之餘，禁不住大聲的嚷道：

「造反了！造反了！」

未莊人都用了驚懼的眼光對他看。這一種可憐的眼光，是阿Q從來沒有見過
的，一見之下，又使他舒服得如六月裏喝下雪水。他更加高興的走而且喊道：

「好，……我要什麼就是什麼，我歡喜誰就是誰。」

得得，鏘鏘！

悔不該，酒醉錯斬了鄭賢弟，……

悔不該，呀呀呀……

「得得，鏘鏘，得，鏘令鏘！」

「我手執鋼鞭將你打……」

趙府上的兩位男人和兩個真本家，也正站在大門口論革命。阿Q沒有見，昂了頭直唱過去：

「得得，……」

「老Q，」趙太爺怯怯的迎着低聲的叫。

「鏘鏘，」阿Q料不到他的名字會和「老」字聯結起來，以為是一句別的話，與己無干，只是唱：「得，鏘，鏘令鏘，鏘！」

「老Q。」

「悔不該……」

「阿Q！」秀才只得直呼其名了。

阿Q這纔站住，歪着頭問道，「什麼？」

「老Q，……現在……」趙太爺卻又沒有話，「現在……發財麼？」

「發財？自然，要什麼就是什麼……」

「阿……Q哥，像我們這樣窮朋友是不要緊的……」趙白眼惴惴的說，似乎想探革命黨的口風。

「窮朋友？你總比我有錢。」阿Q說着自去了。

大家都慚然，沒有話。趙太爺父子回家，晚上商量到點燈。趙白眼回家，便從腰間扯下搭連來，交給他女人藏在箱底裏。

阿Q飄飄然的飛了一通，回到土穀祠，酒已經醒透了。這晚上，管祠的老頭子也意外的和氣，請他喝茶；阿Q便向他要了兩個餅，喫完之後，又要了一支點過的四兩燭和一個樹燭臺，點起來，獨自躺在自己的小屋裏。他說不出的新鮮而且高興，燭火像元夜似的閃閃的跳，他的思想也跳起來了：——

造反？有趣，……來了一陣白盔白甲的革命黨，都拿着板刀，鋼鞭，炸彈，

洋砲，三尖兩刃刀，鈎鑷鎗，走過土穀祠，叫道：『阿Q！同去同去！』於是「同去。……」

這時未莊的一夥烏男女纔好笑哩，跪下叫道，『阿Q，饒命！』誰聽他！第一個該死的是小D和趙太爺，還有秀才，還有假洋鬼子，……留幾條麼？王鬍本來還可留，但也不要了。……

東西，……直走進去打開箱子來；元寶，洋錢，洋紗衫，……秀才娘子的一張寧式牀先搬到土穀祠，此外便擺了錢家的桌椅，——或者也就用趙家的罷。自己是不動手的了，叫小D來搬，要搬得快，搬得不快打嘴巴。……

趙司晨的妹子真醜。鄒七嫂的女兒過幾年再說。假洋鬼子的老婆會和沒有辮子的男人睡覺，嚇，不是好東西！秀才的老婆是眼胞上有疤的。……吳媽媽長久不見了，不知道在那里，——可惜腳太大。」

阿Q沒有想得十分停當，已經發了鼾聲，四兩燭還只點去了小半寸，紅燄燄

的光照着他張開的嘴。

「荷荷！」阿Q忽而大叫起來，擡了頭倉皇的四顧，待到看見四兩燭，却又倒頭睡去了。

第二天他起得很遲，走出街上看時，樣樣都照舊。他也仍然肚餓，他想着，想不起什麼來；但他忽而似乎有了主意了，慢慢的跨開步，有意無意的走到靜修巷。

巷和春天時節一樣靜，白的牆壁和漆黑的門。他想了一想，前去打門，一隻狗在裏面叫。他急急拾下幾塊斷磚，再上去較為用力的打，打到黑門上生出許多麻點的時候，纔聽得有人來開門。

阿Q連忙捏好磚頭，擺開馬步，準備和黑狗來開戰。但巷門只開了一條縫，並無黑狗從中衝出，望進去只有一個老尼姑。

「你又來什麼事？」伊大喫一驚的說。

「革命了……你知道？……」阿Q說得很含糊。

「革命革命，革過一革的，……你們要革得我們怎麼樣呢？」老尼姑兩眼通紅的說。

「什麼？……」阿Q詫異了。

「你不知道，他們已經來革過了！」

「誰？……」阿Q更其詫異了。

「那秀才和假洋鬼子！」

阿Q很出意外，不由的一錯愕，老尼姑見他失了銳氣，便飛速的關了門，阿Q再推時，牢不可開，再打時，沒有回答了。

那還是上午的事。趙秀才消息靈，一知道革命黨已在夜間進城，便將辮子盤在頂上，一早去拜訪那歷來也不相能的錢洋鬼子。這是「咸與維新」的時候了，所以他們便談得很投機，立刻成了情投意合的同志，也相約去革命。他們想而又

想，纔想出靜修菴裏有一塊「皇帝萬歲萬萬歲」的龍牌，是應該趕緊革掉的，於是又立刻回到菴裏去革命。因為老尼姑來阻擋，說了三句話，他們便將伊當作滿政府，在頭上很給了不少的棍子和栗鑿。尼姑待他們走後，定了神來檢點，龍牌固然已經碎在地上了，而且不見了觀音娘娘座前的一個宣德鐘。

這事阿Q後來纔知道。他頗悔自己睡着，但也深怪他們不來招呼他，他又退一步想道：

「難道他們還沒有知道我已經投降了革命黨麼？」

第八章 不准革命

未莊的人心日見其安靜了。據傳來的消息，知道革命黨雖然進了城，倒還沒有什麼大異樣。知縣大老爺還是原官，不過改稱了什麼，而且舉人老爺也做了什麼——這些名目，未莊人都不明白——官，帶兵的也還是先前的老把總。只有一

件可怕的事是另有幾個不好的革命黨夾在裏面搗亂，第二天便動手剪辮子，聽說那鄰村的航船七斤便着了道兒，弄得不像人樣子了。但這却還不算大恐怖，因為未莊人本來少上城，即使偶有想進城的，也就立刻變了計，碰不着這危險。阿Q本也想進城去尋他的老朋友，一得這消息，也只得作罷了。

但未莊也不能說是無改革。幾天之後，將辮子盤在頂上的逐漸增加起來了。早經說過，最先自然是茂才公，其次便是趙司晨和趙白眼，後來是阿Q。倘在夏天，大家將辮子盤在頂上或者打一綯結，本不算什麼稀奇事，但現是暮秋，所以這「秋行夏令」的情形，在盤辮家不能不說是萬分的英斷，而在未莊也不能說無關於改革了。

趙司晨腦後空蕩蕩的走來，看見的人大嚷說：

「噯，革命黨來了！」

阿Q聽到了很羨慕。他雖然早知道秀才盤辮的大新聞，但總沒有想到自己可

以照樣做，現在看見趙司晨也如此，纔有了學樣的意思，定下實行的決心。他用一支竹篾將辮子盤在頭頂上，遲疑多時，這纔放膽的走去。

他在街上走，人也看他，然而不說什麼話。阿Q當初不快，後來便很不平。他近來很容易鬧脾氣了。其實他的生活，倒也並不比造反之前反艱難，人見他也客氣，店鋪也不說要現錢。而阿Q總覺得自己太失意：既然革命了命，不應該只是這樣的。況且有一回看見小D，愈使他氣破肚皮了。

小D也將辮子盤在頭頂上了，而且也居然用一支竹篾。阿Q萬料不到他也敢這樣做，自己也決不准他這樣做！小D是甚麼東西呢？他很想即刻揪住他，拗斷他的竹篾，放下他的辮子，並且批他幾個嘴巴，聊且懲罰他忘了生辰八字，也敢來做革命黨的罪。但他終於饒放了，單是怒目而視的吐一口唾沫道，「呸！」

這幾日裏，進城去的只有一個假洋鬼子。趙秀才本也想靠着寄存箱子的淵源，親身去拜訪舉人老爺的，但因為有剪辮的危險，所以也就中止了。他寫了一

封「黃金格」的信，託假洋鬼子帶上城，而且託他給自己介紹介紹，去進自由黨。假洋鬼子回來時，向秀才討還了四塊洋錢；秀才便有一塊銀桃子掛在大襟上了。未莊人都驚服，說這是柿油黨的頂子，抵得一個翰林。趙太爺因此也驟然大闊，遠遠過於他兒子初雋秀才的時候，所以目空一切，見了阿Q，也就很有些不放在眼裏了。

阿Q正在不平，又時時刻刻感着冷落，一聽得這銀桃子的傳說，他立即悟出自己之所以冷落的原因了：要革命，單說投降，是不行的；盤上辮子，也不行的；第一着仍然要和革命黨去結識。他生平所知道的革命黨只有兩個，城裏的一個早已「噤」的殺掉了，現在只剩了一個假洋鬼子。他除却趕緊去和假洋鬼子商量之外，再沒有別的道路了。

錢府的大門正開着，阿Q便怯怯的躡進去。他一到裏面，很喫了驚。只見假洋鬼子正站在院子的中央，一身烏黑的大約是洋衣，身上也掛着一塊銀桃子，手

裏是阿Q曾經領教過的棍子，已經留到一尺多長的辮子都拆開了披在肩背上，蓬頭散髮的像一個劉海仙。對面挺直的站着趙白眼和三個閒人，正在必恭必敬的聽說話。

阿Q輕輕的走近了，站在趙白眼的背後，心裏想招呼，却不知道怎麼說纔好：叫他假洋鬼子固然是不行了，洋人也不妥，革命黨也不妥，或者就應該叫洋先生了罷。

洋先生卻沒有見他，因為白着眼睛講得正起勁：

「我是性急的，所以我們見面，我總是說：洪哥！我們動手罷！他却總說道No！——這是洋話，你們不懂的。否則早已成功了。然而這正是他做事小心的地方。他再三再四的請我上湖北，我還沒有肯。誰願意在這小縣城裏做事情。……」

「唔，……這個……」阿Q候他略停，終於用十二分的勇氣開口了，但不知

這因爲什麼，又並不叫洋先生。

聽着說話的四個人都喫驚的回顧他。洋先生也纔看見：

「什麼？」

「我……」

「出去！」

「我要投……」

「滾出去！」洋先生揚起哭喪棒來了。

趙白眼和閒人便都吆喝道：「先生叫你滾出去，你還不聽麼！」

阿Q將手向頭上一遮，不自覺的逃出門外；洋先生倒也沒有追。他快跑了六十多步，這纔慢慢的走，於是心裏便湧起了憂愁：洋先生不准他革命，他再沒有別的路；從此決不能望有白盔白甲的人來叫他，他所有的抱負，志向，希望，前程，全被一筆勾銷了。至於閒人們傳揚開去，給小D王鬚等輩笑話，倒是還在其

次的事。

他似乎從來沒有經驗過這樣的無聊。他對於自己的盤辮子，彷彿也覺得無意味，要侮蔑；爲報讎起見，很想立刻放下辮子來，但也沒有竟放。他遊到夜間，除了兩碗酒，喝下肚去，漸漸的高興起來了，思想裏纔又現出白盜白甲的碎片。

有一天，他照例的混到夜深，待酒店要關門，纔踱回土穀祠去。

拍，吧~~~~~！

他忽而聽得一種異樣的聲音，又不是爆竹。阿Q本來是愛看熱鬧，愛管閒事的，便在暗中直尋過去。似乎前而有些脚步聲；他正聽，猛然聞一個人從對面逃來了。阿Q一看見，便趕緊翻身跟着逃。那人轉彎，阿Q也轉彎；既轉彎，那人站住了，阿Q也站住。他看後面並無什麼，看那人便是小D。

「什麼？」阿Q不平起來了。

「趙……趙家遭搶了！」小D氣喘吁吁的說。

阿Q的心怦怦的跳了。小D說了便走，阿Q却逃而又停的兩三回。但他究竟是做過「這路生意」的人，格外膽大，於是瞥出路角，仔細的聽，似乎許多白盔白甲的人，絡繹的將箱子擡出了，器具擡出了，秀才娘子的寧式牀也擡出了，但是不分明，他還想上前，兩隻腳卻沒有動。

這一夜沒有月，未莊在黑暗裏很寂靜，寂靜到像羲皇時候一般太平。阿Q站着看到自己發煩，也似乎還是先前一樣，在那里來來往往的搬，箱子擡出了，器具擡出了，秀才娘子的寧式牀也擡出了，……擡得他自己有些不信他的眼睛了。但他決計不再上前，却回到自己的祠裏去了。

土穀祠裏更漆黑；他關好大門，摸進自己的屋子裏。他躺了好一會，這纔定了神，而且發出關於自己的思想來：白盔白甲的人明明到了，並不來打招呼，搬了許多好東西，又沒有自己的份，——這全是假洋鬼子可惡，不准我造反，否則，這次何至於沒有我的份呢？阿Q越想越氣，終於禁不住滿心痛恨起來，毒毒

的一點頭：「不准我造反，只准你造反？媽媽的假洋鬼子，——好，你造反！造反是殺頭的罪名呵，我總要告一狀，看你抓進縣裏去殺頭，——滿門抄斬——
察！察！」

第九章 大鬧園

趙家遭搶之後，未莊人大抵很快意而且恐慌，阿Q也很快意而且恐慌。但四天之後，阿Q在半夜裏忽被抓進縣城裏去了。那時恰是暗夜，一隊兵，一隊團丁，一隊警察，五個偵探，悄悄地到了未莊，乘昏暗圍住土穀祠，正對門架好機關鎗。然而阿Q不衝出。許多時沒有動靜，把總焦急起來了，懸了二十千的賞，纔有兩個團丁冒了險，踰垣進去，裏應外合，一擁而入，將阿Q抓出來；直待擒出祠外面的機關鎗左近，他纔有些清醒了。

到進城，已經是正午，阿Q見自己被攙進一所破衙門，轉了五六個彎，便推

在一間小屋裏。他剛剛一踮跟，那用整株的木料做成的柵欄門便跟着他的脚跟上了。其餘的三面都是牆壁，仔細看時，屋角上還有兩個人。

阿Q雖然有些忐忑，却並不很苦悶，因為他那土穀祠裏的臥室，也並沒有比這間屋子更高明。那兩個也彷彿是鄉下人，漸漸和他兜搭起來了，一個說是舉人老爺要追他祖父欠下來的陳租，一個不知道爲了什麼事。他們問阿Q，阿Q爽利的答道，「因爲我想造反。」

他下半年便被抓出柵欄門去了，到得大堂，上面坐着一個滿頭剃得精光的老頭子。阿Q疑心他是和尚，但看見下面站着一排兵，兩旁又站着十幾個長衫人物，也有滿頭剃得精光這老頭子的，有也將一尺來長的頭髮披在背後像那假洋鬼子的，都是一臉橫肉，怒目而視的看他。他便知道這人一定有些來歷，膝關節立刻自然而然的寬鬆，便跪了下去了。

「站着說！不要跪！」長衫人物都吆喝說。

阿Q雖然似乎懂得，但總覺得站不住，身不由己的蹲了下去，而且終於趁勢改爲跪下了。

「奴隸性！……」長衫人物鄙夷似的說，但也沒有叫他起來。

「你從實招來罷，免得與苦。我早都知道了。招了可以放你。」那光頭的老頭子看定了阿Q的臉，沈靜的清楚的說。

「招罷！」長衫人物也大聲說。

「我本來要……來投……」阿Q胡裏胡塗的想了一通，這纔斷斷續續的說。

「那麼，爲什麼不來的呢？」老頭子和氣的問。

「假洋鬼子不准我！」

「胡說！此刻說，也遲了。現在你的同黨在那里？」

「什麼？……」

「那一晚打劫趙家的一夥人。」

「他們沒有來叫我。他們自己搬走了。」阿Q提起來便憤憤。

「走到那里去了呢？說出來便放你了。」老頭子更和氣了。

「我不知道，……他們沒有來叫我……」

然而老頭子使了一個眼色，阿Q便又被抓進柵欄門裏了。他第二次抓出柵欄門，是第二天的上午。

大堂的情形都照舊。上面仍然坐着光頭的老頭子，阿Q也仍然下了跪。

老頭子和氣的問道，「你還有什麼話說麼？」

阿Q一想，沒有話，便回答說，「沒有。」

於是一個長衫人物拿了一張，并一支筆送到阿Q的面前，要將筆塞在他手裏。阿Q這時候很喫驚，幾乎「魂散」了：因為他的手和筆相關，這回是初次。他正不知怎樣拿，那人却又指着一處地方教他畫花押。

「我……我……不認得字。」阿Q一把抓住了筆，惶恐而愧慚的說。

「那麼，便宜你，畫一個圓圈！」

阿Q要畫圓圈了，那手捏着筆，只是抖。於是那人替他將紙鋪在地上，阿Q伏下去，使盡了平生的力畫圓圈。他生怕被人笑話，立志要畫得圓，但這可惡的筆不但很沈重，並且不聽話，剛剛一抖一抖的幾乎要合縫，却又向外一聳，畫成瓜子模樣了。

阿Q正羞愧自己畫得不圓，那人却不計較，早已掣了紙筆去，許多人又將他第二次抓進柵欄門。

他第二次進了柵欄，倒也並不十分懊惱。他以爲人生天地之間，大約本來有時要抓進抓出，有時要在紙上畫圓圈的，惟有圈而不圓，却是他「行狀」上的一個污點。但不多時也就釋然了，他想：孫子纔畫得很圓的圓圈呢。於是他睡着了。

然而這一夜，舉人老爺反而不能睡；他和把總嘔了氣了。舉人老爺主張第一

要追賊，把總主張第一要示衆。把總近來很不將舉人老爺放在眼裏了，拍案打凳的說道，「懲一儆百！你看，我做革命黨還不上二十天，搶案就是十幾件，全不破案，我的面子在那里？破了案，你又來迂。不成！這是我管的！」舉人老爺窘急了，然而還堅持，說是倘若不追賊，他便立刻辭了幫辦民政的職務。而把總却道，「請便罷！」於是舉人老爺在這一夜竟沒有睡，但幸而第二天倒也沒有辭。

阿Q第三次抓出柵欄門的時候，便是舉人老爺睡不着的那一夜的明天的上午了。他到了大堂，上面還坐着照例的光頭老頭子；阿Q也照例下了跪。

老頭子很和氣的問道，「你還有什麼話麼？」

阿Q一想，沒有話，便回答說，「沒有。」

許多長衫和短衫人物，忽然給他穿上一件洋布的白背心，上面有些黑字。阿Q很氣苦，因為這很像是帶孝，而帶孝是晦氣的。然而同時他兩手反縛了，同時又被一直抓出衙門外去了。

阿Q被擄上了一輛有篷的車，幾個短衣人物也和他同坐在一處。這車立刻走動了，前面是一班背着洋砲的兵們和團丁，兩旁是許多張着嘴的看客，後面怎樣，阿Q沒有見。但他突然覺到了：這豈不是去殺頭麼？他一急，兩眼發黑，耳朵裏鳴的一聲，似乎發昏了。然而他又沒有全發昏，有時雖然着急，有時却也泰然；他意思之間，似乎覺得人生天地間，大約本來有時也未免要殺頭的。

他還認得路，於是有些詫異了：怎麼不向着法場走呢？他不知道這是在游街，在示衆。但即使知道也一樣，他不過以爲人生天地間，大約本來有時也未免要游街，要示衆罷了。

他省悟了，這是繞到法場去的路，這一定是「察」的去殺頭。他惘惘的向左右看，全跟着馬蟻似的人，而在無意中，卻在路旁的人叢中發見了一個吳媽。很久遠，伊原來在城裏做工了。阿Q忽然很羞愧自己沒志氣：竟沒有唱幾句戲。

他的思想彷彿旋風似的在腦裏一迴旋：小孤孀上墳欠堂皇，龍虎鬪裏的「悔

不該……」也太乏，還是「手執鋼鞭將你打」罷。他同時將手一揚，纔記得這兩手原來都綑着，於是「手執鋼鞭」也不唱了。

「過了二十年又是一個……」阿Q在百忙中，「無師自通」的說出半句從來不說的話。

「好口」從人叢裏，便發出豺狼的嗥叫一般的聲音來。

車子不住的前行，阿Q在嗚采聲中，輪轉眼睛去看吳媽，似乎伊一向並沒有見他，却只是出神的看着兵們背上的洋砲。

阿Q於是再看那些喝采的人們。

這剎那中，他的思想又彷彿旋風似的在腦裏一迴旋了。四年之前，他曾在山脚下遇見一隻餓狼，永是不近不遠的跟定他，要喫他的肉。他那時嚇得幾乎要死，幸而手裏有一柄斫柴刀，纔得仗這壯了膽，支持到未莊；可是永遠記得那狼眼睛，又凶又怯，閃閃的像兩顆鬼火，似乎遠遠的穿透了他的皮肉。而這回他又

看見從來沒有見過的更可怕的眼睛了，又鈍又鋒利，不但已經咀嚼了他的話，並且還要咀嚼他皮肉以外的東西，永是不遠不近的跟他走。

這些眼睛們似乎連成一氣，已經在那里咬他的靈魂。

「救命，……」

然而阿Q沒有說。他早就兩眼發黑，耳朵裏嗡的一聲，覺得全身彷彿微塵似的迸散了。

至於當時的影響，最大的倒反在舉人老爺，因為終於沒有追賊，他全家都蹙了。其次是趙府，非特秀才因為上城去報官，被不好的革命黨捫掉了辮子，而且又破費了二十千的賞錢，所以全家也蹙了。從這一天以來，他們便漸漸的都發生了遺老的氣味。

至於輿論，在未莊是無異議，自然都說阿Q壞，被鎗斃便是他的壞的證據；不壞又何至於被鎗斃呢？而城裏的輿論却不佳，他們多半不滿足，以為鎗斃並無殺頭這般好看；而且那是怎樣的一個可笑的死囚呵，游了那麼久的街，竟沒有唱一句戲：他們白跟一趟了，

(一九二一年十二月。)

鴨的喜劇

俄國的盲詩人愛羅先珂君帶了他那六絃琴到北京之後不多久，便向我訴苦說：

「寂寞呀，寂寞呀，在沙漠上似的寂寞呀！」

這應該是真實的，但我卻未曾感得。我住得久了，「入芝蘭之室，久而不聞其香」，只以為很是囁囁罷了。然而我之所謂囁囁，或者也就是他之所謂寂寞罷。

我可是覺得在北京彷彿沒有春和秋。老於北京的人說，地氣北轉了，這里在先是沒有這麼和暖。只是我總以為沒有春和秋：冬末和夏初銜接起來，夏纔去，冬又開始了。

一日就是這冬末夏初的時候，而且是夜間，我偶而得了閒暇，去訪問愛羅先珂君。他一向寓在仲密君的家裏；這時一家的人都睡了覺了，天下很安靜。他獨自靠在自己的臥榻上，很高的眉稜在金黃色的長髮之間微蹙了，是在想他舊游之地的緬甸，緬甸的夏夜。

「這樣的夜間，」他說，「在緬甸是遍地是音樂。房裏，草間，樹上，都有昆蟲吟叫，各種聲音，成爲合奏，很神奇。其間時時夾着蛇鳴：「嘶嘶！」可是也與蟲聲相和協……」他沈思了，似乎想要追想起那時的情景來。

我開不得口。這樣奇妙的音樂，我在北京確乎未曾聽到過，所以即使如何愛國，也辯護不得，因爲他雖然目無所見，耳朵是沒有聾的。

「北京卻連蛙鳴也沒有……」他又歎息說。

「蛙鳴是有的！」這歎息，卻使我勇猛起來了，於是抗議說。「到夏天，大雨之後，你便能聽到許多蝦蟆叫，那是都在溝裏面的，因為北京到處都有溝。」

「哦……」

過了幾天，我的話居然證實了，因為愛羅先珂君已經買到了十幾個科斗子。他買來便放在他窗外的小池裏。那池的長有三尺，寬有二尺，是仲密所掘，以種荷花的荷池。從這荷池裏，雖然從來沒有見過養出半朵荷花來，然而養蝦蟆却實在是一個極合式的處所。

科斗成羣結隊在水裏面游泳；愛羅先珂君也常常踱來訪他們。有時候，孩子告訴他說，「愛羅先珂先生，他們生了腳了。」他使高興的微笑着，「哦！」

然而養成池沼的音樂家却只是愛羅先珂君的一件事。他是向來主張自食其力

的，當女人可以畜牧，男人就應該種田。所以遇到很熟的友人，他便要勸誘他就在院子裏種白菜；也屢次對仲密夫人勸告，勸伊養蜂，養雞，養豬，養牛，養駱駝。後來仲密家果然有了許多小雞，滿院飛跑，啄完了鋪地錦的嫩葉，大約也許就是這勸告的結果了。

從此賣小雞的鄉下人也時常來，來一回便買幾隻，因為小雞是容易積食，發痧，很難得長壽的；而且有一匹還成了愛羅先珂君在北京所作唯一的小說小雞的悲劇裏的主人公。有一天的上午，那鄉下人竟意外的帶了小鴨來了，咻咻的叫着；但是仲密夫人說不要。愛羅先珂君也跑出來，他們就放一個在他兩手裏，而小鴨便在他兩手裏咻咻的叫。他以為這也很可愛，於是又不能不買了，一共買了四個，每個八十文。

小鴨也誠然是可愛，遍身松花黃，放在地上，便蹣跚的走，互相招呼，總是在一處。大家都說好，明天去買泥鳅來喂他們罷。愛羅先珂君說，「這錢也可以

歸我出的。」

他於是教書去了，大家也走散。不一會，仲密夫人拿冷飯來喂他們時，在遠處已聽得潑水的聲音，跑到一看，原來那四個小鴨都在荷池裏洗澡了，而且還翻筋斗，喫東西呢。等到攔他們上了岸，全池已經是渾水、過了半天，澄清了，只見泥裏露出幾條細藕來，而且再也尋不出一個已經生了脚的科斗了。

「伊和希珂先，沒有了，蝦蟆的兒子。」傍晚時候，孩子們一見他回來，最小的一個便趕緊說。

「唔，蝦蟆？」

仲密夫人也出來了，報告了小鴨喫完科斗的故事。

「唉，唉！……」他說。

待小鴨褪了黃毛，愛羅先珂君却忽而渴念着他的「俄羅斯母親」了，便慮

恩的向赤塔去。

待到四處蛙鳴的時候，小鴨也已經長成，兩個白的，兩個花的，而且不復咻咻的叫，都是「鴨鴨」的叫了。荷花池也早已容不下他們盤桓了，幸而仲密的住家的地勢是很低的，夏雨一降，院子裏滿積了水，他們便欣欣然，游泳，鑽水，拍翅子，「鴨鴨」的叫。

現在又從夏末交了冬初，而愛羅先珂君還是絕無消息，不知道究竟在那里了。

只有四個鴨，却還在沙漠上「鴨鴨」的叫。

(一九二二年十月。)

在酒樓上

我從北地向東南旅行，繞道訪了我的家鄉，就到S城。這城離我的故鄉不過三十里，坐了小船，小半天可到，我曾在這裏的學校裏當過一年的教員。深冬雪後，風景淒清，懶散和懷舊的心緒聯結起來，我竟暫寓在S城的洛思旅館裏了；這旅館是先前所沒有的。城圈本不大，尋訪了幾個以為可以會見的舊同事，一個也不在，早不知散到那里去了；經過學校的門口，也改換了名稱和模樣，於我生疏。不到兩個時辰，我的意興早已索然，頗悔此來為多事了。

我所住的館旅是租房不賣飯的，飯菜須另外叫來，但又無味，入口如嚼泥土。窗外只有漬痕斑駁的牆壁，帖着枯死的莓苔；上面是鉛色的天，白皚皚的絕無精采，而且微雪又飛舞起來了。我午餐本沒有飽，又沒有可以消遣的事情，便很自然的想到先前有一家很熟識的小酒樓，叫一石居的，算來離旅館並不遠。我於是立即鎖了房門，出街向那酒樓去。其實也無非想姑且逃避客中的無聊，並不專爲買醉。一石居是在的，狹小陰溼的店面和破舊的招牌都依舊；但從掌櫃以至堂倌却已沒有一個熟人，我在這一石居中也完全成了生客。然而我終於跨上那走熟的屋角的扶梯去了，由此徑到小樓上。上面也依然是五張小板桌；獨有原是木樞的後窗却換嵌了玻璃。

「一斤紹酒。——菜？十個油豆腐，辣醬要多！」

我一面說給跟我上來的堂倌聽，一面向後窗走，就在靠窗的一張桌旁坐下了。樓上「空空如也」，任我揀得最好的坐位；可以眺望樓下的廢園。這園大概

是不屬於酒家的，我先前也曾眺望過許多回，有時也在雪天裏。但現在從慣於北方的眼睛看來，却很值得驚異了：幾株老梅竟鬥雪開着滿樹的繁花，彷彿毫不以深冬爲意；倒塌的亭子邊還有一株山茶樹，從暗綠的密葉裏顯出十幾朵紅花來，赫赫的在雪中明得如火，憤怒而且傲慢，如蔑視遊人的甘心於遠行。我這時又忽地想到這里積雪的滋潤，著物不去，晶瑩有光，不比朔雪的粉一般乾，大風一吹，便飛得滿空如煙霧。……

「客人，酒。……」

堂倌懶懶的說着，放下杯，筷，酒壺和碗碟，酒到了。我轉臉向了板桌，排好器具，斟出酒來。覺得北方固不是我的舊鄉，但南來又只能算一個客子，無論那邊的乾雪怎樣紛飛，這里的柔雪又怎樣的依戀，於我都沒有什麼關係了。我略帶些哀愁，然而很舒服的呷一口酒。酒味很純正；油豆腐也煮得十分好；可惜辣醬太淡薄，本來S城人是不懂得喫辣的。

大概是因爲正在下午的緣故罷，這雖說是酒樓，却毫無酒樓氣，我已經喝下三杯酒去了，而我以外還是四張空板桌。我看着廢園，漸漸的感到孤獨，但又不願有別的酒客上來。偶然聽得樓梯上脚步響，便不由的有些懊惱，待到看見是堂倌，纔又安心了，這樣的又喝了兩杯酒。

我想，這回定是酒客了，因爲聽得那脚步聲比堂倌的要緩得多。約略料他走完了樓梯的時候，我便害怕似的擡頭去看這無干的同伴，同時也就喫驚的站起來。我竟不料在這里意外的遇見朋友了，——假如他現在還許我稱他爲朋友。那上來的分明是我的舊同窗，也是做教員時代的舊同事，面貌雖然頗有些改變，但一見也就認識，獨有行動却變得格外迂緩，很不像當年敏捷精悍的呂緯甫了。

「阿，——緯甫，是你麼？我萬想不到會在這里遇見你。」

「阿阿，是你？我也萬想不到……」

我就邀他同坐，但他似乎略略躊躇之後，方纔坐下來。我起先很以爲奇，接

着便有些悲傷，而且不快了。細看他相貌，也還是亂蓬蓬的鬚髮，蒼白的長方臉，然而衰瘦了。精神很沈靜，或者却是頹唐；又濃又黑的眉毛底下的眼睛也失了精采，但當他緩緩的四顧的時候，却對廢園忽地閃出我在學校時代常常看見的射人的光來。

「我們，」我高興的，然而頗不自然的說，「我們這一別，怕有十年了罷。我早知道你在濟南，可是實在懶得太難，終於沒有寫一封信。……」

「彼此都一樣。可是現在我在太原了，已經兩年多，和我的母親。我回來接她的時候，知道你早搬走了，搬得很乾淨。」

「你在太原做什麼呢？」我問。

「教書，在一個同鄉的家裏。」

「這以前呢？」

「這以前麼？」他從衣袋裏掏出一支煙卷來，點了火，啣在嘴裏，看着噴出的一

烟霧，沈思似的說，「無非做了些無聊的事情，等於什麼也沒有做。」

他也問我別後的景況；我一面告訴他一個大概，一面叫堂倌先取杯筯來，使他先喝着我的酒，然後再去添二斤。其間還點菜，我們先前原是毫不客氣的，但此刻却推讓起來了，終於說不清那一樣是謙點的就從堂倌的口頭報告上指定了四樣菜：茴香豆，凍肉，油豆腐，青魚乾。

「我一回來，就想到我可笑。」他一手擎着烟卷，一隻手扶着酒杯，似笑非笑的向我說。「我在少年時，看見蜂子或蠅子停在一個地方，給什麼來一嚇，即刻飛去了，但是飛了一個小圈子，便又回來停在原地點，便以為這實在可笑，也可憐。可不料現在我自己也飛回來了，不過繞了一點小圈子。又不料你也回來了。你不能飛得更遠些麼？」

「這難說，大約也不外乎繞點小圈子罷。」我也似笑非笑的說。「但是你為甚麼飛回來的呢？」

「也還是爲了無聊的事。」他一口喝乾了一杯酒，吸幾口煙，眼睛略爲張大了。「無聊的。——但是我們就談談罷。」

堂倌搬上新添的酒菜來，排滿了一桌，樓上又添了煙氣和油豆腐的熱氣，彷彿熱鬧起來了；樓外的雪也越加紛紛的下。

「你也許本來知道，」他接着說，「我曾經有一個小兄弟，是三歲上死掉的，就葬在這鄉下。我連他的模樣都記不清楚了，但聽母親說，是一個很可愛念的孩子，和我也很相投，至今她提起來還似乎要下淚。今年春天，一個堂兄就來了一封信，說他的墳邊已經漸漸的浸了水，不久怕要陷入河裏去了，須得趕緊去設法。母親一知道就很着急，幾乎幾夜睡不着，——她又自己能看信的。然而我能有什麼法子呢？沒有錢，沒有工夫；當時什麼法也沒有。」

「一直挨到現在，趁着年假的閒空，我纔得回南給他來遷葬。」他又喝乾一杯酒，看着窗外說，「這在那邊那里能如此呢？積雪裏會有花，雪地下會不凍。」

就在前天，我在城裏買了一口小棺材，——因為我豫料那地下的應該早已朽爛了，——帶着棉絮和被褥，僱了四個土工，下鄉遷葬去。我當時忽而很高興，願意掘一回墳，願意一見我那曾經和我很親睦的小兄弟的骨殖：這些事我生平都沒有經歷過。到得墳地，果然，河水只是咬進來，離墳已不到二尺遠。可憐的墳，兩年沒有培土，也平下去了。我站在雪中，決然的指着他對土工說，『掘開來！』我實在是一個庸人，我這時覺得我的聲音有些希奇，這命令也是一個在我一生中最高偉大的命令。但土工們却毫不駭怪，就動手掘下去了。待到掘着墳穴，我便過去看，果然，棺木已經快要爛盡了，只剩下一堆木絲和小木片。我的心顫動着，自去撥開這些，很小心的，要看看我的小兄弟。然而出乎意外！被褥，衣服，骨骼，什麼也沒有。我想，這些都消盡了，向來聽說最難爛的是頭髮，也許還有罷。我便伏下去，在該是枕頭所在的泥土裏仔仔細細的看，也沒有。蹤影全無！」

我忽而看見他眼圈微紅了，但立即知道是有了酒意。他總不很喫菜，單是把酒不停的喝，早喝了一斤多，精神和舉動；都活潑起來，漸近于先前所見的呂緯甫了。我叫堂倌再添二斤酒，然後回轉身，也擎着酒杯，正對面默默的聽着。

「其實，這本已可以不必再遷，只要平了土，賣掉棺材，就此完事了。我去賣棺材雖然有些離奇，但只要價錢極便宜，原鋪子就許要，至少總可以撈回幾文酒錢來。但我不這樣，我仍然鋪好被褥，用棉花裹了些他先前身體所在的地方，的泥土，包起來，裝在新棺材裏，運到我父親埋着的墳地上，在他墳旁埋掉了。因為外面用磚墻，昨天又忙了我大半天；監工。但這樣總算完結了一件事，足夠去騙騙我的母親，使她安心些。——阿阿，你這樣的看我，你怪我何以和先前太不相同了麼？是的，我也還記得我們同到城隍廟裏去拔掉神像的鬚子的時候，連日議論些改革中國的方法以至於打起來的時候。但我現在就是這樣了，敷衍敷衍，模模糊糊。我有時自己也想到，倘若先前的朋友看見我，怕會不認我做朋友

了。——然而我現在就是這樣。」

他又掏出一支煙卷來，腳在嘴裏，點了火。

「看你的神情，你似乎還有些期望我，——我現在自然麻木得多了，但是有些事也還看得出。這使我很感激，然而也使我很不安：怕我終于辜負了至今還對我懷着好意的老朋友。……」他忽而停住了，吸幾口煙，纔又慢慢的說，「正在今天，剛在我到這一石居來之前，也就做了一件無聊事，然而也是我自己願意做的。我先前的東邊的鄰居叫長富，是一個船戶。他有一個女兒叫阿順，你那時到我家裏來，也許見過的，但你一定沒有留心，因為那時她還小。後來她也長得並不好看，不過是平常的瘦瘦的瓜子臉，黃臉皮；獨有眼睛非常大，睫毛也很長，眼白又青得如夜的晴天，而且是北方的無風的晴天，這裏的就沒有那麼明淨了。她很能幹，十多歲沒了母親，招呼兩個小弟弟都靠她；又得服侍父親，事事都周到；也經濟，家計倒漸漸的穩當起來了。鄰居幾乎沒有一個不誇獎她。連長富也

時常說些感激的話。這一次我動身回來的時候，我的母親又記得她了，老年人記憶真長久。她說她曾經知道順姑因為看見誰的頭上戴着紅的翦絨花，自己也想有一朵，弄不到，哭了，哭了小半夜，就挨了她父親的一頓打，後來眼腫還紅腫了兩三天。這種翦絨花是外省的東西，S城裏尙且買不出，她那里想得到手呢？趁我這一次回南的便，便叫我買兩朵去送她。

「我對於這差使倒並不以為煩厭，反而很喜歡；為阿順，我實在還有些願意出力的意思的。前年，我回來接我母親的時候，有一天，長富正在家，不知怎的我和他閒談起來了。他便要請我喫點心，蕎麥粉，並且告訴我所加的是白糖。你想，家裏能有白糖的船戶，可見決不是一個窮船戶了，所以他也喫得很闊綽。我被勸不過，答應了，但要求只要用小碗。他也很識世故，便囑咐阿順說，『他們女人，是不會喫東西的。你就用小碗，多加糖！』然而等到調好端來的時候，仍然使我喫一嚇，是一大碗，足夠我喫一天。但是和長富喫的一碗比起來，我的也

確乎算小碗。我生平沒有喫過蕎麥粉，這回一嘗，實在不可口，却是非常甜。我漫然的喫了幾口，就想不喫了，然而無意中，忽然間看見阿順遠遠的站在屋角裏，就使我立刻消失了放下碗筷的勇氣。我看她的神情，是害怕而且希望，大約怕自己調得不好，願我們喫得有味。我知道如果剩下大半碗來，一定要使她很失望，而且很抱歉。我於是同時決心，放開喉嚨灌下去了，幾手喫得和長富一樣快。我由此纔知道硬喫的苦痛，我只記得還做孩子時候的喫盡一碗拌着驅除蛔蟲藥粉的沙糖纔有這樣難。然而我毫不抱怨，因為她過來收拾空碗時候的忍着的得意的笑容，已儘夠賠償我的痛苦而有餘了。所以我這一夜雖然飽脹得睡不穩，又做了一大串惡夢，也還是祝讚她一生幸福，願世界爲她變好。然而這些意思也不過是我的那些舊日的夢的痕迹，卽刻就自笑，接着也就忘却了。

「我先前並不知道她曾經爲了一朵翦絨花挨打，但因為母親一說起，便也記得了蕎麥粉的事，意外的勤快起來了。我先在太原城裏搜求了一遍，都沒有；一

直到濟南……」

窗外沙沙的一陣聲響，許多積雪從被他壓彎了的一枝山茶樹上滑下去了，樹枝筆挺的伸直，更顯出烏油油的肥葉和血紅的花來。天空的鉛色來得更濃；小鳥雀啾啾的叫着，大概黃昏將近，地面又全罩了雪，尋不出什麼食糧，都趕早回巢來休息了。

「一直到了濟南，」他向窗外看了一回，轉身喝乾一杯酒，又吸幾口煙，接着說。「我纔買到翹絨花。我也不知道使她挨打的是不是這一種，總之是絨做的罷了。我也不知道她喜歡深色還是淺色，就買了一朵大紅的，一朵粉紅的，都帶到道里來。」

「就是今天午後，我一喫完飯，便去看長富，我爲此特地耽擱了一天。他的家倒還在哪，只是看去很有些晦氣色了，但這恐怕不過是我自己的感覺。他的兒子和第二個女兒——阿昭，都站在門口，大了。阿昭長得全不像她姊姊，簡直像一

個鬼，但是看見我走向她家，便飛奔的逃進屋裏去。我就問那小子，知道長富不在家。『傑的大姊呢？』他立刻瞪起眼睛，連聲問我尋她什麼事，而且惡狠狠的似乎就要撲過來，咬我。我支吾着退走了，我現在是敷衍衍……

「你不知道，我可是比先前更怕去訪人了。因為我已經知道自己之討厭，連自己也討厭，又何必明知故犯的去使人暗暗地不快呢？然而這回的差使是不能不辦妥的，所以想了一想，終於回到就在斜對門的柴店裏。店主的母親，老發奶，倒也還在，而且也還認識我，居然將我邀進店裏坐去了。我們寒暄幾句之後，我就說明了回到S城和尋長富的緣故。不料她歎息說：

「『可惜順姑沒有福氣戴這剪絨花了。』

「她於是詳細的告訴我，說是『大約從去年春天以來，她就見得黃瘦，後來忽而常常下淚了，問她緣故又不說；有時還整夜的哭，哭得長富也忍不住生氣，罵她年紀大了，發了瘋。可是一到秋初，起先不過小傷風，終於躺倒了，從此就

起不來。直到咽氣的前幾天，纔肯對長富說，她早就像她母親一樣，不時的吐紅和流夜汗。但是瞞着，怕他因此要擔心。有一夜，她的伯伯長庚又來硬借錢——這是常有的事——她不給，長庚就冷笑着說：你不要驕氣，你的男人比我還不如！她從此就發了愁，又怕羞，不好問，只好哭。長富趕緊將她的男人怎樣的掙氣的話說給她聽，那里還來得及？況且她也不信，反而說：好在我已經這樣，什麼也不要緊了。

「她還說，『如果她的男人真比長庚不如，那就真可怕呵！比不上一個偷雞賊，那是什麼東西呢？然而他來送殮的時候，我是親眼看見他的，衣服很乾淨，人也體面；還眼淚汪汪的說，自己撐了半世小船，苦熬苦省的積起錢來聘了一個女人，偏偏又死掉了。可見他實在是一個好人，長庚說的全是誑。只可惜順姑竟會相信那樣的賊骨頭的誑話，白送了性命。——但這也不能去怪誰，只能怪順姑自己沒有這一分好福氣。』」

「那倒也罷，我的事情又完了。但是帶在身邊的兩朵翦絨花怎麼辦呢？好，我就託她送了阿昭。這阿昭一見我就飛跑，大約將我當作一隻狼或是什麼，我實在不願意去送她。——但是我也就送她了，對母親只要說阿順見了喜歡的了不得就是。這些無聊的事算什麼？只要模模胡胡。模模胡胡的過了新年，仍舊教我的『子曰詩云』去。」

「你教的是『子曰詩云』麼？」我覺得奇異，便問。

「自然。你還以為教的是A B C D麼？我先是兩個學生，一個讀詩經，一個讀孟子。新近又添了一個，女的，讀女兒經。連算學也不教，不是我不教，他們不要教。」

「我實在料不到你倒去教這類的書，……」

「他們的老子要他們讀這些；我是別人，無乎不可的。這些無聊的事算什麼？只要隨隨便便，……」

他滿臉已經通紅，似乎有些醉，但眼光却又消沈下去了。我微微的歎息，一時沒有話可說。樓梯上一陣亂響，擁上幾個酒客來：當頭的是矮子，擁腫的圓臉；第二個是長的，在臉上很惹眼的顯出一個紅鼻子；此後還有人，一疊連的走得小樓卻發抖。我轉眼去看呂緯甫，他也正轉眼來看我，我就叫堂倌算酒賬。

「你藉此還可以支持生活麼？」我一面準備走，一面問。

「是的。——我每月有二十元，也不大能夠敷衍。」

「那麼，你以後豫備怎麼辦呢？」

「以後？——我不知道。你看我們那時豫想的事可有一件如意？我現在什麼也不知道，連明天怎樣也不知道，連後一分……」

堂倌送上賬來，交給我；他也不像初到時候的謙虛了，只向我看了一眼，便吸煙，聽憑我付了賬。

我們一同走出店門，他所住的旅館和我的方向正相反，就在門口分別了。我

獨自向着自己的旅館走，寒風和雪片撲在臉上，倒覺得很爽快。見天色已是黃昏，和屋宇和街道都織在密雪的純白而不定的羅網裏。

(一九二四年二月十六日。)

肥皂

四銘太太正在斜日光中背着北窗和她八歲的女兒秀兒糊紙錠，忽聽得又重又緩的布鞋底聲響，知道四銘進來了，並不去看他，只是糊紙錠。但那布鞋底聲卻愈響愈逼近，覺得終於停在她的身邊了，於是不免轉過眼去看，只見四銘就在她面前聳肩曲背的很命掏着布馬褂底下的袍子的大襟後面的口袋。

他好容易曲曲折折的匯出手來，手裏就有一個小小的長方包，葵綠色的，一逕遞給四太太。她剛接到手，就聞到一陣似橄欖非橄欖的說不清的香味，還看見

葵綠色的紙包上有一個金光燦爛的印子和許多細簇簇的花紋。秀兒即刻跳過來要搶着看，四太太趕忙推開她。

「上了街？……」她一面看，一面問。

「唔唔。」他看着她手裏的紙包，說。

於是這葵綠色的紙包被打開了，裏面還有一層很薄的紙，也是葵綠色，揭開薄紙，纔露出那東西的本身來，光滑堅緻，也是葵綠色，上面還有細簇簇的花紋，而薄紙原來却是米色的，似橄欖非橄欖的說不清的香味也來得更濃了。

「唉唉，這實在是好肥皂。」她捧孩子似的將那葵綠色的東西送到鼻子下面去，嗅着說。

「唔唔，你以後就用這個……。」

她看見他嘴裏這麼說，眼光却射在她的頸子上，便覺得額骨以下的臉上似乎有些熱。她有時自己偶然摸到頸子上，尤其是耳柔後，指面上總感着些粗糙，本

來早就知道是積年的老泥，但向來倒也並不很介意。現在在他的注視之下，對着這莖綠異香的洋肥皂，可不禁臉上有些發熱了，而且這熱又不絕的蔓延開去，卽刻一逕到耳根。她于是就決定晚飯後要用這肥皂來拚命的洗一洗。

「有些地方，本來單用皂莢子是洗不乾淨的。」她自對自的說。

「媽，這給我！」秀兒伸手來搶莖綠紙；在外面玩耍的小女兒招兒也跑到了。四太太趕忙推開她們，裹好薄紙，又照舊包上莖綠紙，欠過身去攔在洗臉臺上最高的一層格子上，看一看，翻身仍然糊紙錠。

「學程！」四銘記起了一件事似的，忽而拖長了聲音叫，就在她對面的一把高背椅子上坐下了。

「學程！」她也幫着叫。

她停下糊紙錠，側耳一聽，什麼響應也沒有，又見他仰着頭焦急的等着，不禁很有些抱歉了，便儘力提高了喉嚨，尖利的叫：

「絳兒呀！」

這一叫確乎有效，就聽到皮鞋聲囊囊的近來，不一會，絳兒已站在她面前了，只穿短衣，肥胖的圓臉上亮晶晶的流着油汗。

「你在做什麼？怎麼爹叫也不聽見？」她譴責的說。

「我剛在練八卦拳……。」他立即轉身向了四銘，筆挺的站着，看着他，意思是問他什麼事。

「學程，我就要問你：『惡毒婦』是什麼？」

「『惡毒婦』？……那是，『很凶的女人』罷？……」

「胡說！胡鬧！」四銘忽而怒得可觀。「我是『女人』麼！？」

學程嚇得倒退了兩步，站得更挺了。他雖然有時覺得他走路很像上臺的老生，却從沒有將他當作女人看待，他知道自己答的很錯了。

「『惡毒婦』是『很凶的女人』，我倒不懂，得來請教你？——這不是中國

話，是鬼子話，我對你說。這是什麼意思，你懂麼？」

「我，……我不懂。」學程更加局促起來。

「嚇，我白化錢送你進學堂，連這一點也不懂。虧煞你的學堂還誇什麼『口耳並重』，倒教得什麼也沒有。說這鬼話的人至多不過十四五歲，比你還小些呢，已經囉囉咕咕的能說了，你却連意思也說不出，還有這臉說『我不懂』！——現在就給我去查出來！」

學程在喉嚨底裏答應了一聲「是」，恭恭敬敬的退出去了。

「這真叫作不成樣子，」過了一會，四銘又慷慨的說，「現在的學生是。其實，在光緒年間，我就是最提倡開學堂的，可萬料不到學堂的流弊竟至於如此之大：什麼解放咧，自由咧，沒有實學，只會胡鬧。學程呢，爲他化了的錢也不少了，都白化。好容易給他進了中西折中的學堂，英文又專是『口耳並重』的，你以爲這該好了罷，哼，可是讀了一年，連『惡毒婦』也不懂，大約仍然是唸死

書。嚇，什麼學堂，造就了些什麼。我簡直說：應該統統關掉！」

「對咧，真不如統統關掉的好。」四太太糊着紙錠，同情的說。

「秀兒他們也不必進什麼學堂了。『女孩子，唸什麼書？』九公公先前這樣說，反對女學的時候，我還攻擊他呢；可是現在看起來，究竟是老年人的話對。你想，女人一陣一陣的在街上走，已經很不雅觀的了，她們却還要剪頭髮。我最恨的就是那些剪了頭髮的女學生，我簡直說，軍人土匪倒還情有可原，攪亂天下的就是她們，應該很嚴的辦一辦……。」

「對咧，男人都像了和尚還不夠，女人又來學尼姑了。」

「學程！」

學程正捧着一本小而厚的金邊書快步進來，便呈給四銘，指着一處說：

「這倒有點像。這個。……」

四銘接來看時，知道是字典，但文字非常小，又是橫行的。他眉頭一皺，聲

向窗口，細看眼睛，就學程所指的一行唸過去：

「『第十八世紀創立之共濟講社之稱』。——唔，不對。——這聲音是怎麼唸的？」他指着前面的「鬼子」字，問。

「惡特拂羅斯 (Oddfellows)。」

「不對，不對，不是這個。」四銘又忽而憤怒起來了。「我對你說：那是一句壞話，罵人的話，罵我這樣的人的。懂了麼？查去！」

學程看了他幾眼，沒有動。

「這是什麼悶胡盧，沒頭沒腦的？你也先得說說清，教他好用心查查去。」她看見學程爲難，覺得可憐，便排解而且不滿似的說。

「就是我在大街上廣潤祥買肥皂的時候，」四銘呼出了一口氣，向她轉過臉去，說。「店裏又有三個學生在那里買東西。我呢，從他們看起來，自然也怕太囑蘇一點了罷。我一氣看了六七樣，都要四角多，沒有買；看一角一塊的，又太

壞，沒有什麼香。我想，不如中通的好，便挑定了那綠的一塊，兩角四分。夥計本來是勢利鬼，眼睛生在額角上的，早就撇着狗嘴的了；可恨那學生這壞小子又都擠眉弄眼的說着鬼話笑。後來，我要打開來看一看纔付錢：洋紙包着，怎麼斷得定貨色的好壞呢。誰知道那勢利鬼不但不依，還蠻不講理，說了許多可惡的廢話；壞小子們又附和着說笑。那一句是頂小的一個說的，而且眼睛看着我，他們就都笑起來了：可見一定是一句壞話。」他於是轉臉對着學程道，「你只要在『壞話類』裏去查去！」

學程在喉嚨底裏答應了一聲「是」，恭恭敬敬的退去了。

「他們還嚷什麼『新文化新文化』，『化』到這樣了，還不夠？」他兩眼釘着屋梁，儘自說下去。「學生也沒有道德，社會上也沒有道德，再不想點法子來挽救，中國這纔真箇要亡了。——你想，那多麼可歎……」

「什麼？」她隨口的問，並不驚奇。

「孝女。」他轉眼對着她，鄭重的說。「就在大街上，有兩個討飯的。一個是姑娘，看去該有十八九歲了。——其實這樣的年紀，討飯是很不相宜的了，可是她還討飯。——和一個六七十歲的老的，白頭髮，眼睛是瞎的，坐在布店的簷下求乞。大家都說她是孝女，那老的是祖母。她只要討得一點什麼，便都獻給祖母喫，自己情願餓肚皮。可是這樣的孝女，有人肯布施麼？」他射出眼光來釘住她，似乎要試驗她的識見。

她不答話，也只將眼光釘住他，似乎倒是專等他來說明。

「哼，沒有。」他終於自己回答說。「我看了好半天，只見一個人給了一文小錢；其餘的圍了一大圈，倒反去打趣。還有兩個光棍，竟肆無忌憚的說：『阿發，你不要看得這貨色髒。你只要去買兩塊肥皂來，咯支咯支遍身洗一洗，好得很哩！』哪，你想，這成什麼話？」

「哼，」她低下頭去了，久之，纔又懶懶的問，「你給了錢麼？」

「我麼？——沒有。一兩個錢，是不好意思拿出來的。她不是平常的討飯，總得……。」

「噲。」她不等說完話，便慢慢地站起來，走到廚下去。昏黃只顯得濃密，已經是晚飯時候了。

四銘也站起身，走出院子去。天色比屋子裏還明亮，學程就在牆角落上練習八卦拳：這是他的「庭訓」，利用晝夜之交的時間的經濟法，學程奉行了將近大半年了。他贊許似的微微點一點頭，便反背着兩手在空院子裏來回的踱方步。不多久，那惟一的盆景萬年青的闊葉又已消失在昏暗中，破絮一般的白雲間閃出星星點，黑夜就從此開頭。四銘當這時候，便也不由的感奮起來，彷彿就要大有所為，與周圍的壞學生以及惡社會宣戰。他意氣漸漸勇猛，脚步愈跨愈大，布鞋底聲也愈走愈響，嚇得早已睡在籠子裏的母雞和小雞也都唧唧足足的叫起來了。

堂前有了燈光就是號召晚餐的烽火，合家的人們便都齊集在中央的桌子周

圍。燈在下橫；上首是四銘一人居中，也是學程一般肥胖的圓臉，但多兩撇細鬚子，在菜湯的熱氣裏，獨據一面，很像廟裏的財神。左橫是四太太帶着招兒；右橫是學程和秀兒一列。碗筷聲雨點似的響，雖然大家不言語，也就是很熱鬧的晚餐。

招兒帶翻了飯碗了，菜湯流得小半桌。四銘儘量的睜大了細眼睛瞪着看得她要哭，這纔收回眼光，伸筷自去夾那早先看中了的一個菜心去。可是菜心已經不見了，他左右一瞥，就發見學程剛剛夾着塞進他張得很大的嘴裏去，他於是只好無聊的喫了一筷黃菜葉。

「學程，」他看着他的臉說，「那一句查出了沒有？」

「那一句？——那還沒有。」

「哼，你看，也沒有學問，也不懂道理，單知道喫！學學那個孝女罷，做了乞丐，還是一味孝順祖母，自己情願餓肚子。但是你們這些學生那里知道這些，

肆無忌憚，將來只好像那光棍……。」

「想倒想着了一個，但不知可是。——我想，他們說的也許是『阿爾特爾』。」

「哦哦，是的！就是這個！他們說的就是這樣一個聲音：『惡毒夫咧』。這是什麼意思？你也就是他們這一黨：你知道的。」

「意思，——意思我不很明白。」

「胡說！瞞我。你們都是壞種！」

「『天不打喫飯人』，你今天怎麼儘鬧脾氣，連喫飯時候也是打鷄罵狗的。他們小孩子們知道什麼。」四太太忽而說。

「什麼？」四銘正想發話，但一回頭，看見她陷下的兩頰已經鼓起，而且很變了顏色，三角形的眼裏也發着可怕的光，便趕緊改口說，「我也沒有鬧什麼脾氣，我不過教學程應該懂些些。」

「他那里懂得你心裏的事呢。」她可是更氣忿了。「他如果能懂事，早就點了燈籠火把，尋了那孝女來了。好在你已經給她買好了一塊肥皂在這里，只要再去買一塊……」

「胡說！那話是那光棍說的。」

「不見得。只要再去買一塊，給她咯支咯支的遍身洗一洗，供起來，天下也就太平了。」

「什麼話？那有什麼相干？我因為記起了你沒有肥皂……」

「怎麼不相干？你是特誠買給孝女的，你咯支咯支的去洗去。我不配，我不要，我也不要沾孝女的光。」

「這真是什麼話？你們女人……」四銘支吾着，臉上也像學程練了八卦拳之後似的流出油汗來，但大約大半也因為喫了太熱的飯。

「我們女人怎麼樣？我們女人，比你們男人好得多。你們男人不是罵十八九

歲的女學生，就是稱讚十八九歲的女討飯：都不是什麼好心思。「咯支咯支」，簡直是不要臉！」

「我不是已經說過了？那是一個光棍……」

「四翁！」外面的暗中忽然起了極響的叫喊。

「道翁麼？我就來！」四銘知道那是高聲有名的何道統，便遇赦似的，也高

興的大聲說。「學程，你快點燈照何老伯到書房去！」

學程點了燭，引着道統走進西邊的廂房裏，後面還跟着卜薇園。

「失迎失迎，對不起。」四銘還囓着飯，出來拱一拱手，說。「就在舍間用

便飯，何如？……」

「已經偏過了。」薇園迎上去，也拱一拱手，說。「我們連夜趕來，就爲了那移風文社的第十八屆徵文題目，明天不是『逢七』麼？」

「哦！今天十六？」四銘恍然的說。

「你看，多麼胡塗！」道統大嚷道。

「那麼，就得連夜送到報館去，要他明天一準登出來。」

「文題我已經擬下了。你看怎樣，用得用不得？」道統說着，就從手巾包裹挖出一張紙條來交給他。

四銘蹣跚到燭臺面前，展開紙條，一字一字的讀下去：

「『恭擬全國人民合詞籲請貴大總統特頒明令專重聖經崇祀孟母以挽頹風而存國粹文』——好極好極。可是字數太多了罷？」

「不要緊的，」道統大聲說。「我算過了，還無須乎多加廣告費。但是詩題呢？」

「詩題麼？」四銘忽而恭敬之狀可掬了，「我倒有一個在這里：孝女行。那是實事，應該表彰表彰她。我今天在大街上……」

「哦哦，那不行。」薇園連忙搖手，打斷他的話。「那是我也看見的。她大

大概是『外路人』，我不懂她的話，她也不懂我的話，不知道她究竟是那里人。大家倒都說她是孝女；然而我問她可能做詩，她搖搖頭。要是能做詩，那就好了。」

「然而忠孝是大節，不會做詩也可以將就……。」

「那倒不然，而孰知不然！」薇園攤開手掌，向四銘連搖帶推的奔過去，力爭說。「要會做詩，然後有趣。」

「我們，」四銘推開他，「就用這個題目，加上說明，登報去。一來可以表彰表彰她；二來可以借此針砭社會。現在的社會還成個什麼樣子，我從旁考察了好半天，竟不見有什麼人給一個錢，這豈不是全無心肝……」

「啊呀，四翁！」薇園又奔過來，「你簡直是在『對着和尙罵賊禿』了。我就沒有給錢，我那時恰恰身邊沒有帶着。」

「不要多心，薇翁。」四銘又推開他，「你自然在外，又作別論。你聽我講下去：她們面前圍了一大羣人，毫無敬意，只是打趣。還有兩個光棍，那是更其

肆無忌憚了，有一個簡直說，『阿發，你去買兩塊肥皂來，咯支咯支遍身洗一洗，好得很哩。』你想，這……」

「哈哈！兩塊肥皂！」道統的響亮的笑聲突然發作了，震得人耳朵嗡嗡的叫。『你買，哈哈，哈哈！』

「道翁，道翁，你不要這麼囂。」四銘喫了一驚，慌張的說。

「咯支咯支，哈哈！」

「道翁！」四銘沈下臉來了，「我們講正經事，你怎麼只胡鬧，鬧得人頭昏。你聽，我們就用這兩個題目，即刻送到報館去，要他明天一準登出來。這事只好偏勞你們兩位了。」

「可以可以，那自然。」薇園極口應承說。

「呵呵，洗一洗，咯支……嘻嘻……」

「道翁!!!」四銘憤憤的叫。

道統給這一喝，不笑了。他們擬好了說明，薇園膽在信箋上，就和道統跑往報館去。四銘拿着燭臺，送出門口，回到堂屋的外面，心裏就有些不安逸，但略一躊躇，也終於跨進門檻去了。他一進門，迎頭就看見中央的方桌中間放着那肥皂的葵綠色的小小的長方包，包中央的金印子在燈光下明晃晃的發閃，周圍還有細小的花紋。

秀兒和招兒都蹲在桌子下橫的地上玩；學程坐在右橫查字典。最後在離燈最遠的陰影裏的高背椅子上發見了四太太，燈光照處，見她死板板的臉上並不顯出什麼喜怒，眼睛也並不看着什麼東西。

「咯支咯支，不要臉不要臉……」

四銘微微的聽得秀兒在他背後說，回頭看時，什麼動作也沒有了，只有招兒還用了她兩隻小手的指頭在自己臉上抓。

他覺得存身不住，便熄了燭，躡出院子去。他來回的躡，一不小心，母雞和

小雞又唧唧足足的叫了起來，他立即放輕脚步，並且走遠些。經過許多時，堂屋裏的燈移到臥室裏去了。他看見一地月光，彷彿滿鋪了無縫的白紗，玉盤似的月亮現在白雲間，看不出一點缺。

他很有些悲傷，似乎也像孝女一樣，成了「無告之民」，孤苦零丁了。他這一夜睡得非常晚。

但到第二天的早晨，肥皂就被錄用了。這日他比平日起得遲，看見她已經伏在洗臉臺上擦額子，肥皂的泡沫就如大螃蟹嘴上的水泡一般，高高的堆在兩個耳朵後，比起先前用皂莢時候的只有一層極薄的白沫來，那高低真有霄壤之別了。從此之後，四太太的身上便總帶着些似橄欖非橄欖的說不清的香味；幾乎小半年，這纔忽而換了樣，凡有聞到的都說那可似乎是檀香。

原书空白页

示 眾

首善之區的西城的一條馬路上，這時候什麼擾攘也沒有。火燄燄的太陽雖然還未直照，但路上的沙土彷彿已是閃爍地生光；酷熱滿和在空氣裏面，到處發揮着盛夏的威力。許多狗都拖出舌頭來，連樹上的烏老鴉也張着嘴喘氣，——但是，自然也有例外的。遠處隱隱有兩個銅蓋相擊的聲音，使人憶起酸梅湯，依稀感到涼意，可是那懶懶的單調的金屬音的間作，却使那寂靜更其深遠了。

只有腳步聲，車夫默默地前奔，似乎想趕緊逃出頭上的烈日。

「熱的包子咧！剛出屉的……。」

十一二歲的胖孩子，細着眼睛，歪了嘴在路旁的店門前叫喊。聲音已經嘶啞了，還帶些睡意，如給夏天的長日催眠。他旁邊的破舊桌子上，就有二三十個饅頭包子，毫無熱氣，冷冷地坐着。

「荷阿！饅頭包子咧，熱的……。」

像用力擲在牆上而反撥過來的皮球一般，他忽然飛在馬路的那邊了。在電桿旁，和他對面，正向着馬路，其時也站定了兩個人：一個是淡黃制服的掛刀的面黃肌瘦的巡警，手裏牽着繩頭，繩的那頭就拴在別一個穿藍布大衫上罩白背心的男人的臂膊上。這男人戴一頂新草帽，帽簷四面下垂，遮住了眼睛的一帶。但胖孩子身體矮，仰起臉來看時，却正撞見這人的眼睛了。那眼睛似乎正在看他的腦袋。他連忙順下眼，去看白背心，只見背心上有一行一行地寫着些大大小小的什麼字。

刹時間，也就圍滿了大半圈的看着客。待到增加了禿頭的老頭子之後，空餘已經不多，而立刻又被一個赤膊的紅鼻子胖大漢補滿了。這胖子過於橫闊，佔了兩人的地位，所以續到的便只能屈在第二層，從前面的兩個賴子之間伸進腦袋去。

禿頭站在白背心的略略正對面，彎了腰，去研究背心上的文字，終於讀起來——

「噲，都，哼，八，而，……」

胖孩子却看見那白背心正研究着這發亮的禿頭，他也便跟着去研究，就只見滿頭光油油的，耳朵左近有一片灰白色的頭髮，此外也不見得有怎樣新奇。但是後面的一個抱着孩子的老媽子却想乘機擠進來了；禿頭怕失了位置，連忙站直，文字雖然還未讀完，然而無可奈何，只得另看白背心的臉：草帽簷下半個鼻子，一張嘴，尖下巴。

又像用了力擲在牆上而反撥過來的皮球一般，一個小學生飛奔上來，一手按

住了自己頭上的雪白的小布帽，向人叢中直鑽進去。但他鑽到第三——也許是第四——層，竟遇見一件不可動搖的偉大的東西了，擡頭看時，藍褲腰上面有一座赤條條的很闊的背脊，背脊上還有汗正在流下來。他知道無可措手，只得順着褲腰右行，幸而在盡頭發見了一條空處，透着光明。他剛剛低頭要鑽的時候，只聽得一聲「什麼」，那褲腰以下的屁股向右一歪，空處立刻閉塞，光明也同時不見了。

但不久，小學生却從巡警的刀旁邊鑽出來了。他詫異地四顧：外面圍着一圈人，上首是穿白背心的，那對面是一個赤膊的胖小孩，胖小孩後面是一個赤膊的紅鼻子胖大漢。他這時隱約悟出先前的偉大的障礙物的本體了，便驚奇而且佩服似的只望着紅鼻子。胖小孩本是注視着小學生的臉的，於是也不禁依了他的眼光回轉頭去了，在那里是一個很胖的奶子，奶頭四近有幾枝很長的毫毛。

「他，犯了什麼事啦？……」

大家都愕然看時，是一個工人似的粗人，正在低聲下氣地請教那禿頭老頭子。

禿頭不作聲，單是睜起了眼睛看定他。他被看得順下眼光去，過一會再看時，禿頭還是睜起了眼睛看定他，而且別的人也似乎都睜了眼睛看定他。他於是彷彿自己就犯了罪似的局促起來，終至於慢慢退後，溜出去了。一個挾洋傘的長子就來補了缺；禿頭也旋轉臉去再看白背心。

長子彎了腰，要從垂下的草帽簷下去賞識白背心的臉，但不知道爲什麼忽又站直了。於是他背後的人們又須竭力伸長了頸子；有一個瘦子竟至於連嘴都張得很大，像一條死鱸魚。

巡警，突然間，將脚一提，大家又愕然，趕緊都看他的脚；然而他又放鬆了，於是又看白背心。長子忽又彎了腰，還要從垂下的草帽簷下去窺測，但即刻也就直直，擎起一隻手來拚命搔頭皮。

禿頭不高興了，因為他先覺得背後有些不太平，接着耳朵邊就有唧咕唧咕的聲響。他雙眉一鎖，回頭看時，緊挨他右邊，有一隻黑手拿着半個大饅頭正在塞進一個貓臉的人的嘴裏去。他也就不說什麼，自去看白背心的新草帽了。

忽然，就有暴雷似的一擊，連橫闊的胖大漢也不免向前一踉跟。同時，從他肩膀上伸出一隻胖得不相上下的臂膊來，展開五指，拍的一聲正打在胖孩子的臉頰上。

「好快活！你媽的……」同時，胖大漢後面就有一個彌勒佛似的更圓的胖臉這麼說。

胖孩子也踉跟了四五百步，但是沒有倒，一手按着臉頰，旋轉身，就想從胖大漢的腿旁的空隙間鑽出去。胖大漢趕忙站穩，並且將屁股一歪，塞住了空隙，恨恨地問道——

「什麼？」

胖孩子就像小鼠子落在捕機裏似的，倉皇了一會，忽然向小學生那一面奔去，推開他，衝出去了。小學生也返身跟出去了。

「嚇，這孩子……。」總有五六個人都這樣說。

待到重歸平靜，胖大漢再看白背心的臉的時候，却見白背心正在仰面看他的胸脯；他慌忙低頭也看自己的胸脯時，只見兩乳之間的窪下的坑裏有一片汗，他於是用手掌拂去了這些汗。

然而形勢似乎總不甚太平了。抱着小孩的老媽子因爲在騷擾時四顧，沒有留意，頭上梳着的喜鵲尾巴似的「蘇州俏」便碰了站在旁邊的車夫的鼻梁。車夫一推，却正推在孩子上；孩子就扭轉身去，向着圈外，讓着要回去了。老媽子先也略略一踉跟，但便即站定，旋轉孩子來使他正對白背心，一手指點着，說道——

「阿，阿，看呀！多麼好看哪！……」

空隙間忽而探進一個戴硬草帽的學生模樣的頭來，將一粒瓜子之類似的東西

放在嘴裏，下顎向上一碰，咬開，迸出去了。這地方就補上了一個滿頭油汗而精着灰土的橢圓臉。

挾洋傘的長子也已經生氣，斜下了一邊的肩膀，皺眉疾視着肩後的死鱧魚。大約從這麼大的大嘴裏呼出來的熱氣，原也不易招架的，而况又在盛夏。禿頭正仰視那電桿上釘着的紅牌上的四個白字，彷彿很覺得有趣。胖大漢和巡警都斜了眼研究着老媽子的鉤刀般的鞋尖，

「好！」

什麼地方忽有幾個人同聲喝采。都知道該有什麼事情起來了，一切頭便全數回轉去。連巡警和他牽着的犯人也都有些搖動了。

「剛出籠的包子咧！荷阿，熱的……。」

路對面是胖孩子歪着頭，瞌睡似的長呼；路上是車夫們默默地前奔，似乎想趕緊逃出頭上的烈日。大家都幾乎失望了，幸而放出眼光去四處搜索，終於在相

距十多家的路上，發見了一輛洋車停放着，一個車夫正在爬起來。

圓陣立刻散開，都錯錯落落地走過去。胖大漢走不到一半，就歇在一邊的槐樹下；長子比禿頭和橢圓臉走得快，接近了。車上的坐客依然坐着，車夫已經完全爬起，但還在摩自己的膝髁。周圍有五六個人笑嘻嘻地看他們。

「成麼？」車夫要來拉車時，坐客便問。

他只點點頭，拉了車就走；大家就惘惘然目送他。起先還知道那一輛是曾經跌倒的車，後來被別的車一混，知不清了。

馬路上就很清閒，有幾隻狗伸出了舌頭喘氣；胖大漢就在槐陰下看那很快地一起一落的狗肚皮。

老媽子抱了孩子從屋檐陰下蹙過去了。胖孩子歪着頭，擠細了眼睛，拖長聲音，磕睡地叫喊——

「熱的包子咧！荷阿！……剛出籠的……。」

(一九二五年三月一八日。)

傷逝

——涓生的手記——

如果我能夠，我要寫下我的悔恨和悲哀，爲子君，爲自己。

會館裏的被遺忘在偏僻裏的破屋是這樣地寂靜和空虛。時光過得真快，我愛子君，仗着她逃出這寂靜和空虛，已經滿一年了。事情又這麼不湊巧，我重來時，偏偏空着的又只有這一間屋。依然是這樣的破窗，這樣的窗外的半枯的槐樹

和老紫藤，這樣的窗前的方桌，這樣的敗壁，這樣的靠壁的板牀。深夜中獨自躺在牀上，就如我未曾和子君同居以前一般，過去一年中的時光全融消滅，全未有過，我並沒有曾經從這破屋子搬出，在吉兆胡同創立了滿懷希望的小小的家庭。

不但如此。在一年之前，這寂靜和空虛是並不這樣的，常常含着期待，期待子君的到來。在久待的焦躁中，一聽到皮鞋的高底尖觸着磚路的清響，是怎樣地使我驟然生動起來呵！於是就看見帶着笑湍的蒼白的圓臉，蒼白的瘦的臂膊，布的有條紋的衫子，玄色的裙。她又帶了窗外的半枯的槐樹的新葉來，使我看見，還有掛在鐵似的老幹上的一房一房的紫白的藤花。

然而現在呢，只有寂靜和空虛依舊，子君却決不再來了，而且永遠，永遠地！

子君不在我這破屋裏時，我什麼也看不見。在百無聊賴中，隨手抓過一本書

來，科學也好，文學也好，橫豎什麼都一樣；看下去，看下去，忽而自己覺得，已經翻了十多頁了，但是毫不記得書上所說的事。只是耳朵却分外地靈，彷彿聽到大門外一切往來的履聲，從中便有子君的，而且橐囊地逐漸臨近，——但是，往往又逐漸渺茫，終於消失在別的步伐的雜沓中了。我憎惡那不像子君鞋聲的穿布底鞋的長斑的兒子，我憎惡那太像子君鞋聲的常常穿着新皮鞋的鄰院的擦雪花膏的小東西！

莫非她翻了車麼？莫非她被電車撞傷了麼？……

我便要取了帽子去看她，然而她的胞叔就曾經當面罵過我。

驀然，她的鞋聲近來了，一步響於一步，迎出去時，却已經走過紫藤棚下，臉上帶着微笑的酒渦。她在她叔子的家裏大約並未受氣；我的心事帖了，默默地相視片時之後，破屋裏便漸漸充滿了我的語聲，談家庭專制，談打破舊習慣，談男女平等，談伊孛生，談泰戈爾，談雪萊……她總是微笑點頭，兩眼裏瀾瀾着

釋氣的好奇的光澤。壁上就釘着一張銅板的雪萊半身像，是從雜誌上裁下來的，是他的最美的一張像。當我指給她看時，她却只草草一看，便低了頭，似乎不好意思了。這些地方，子君就大概還未脫盡舊思想的束縛，——我後來也想，倒不如換一張雪萊淹死在海裏的紀念像或是伊孛生的罷；但也終於沒有換，現在是連這一張也不知那里去了。

「我是我自己的，他們誰也沒有干涉我的權利！」

這是我們交際了半年，又談起她在這裏的胞叔和在家的父親時，她默想了一會之後，分明地，堅決地，沈靜地說了出來的話。其時是我已經說盡了我的意見，我的身世，我的缺點，很少隱瞞；她也完全了解的了。這幾句話很震動了我的靈魂，此後許多天還在耳中發響，而且說不出的狂喜，知道中國女性，並不如厭世家所說那樣的無法可施，在不遠的將來，便要看見輝煌的曙色的。

送她出門，照例是相離十多步遠；照例是那鮎魚鬚的老東西的臉又緊帖在髒的窗玻璃上了，連鼻尖都擠成一個小平面；到外院，照例又是明晃晃的玻璃窗裏的那小東西的臉，加厚的雪花膏。她目不邪視地驕傲地走了，沒有看見；我驕傲地回來。

「我是我自己的，他們誰也沒有干涉我的權利！」這澈底的思想就在她的腦裏，比我還透澈，堅強得多。半瓶雪花膏和鼻尖的小平面，於她能算什麼東西呢？

我已經記不清那時怎樣地將我的純真熱烈的愛表示給她。豈但現在，那時的事後便已模糊，夜間回想，早只剩了一些斷片了；同居以後一兩月，便連這些斷片也化作無可追蹤的夢影。我只記得那時以前的十幾天，曾經很仔細地研究過表示的態度，排列過措辭的先後，以及倘或遭了拒絕以後的情形。可是臨時似乎都

無用，在慌張中，身不由己地竟用了在電影上見過的方法了。後來一想到，就使我很愧慙，但在記憶上却偏只有這一點永遠留遺，至今還如暗室的孤燈一般，照見我含淚握着她的手，一條腿跪了下去……。

不但我自己的，便是子君的言語舉動，我那時就沒有看得分明；僅知道她已經允許我了。但也還彷彿記得她臉色變成青白，後來又漸漸轉作緋紅，——沒有見過，也沒有再見的緋紅；孩子似的眼裏射出悲喜，但是夾着驚疑的光，雖然力避我的視線，張皇地似乎要破窗飛去。然而我知道她已經允許我了，沒有知道她怎樣說或是沒有說。

她却是什麼都記得：我的言辭，竟至於讀熟了的一般，能夠滔滔背誦；我的舉動，就如有一張我所看不見的影片掛在眼下，敘述得如生，很細微，自然連那使我不願再想的淺薄的電影的一閃。夜闌人靜，是相對溫習的時候了，我常是被質問，被考驗，並且被命複述當時的言語，然而常須由她補足，由她糾正，像一

儼丁等的學生。

這溫習後來也漸漸稀疏起來。但我只要看見她兩眼注視空中，出神似的凝想着，於是神色越加柔和，笑渦也深下去，便知道她又在自修舊課了，只是我很怕她看到我那可笑的電影的一閃。但我又知道，她一定要看見，而且也非常不可的。

然而她並不覺得可笑。即使我自己以為可笑，甚至至於可鄙的，她也毫不以為可笑。這事我知道得很清楚，因為她愛我，是這樣地熱烈，這樣地純真。

去年的暮春是最為幸福，也是最為忙碌的時光。我的心平靜下去了，但又有別一部分和身體一同忙碌起來。我們這時纔在路上同行，也到過幾回公園，最多的是尋住所。我覺得在路上時時遇到探索，譏笑，猥褻和輕蔑的眼光，一不小心，便使我的全身有些瑟縮，只得即刻提起我的驕傲和反抗來支持。她却是大

無畏的，對於這些全不關心，只是鎮靜地緩緩前行，坦然如入無人之境。

尋住所實在不是容易事，大半是被託辭拒絕，小半是我們以為不相宜。起先我們選擇得很苛刻，——也非苛刻，因為看去大抵不像是我們的安身之所；後來，便只要他們能相容了。看了二十多處，這纔得到可以暫且敷衍的處所，是吉兆胡同一所小屋裏的兩間南屋；主人是一個小官，然而倒是明白人，自住着正屋和廂房。他只有夫人和一個不到週歲的女孩子，只一個鄉下的女工，只要孩子不啼哭，是極其安閒幽靜的。

我們的家具很簡單，但已經用去了我的籌來的款子的大半；子君還賣掉了她唯一的金戒指和耳環，我攔阻她，還是定要賣，我也就不再堅持下去了；我知道不給她加入一點股分去，她是住不舒服的。——

和她的叔叔，她早經鬧開，至於使他氣憤到不再認她做姪女；我也陸續和幾個自以為忠告，其實是替我膽怯，或者竟是嫉妬的朋友絕了交。然而這倒很清

靜。每日辦公散後雖然已近黃昏，車夫又一定走得這樣慢，但究竟還有二人相對的時候。我們先是沈默的相視，接着是放懷而親密的交談，後來又是沈默。大家低頭沈思着，却並未想着什麼事。我也漸漸清醒地讀遍了她的身體，她的靈魂，不過三星期，我似乎於她已經更加了解，揭去許多先前以爲了解而現在看來却是隔膜，即所謂真的隔膜了。

子君也逐日活潑起來。但她並不愛花，我在廟會時買來的兩盆小草花，四天不澆，枯死在壁角了，我又沒有照顧一切的閒暇。然而她愛動物，也許是從官太太那里傳染的罷，不一月，我們的眷屬便驟然加得很多，四隻小油雞，在小院子裏和房主人的十多隻在一同走，但她們却認識雞的相貌，各知道那一隻是自己的。還有一隻花白的鼠兒狗，從廟會買來，記得似乎原有名字，子君却給他另起了一個，叫作阿隨。我就叫牠阿隨，但我不喜歡這名字。

這是真的，愛情必須時時更新，生長，創造。我和子君說起這，她也領會地

點點頭。

唉唉，那是怎樣的寧靜而幸福的夜呵！

安寧和幸福是要凝固的，永久是這樣的安寧和幸福。我們在會館裏時，還偶有議論的衝突和意思的誤會，自從到吉兆胡同以來，連這一點也沒有了；我們只在燈下對坐的懷舊談中，回味那時衝突以後的和解的重生一般的樂趣。

子君竟胖了起來，臉色也紅活了；可惜的是忙。管了家務便連談天的工夫也沒有，何況讀書和散步。我們常說，我們總還得僱一個女工。

這就使我也一樣地不快活，傍晚回來，常見她包藏着不快活的顏色，尤其使我不樂的是她要裝作勉强的笑容。幸而探聽出來了，也還是和那小官太太的暗鬪，導火線便是兩家的小油雞。但又何必硬不告訴我呢？人總該有一個獨立的家庭。這樣的處所，是不能居住的。

我的路也鑄定了，每星期中的六天，是由家到局，又由局到家。在局裏便坐在辦公桌前鈔，鈔，鈔些公文和信件；在家裏是和她相對或幫她生白鑊子，煮飯，蒸饅頭。我的學會了煮飯，就在這時候。

但我的食品却比在會館裏時好得多了。做菜雖不是子君的特長，然而她於此却傾注着全力；對於她的日夜的操心，使我也不能不一同操心，來算作分甘共苦。況且她又這樣地終日汗流滿面，短髮都粘在腦額上；兩隻手又只是這樣地粗糙起來。

況且還要飼阿隨，飼油雞，……都是非她不可的工作。

我曾經忠告她：我不喫，倒也罷了；却萬不可這樣地操勞。她只看了我一眼，不開口，神色却似乎有點淒然；我也只好不開口。然而她還是這樣地操勞。

我所豫期的打擊果然到來。雙十節的前一晚，我趺坐着，她在洗碗。聽到打

門聲，我去開門時，是局裏的信差，交給我一張油印的紙條。我就有些料到了，到燈下去一看，果然，印着的就是——

奉

局長諭史涓生着毋庸到局辦事

祕書處啓

十月九號

這在會館裏時，我就早已料到了；那雪花膏便是局長的兒子的賭友，一定要去添些謠言，設法報告的。到現在纔發生效驗，已經要算是很晚的了。其實這在我不能算是一個打擊，因為我早就決定，可以給別人去鈔寫，或者教讀，或者雖然費力，也還可以譯點書，況且自由之友的總編輯便是見過幾次的熟人，兩月前還通過信。但我的心却跳躍着。那麼一個無畏的子君也變了色，尤其使我痛心；她近來似乎也較為怯弱了。

「那算什麼。哼，我們幹新的。我們……。」她說。

她的話沒有說完；不知怎地，那聲音在我聽去却只是浮浮的；燈光也覺得格外黯澹。人們真是可笑的動物，一點極微末的小事情，便會受着很深的影響。我們先是默默地相視，逐漸商量起來，終於決定將現有的錢竭力節省，一面登一小廣告去尋求鈔寫和教讀，一面寫信給自由之友的總編輯，說明我目下的遭遇，請他收用我的譯本，給我幫一點艱辛時候的忙。

「說做，就做罷！來開一條新的路！」

我立刻轉身向了書案，推開盛香油的瓶子和醋碟，子君便透過那黯澹的燈來。我先擬廣告；其次是選定可譯的書，遷移以來未曾翻閱過，每本的頭上都滿漫着灰塵了；最後纔寫信。

我很費躊躇，不知道怎樣措辭好，當停筆凝思的時候，轉眼去一瞥她的臉，在昏暗的燈光下，又很見得淒然。我真不料這樣微細的小事情，竟會給堅決的，

無畏的子君以這麼顯著的變化。她近來實在變得很怯弱了，但也並不是今夜纔開始的。我的心因此更繚亂，忽然有安寧的生活的影像——會館裏的破屋的寂靜，在眼前一閃，剛剛想定時凝視，却又看見了昏暗的燈光。

許久之後，信也寫成了，是一封頗長的信；很覺得疲勞，彷彿近來自己也較為怯弱了。於是我們決定，廣告和發信，就在明日一同實行。大家不約而同地伸直了腰肢，在無言中，似乎又都感到彼此的堅忍倔強的精神，還看見從新萌芽起來的將來的希望。

外來的打擊其實倒是振作了我們的新精神。局裏的生活，原如鳥販子手裏的禽鳥一般，僅有一點小米雜繫殘生，決不會肥胖；日子一久，只落得麻痺了翅子，即便放出籠外，早已不能奮飛。現在總算脫出這牢籠了，我從此要在新的開闊的天空中翱翔，趁我還未忘却了我的翅子的扇動。

小廣告是一時自然不會發生效力的；但譯書也不是容易事，先前看過，以爲已經懂得的，一動手，却疑難百出了，進行得很慢。然而我決計努力地做，一本半新的字典，不到半月，邊上便有了一大片烏黑的指痕，這就證明着我的工作的切實。自由之友的總編輯曾經說過，他的刊物是決不會埋沒好稿子的。

可惜的是我沒有一間靜室，子君又沒有先前那麼幽靜，善於體帖了，屋子裏總是散亂着碗碟，瀰漫着煤煙，使人不能安心做事，但是這自然還只能怨我自己無力置一間書齋。然而又加以阿隨，加以油雞們。加以油雞們又大起來了，更容易成爲兩家爭吵的引線。

加以每日的「川流不息」的喫飯；子君的功業，彷彿就完全建立在這喫飯中。喫了籌錢，籌來喫飯，還要餵阿隨，飼油雞；她似乎將先前所知道的全都忘掉了，也不想到我的構思就常常爲了這催促喫飯而打斷。即使在坐中給看一點怒

色，她總是不改變，仍然毫無感觸似的大嚼起來。

使她明白了我的作工不能受規定的喫飯的束縛，就費去五星期。她明白之後，大約很高興罷，可是沒有說。我的工作果然從此較爲迅速地進行，不久就共譯了五萬言，只要潤色一回，便可以 and 做好的兩篇小品，一同寄給自由之友去。只是喫飯却依然給我苦惱。寒冷，是無妨的，然而竟不夠；有時連飯也不夠，雖然我因爲終日坐在家裏用腦，飯量已經比先前要減少得多。這是先去餵了阿隨了，有時還併那近來連自己也輕易不喫的羊肉。她說，阿隨實在瘦得太可憐，房東太太還因此嗤笑我們了，她受不住這樣的奚落。

於是喫我殘飯的便只有油雞們。這是我積久纔看出來的，但同時也如赫胥黎的論定「人類在宇宙間的位置」一般，自覺了我在這里的位置：不過是叭兒狗和油雞之間。

後來，經多次的抗爭和催逼，油雞們也逐漸成爲肴饌，我們和阿隨都享用了十多日的鮮肥；可是其實都很瘦，因爲牠們早已每日只能得到幾粒高粱了。從此優清靜得多，只有子君很頹唐，似乎常覺得悽苦和無聊，至於不大願意開口。我想，人是多麼容易改變呵！

但是阿隨也將留不住了。我們已經不能再希望從什麼地方會有來信，子君也早沒有一點食物可以引牠打拱或直立起來。冬季又逼近得這麼快，火爐就要成爲很大的問題；牠的食量，在我們其實早是一個極易覺得的很重的負擔。於是連牠也留不住了。

倘使插了草標到廟市去出賣，也許能得幾文錢罷，然而我們都不能，也不願這樣做，終於是用包袱蒙着頭，由我帶到西郊去放掉了，還要追上來，便推在一個並不很深的土坑裏。

我一回寓，覺得又清淨得多了；但子君的悽慘的神色，却使我很喫驚。那

是沒有見過的神色，自然是爲阿隨。但又何至於此呢？我還沒有說起推在土坑裏的事。

到夜間，在她的悽慘的神色中，加上冰冷的分子了。

「奇怪。——子君，你怎麼今天這樣兒了？」我忍不住問。

「什麼？」她連看也不看我。

「你的臉色……」

「沒有什麼，——什麼也沒有。」

我終於從她言動上看出，她大概已經認定我是一個忍心的人。其實，我一個
人，是容易生活的，雖然因爲驕傲，向來不與世交來往，遷居以後，也疏遠了所
有舊識的人，然而只要能遠走高飛，生路還寬廣得很。現在忍受着這生活壓迫的
苦痛，大半倒是爲她，便是放掉阿隨，也何嘗不如此。但子君的識見却似乎只是
淺薄起來，竟至於連這一點也想不到。

我揀了一個機會，將這些道理暗示她；她領會似的點頭。然而看她後來的情形，她是沒有懂，或者是並不相信的。

天氣的冷和神情的冷，逼迫我不能在家庭中安身。但是往那里去呢？大道上，公園裏，雖然沒有冰冷的神情，冷風究竟也刺得人皮膚欲裂。我終於在通俗圖書館裏覓得了我的天堂。

那里無須買票；閱書室裏又裝着兩個鐵火爐。縱使不過是燒着不死不活的煤的火爐，但單是看見裝着牠，精神上也就總覺得有些溫暖。書却無可看：舊的陳腐，新的是幾乎沒有的。

好在我到那里去也並非爲看書。另外時常還有幾個人，多則十餘人，都是單薄衣裳，正如我，各人看各人的書，作爲取暖的口實。這於我尤爲合式。道路上容易遇見熟人，得到輕蔑的一瞥，但此地却決無那樣的橫禍，因爲他們是永遠圍

在別的鐵鑪旁，或者靠在自家的白鐵邊的。

那里雖然沒有書給我看，却還有安閒容得我想。待到孤身枯坐，回憶從前，這纔覺得大半年來，只爲了愛，——盲目的愛，——而將別的人生的要義全盤疏忽了。第一，便是生活。人必生活着，愛纔有所附麗。世界上並非沒有爲了奮鬥者而開的活路；我也還未忘却翅子的扇動，雖然比先前已經頹唐得多……。

屋子和讀者漸漸消失了，我看見怒濤中的漁夫，戰壕中的兵士，摩托車中的貴人，洋場上的投機家，深山密林中的豪傑，講臺上的教授，昏夜的運動者和深夜的偷兒……。子君，——不在近旁。她的勇氣都失掉了，只爲着阿隨悲憤，爲着做飯出神；然而奇怪的是倒也並不怎樣瘦損……。

冷了起來，火鑪裏的不死不活的幾片硬煤，也終於燒盡了，已是閉館的時候。又須回到吉兆胡同，領略冰冷的顏色去了。近來也間或遇到溫暖的神情，但這却反而增加我的苦痛。記得有一夜，子君的眼裏忽而又發出久已不見的稗氣的

光來，笑着和我談到還在會館時候的情形，時時又很帶些恐怖的神色。我知道我近來的超過她的冷漠，已經引起她的憂疑來，只得也勉力談笑，想給她一點慰藉。然而我的笑貌一上臉，我的話一出口，却即刻變爲空虛，這空虛又即刻發生反響，回向我的耳目裏，給我一個難堪的惡毒的冷嘲。

子君似乎也覺得的，從此便失掉了她往常的麻木似的鎮靜，雖然竭力掩飾，總還是時時露出憂疑的神色來，但對我却溫和得多了。

我要明告她，但我還沒有敢，當決心要說的時候，看見她孩子一般的眼色，就使我只得暫且改作勉強的歡容。但是這又即刻來冷嘲我，併使我失却那冷漠的鎮靜。

她從此又開始了往事的溫習和新的考驗，逼我做出許多虛偽的溫存的答案來，將溫存示給她，虛偽的草稿便寫在自己的心上。我的心漸被這些草稿填滿

了，常覺得難於呼吸。我在苦惱中常常想，說真實自然須有極大的勇氣的；假如沒有這勇氣，而苟安於虛偽，那也便是不能開闢新的生路的人。不獨不是這個，連這人也未嘗有！

子君有怨色，在早晨，極冷的早晨，這是從未見過的，但也許是從我看來的怨色。我那時冷冷地氣憤和暗笑了；她所磨練的思想和豁達無畏的言論，到底也還是一個空虛，而對於這空虛却並未自覺。她早已什麼書也不看，已不知道人的生活的第一着是求生，向着這求生的道路，是必須攜手同行，或奮身孤往的了，倘使只知道撞着一個人的衣角，那便是雖戰士也難於戰鬥，只得一同滅亡。

我覺得新的希望就只在我們的分離；她應該決然捨去，——我也突然想到她的死，然而立刻自責，懺悔了。幸而是早晨，時間正多，我可以說我的真實。我們的新的道路的開闢，便存這一遭。

我和她閒談，故意地引起我們的往事，提到文藝，於是涉及外國的文人，文

人的作品；諾拉，海的女人。稱揚諾拉的果決……也還是去年在會館的破屋裏講過的那些話，但現在已經變成空虛，從我的嘴傳入自己的耳中，時時疑心有一個隱形的壞孩子，在背後惡意地刻毒地學舌。

她還是點頭答應着傾聽，後來沈默了。我也就斷續地說完了我的話，連餘音都消失在虛空中了。

「是的。」她又沈默了一會，說，「但是，……涓生，我覺得你近來很兩樣了。可是的？你，——你老實告訴我。」

我覺得這似乎給了我當頭一擊，但也立即定了神，說出我的意見和主張來：新的路的開關，新的生活的再造，爲的是免得一同滅亡。

臨末，我用了十分的決心，加上這幾句話——

「……況且你已經可以無須顧慮，勇往直前了。你要我老實說；是的，人是不該虛偽的。我老實說能；因爲，因爲我已經不愛你了！但這於你倒好得多，因

爲你更可以毫無掛念地做事……。」

我同時豫期着大的變故的到來，然而只有沈默。她臉色陡然變成灰黃，死了似的；瞬間便又蘇生，眼裏也發了稗氣的閃閃的光澤。這眼光射向四處，正如孩子在飢渴中尋求着慈愛的母親，但只在空中尋求，恐怖地迴避着我的眼。

我不能看下去了，幸而是早晨，我冒着寒風逕奔通俗圖書館。

在那里看見自由之友，我的小品文都登出了。這使我一驚，彷彿得了一點生氣。我想，生活的路還很多，——但是，現在這樣也還是不行的。

我開始去訪問久已不相聞問的熟人，但這也不過一兩次；他們的屋子自然是暖和的，我在骨髓中却覺得寒冽。夜間，便蜷伏在比冰還冷的冷屋中。

冰的針刺着我的靈魂，使我永遠苦於麻木的疼痛。生活的路還很多，我也還沒有忘却翅子的扇動，我想。——我突然想到她的死，然而立刻自責，懺悔了。

在通俗圖書館裏往往瞥見一閃的光明，新的生路橫在前面。她勇猛地覺悟了，毅然走出這冰冷的家，且而，——毫無怨恨的神色。我便輕如行雲，漂浮空際，上有蔚藍的天，下是深山大海，廣廈高樓，戰場，摩托車，洋場，公館，晴明的鬧市，黑暗的夜……。

而且，真的，我豫感得這新生面便要來了。

我們總算度過了極難忍受的冬天，這北京的冬天；就如蜻蜓落在惡作劇的壞孩子的手裏一般，被繫着細線，儘情玩弄，虐待，雖然幸而沒有送掉性命，結果也還是躺在地上，只爭着一個遲早之間。

寫給自由之友的總編輯已經有三封信，這纔得到回信，信封裏只有兩張書券：兩角的和三角的。我却單是催，就用了九分的郵票，一天的飢餓，又都白挨給於已一無所得的空虛了。

然而覺得要來的事，却終於來到了。

這是冬春之交的事，風已沒有這麼冷，我也更久地在外面徘徊；待到回家，大概已經昏黑。就在這樣一個昏黑的晚上，我照常沒精打采地回來，一看見寓所的門，也照常更加喪氣，使脚步放得更緩。但終於走進自己的屋子裏了，沒有燈火；摸火柴點起來時，是異樣的寂寞和空虛！

正在錯愕中，官太太便到窗外來叫我出去。

「今天子君的父親來到這里，將她接回去了。」她很簡單地說。

這似乎又不是意料中的事，我便如腦後受了一擊，無言地站着。

「她去了麼？」過了些時，我只問出這樣一句話。

「她去了。」

「她，——可說什麼？」

「沒說什麼。單是託我見你回來時告訴你，說她去了。」

我不信；但是屋子裏是異樣的寂寞和空虛。我徧看各處，尋覓子君；只見幾件破舊而黝澹的家具，都顯得極其清疏，在證明着牠們毫無隱匿一人一物的能力。我轉念尋信或她留下的字迹，也沒有；只是鹽和乾辣椒，麵粉，半株白菜，却聚集在一處了，旁邊還有幾十枚銅元。這是我們兩人生活材料的全副，現在她就鄭重地將這留給我一個人，在不言中，教我藉此去維持較久的生活。

我似乎被周圍所排擠，奔到院子中間，有昏黑在我的周圍；正屋的紙窗上映出明亮的燈光，他們正在逗着孩子玩笑。我的心也沈靜下來，覺得在沈重的迫壓中，漸漸隱約地現出脫走的路徑：深山大澤，洋場，電燈下的盛筵，壕溝，最黑最黑的深夜，利刃的一擊，毫無聲響的脚步……。

心地有些輕鬆，舒展了，想到旅費，並且噓一口氣。

躺著，在合着的眼前經過的豫想的前途，不到半夜已經現盡；暗中忽然彷彿看見一堆食物，這之後，便浮出一個子君的灰黃的臉來，睜了孩子氣的眼睛，懇託似的看着我。我一定神，什麼也沒有了。

但我的心却又覺得沈重。我爲什麼偏不耐幾天，要這樣急急地告訴她真話的呢？現在她知道，她以後所有的只是她父親——兒女的債主——的烈日一般的嚴威和旁人的賽過冰霜的冷眼。此外便是虛空。負着虛空的重擔，在嚴威和冷眼中走着所謂人生的路，這是怎麼可怕的事呵！而況這路的盡頭，又不過是——連墓碑也沒有的墳墓。

我不應該將真實說給子君，我們相愛過，我應該永久奉獻她的說謊。如果真實可以寶貴，這在子君就不該是一個沈重的空虛。謊語當然也是一個空虛，然而臨末，至多也不過這樣地沈重。

我以爲將真實說給子君，她便可以毫無顧慮，堅決地毅然前行，一如我們將

要同居時那樣。但這恐怕是我錯誤了。她當時的勇敢和無畏是因爲愛。

我沒有負着虛偽的重擔的勇氣，却將真實的重擔卸給她了。她愛我之後，就要負了這重擔，在嚴威和冷眼中走着所謂人生的路。

我想到她的死……我看見我是一個卑怯者，應該被摺於強有力的人們，無論是真寶者，虛僞者。然而她却自始至終，還希望我維持較久的生活……。

我要離開吉兆胡同，在這里是異樣的空虛和寂寞。我想，只要離開這里，子君便如還在我的身邊；至少，也如還在城中，有一天，將要出乎意表地訪我，像住在會館時候似的。

然而一切請託和書信，都是一無反響；我不得已，只好訪問一個久不問候的世交去了。他是我伯父的幼年的同窗，以正經出名的拔貢，寓京很久，交游也廣闊的。

大概因爲衣服的破舊罷，一登門便很遭門房的白眼。好容易纔相見，也還相識，但是很冷落。我們的往事，他全都知道了。

「自然，你也不能在這里了，」他聽了我託他在別處覓事之後，冷冷地說，「但那里去呢？很難。——你那，什麼呢，你的朋友罷，子君，你可知道，她死了。」

我驚得沒有話。

「真的？」我終於不自覺地問。

「哈哈。自然真的。我家的王升的家，就和她家同村。」

「但是，——不知道是怎麼死的？」

「誰知道呢。總之是死了就是了。」

我已經忘却了怎樣辭別他，回到自己的寓所。我知道他是不說謊話的；子君總不會再來的了，像去年那樣。她雖是想在嚴威和冷眼中負着虛空的重擔來走所

謂人生的路，也已經不能。她的命運，已經決定她在我所給與的真實——無愛的人間死滅了！

自然，我不能在這里了；但是，「那里去呢？」

四圍是廣大的空虛，還有死的寂靜。死於無愛的人們的眼前的黑暗，我彷彿一一看見，還聽得一切苦悶和絕望的掙扎的聲音。

我還期待着新的東西到來，無名的，意外的。但一天一天，無非是死的寂靜。

我比先前已經不大出門，只坐臥在廣大的空虛裏，一任這死的寂靜侵蝕着我的靈魂。死的寂靜有時也自己戰慄，自己退藏，於是在這絕續之交，便閃出無名的，意外的，新的期待。

一天是陰沈的上午，太陽還不能從雲裏面掙扎出來，連空氣都疲乏着。耳中

聽到細碎的步伐和咻咻的鼻息，使我睜開眼。大致一看，屋子裏還是空虛；但偶然看到地面，却盤旋着一匹小小的動物，瘦弱的，半死的，滿身灰土的……。

我一細看，我的心就一停，接着便直跳起來。

那是阿隨。牠回來了。

我的離開吉兆胡同，也不單是爲了房主人們和他家女工的冷眼，大半就爲着這阿隨。但是，「那里去呢？」新的生路自然還很多，我約略知道，也間或依稀看見，覺得就在我面前，然而我還沒有知道跨進那里去的第一步的方法。

經過許多回的思量 and 比較，也還只有會館是還能相容的地方。依然是這樣的破屋，這樣的板牀，這樣的半枯的槐樹和紫藤，但那時使我希望，歡欣，愛，生活的，却全都逝去了，只有一個虛空，我用真實去換來的虛空存在。

新的生路還很多，我必須跨進去，因為我還活着。但我還不知道怎樣跨出那第一步。有時，彷彿看見那生路就像一條灰白的長蛇，自己蜿蜒地向我奔來，我等着，等着，看看臨近，但忽然便消失在黑暗裏了。

初春之夜，還是那麼長。長久的枯坐中記起上午在街頭所見的葬式，前面是紙人紙馬，後面是唱歌一般的哭聲。我現在已經知道他們的聰明了，這是多麼輕鬆簡截的事。

然雨子君的葬式却又在我的眼前，是獨自負着虛空的重擔，在灰白的長路上前行，而又即刻消失在周圍的嚴威和冷眼裏了。

我願意真有所謂鬼魂，真有所謂地獄，那麼，即使在孽風怒吼之中，我也將尋覓子君，當面說出我的悔恨和悲哀，祈求她的饒恕；否則，地獄的毒饑將圍繞我，猛烈地燒盡我的悔恨和悲哀。

我將在孽風和毒饑中擁抱子君，乞她寬容，或者使她快意……。

但是，這却更虛空於新的生路；現在所有的只是初春的夜，竟還是那麼長。我活着，我總得向着新的生路跨出去，那第一步，——却不過是寫下我的悔恨和悲哀，爲子君，爲自己。

我仍然只有唱歌一般的哭聲，給子君送葬，葬在遺忘中。

我要遺忘；我爲自己，並且要不再想到這用了遺忘給子君送葬。

我要向着新的生路跨進第一步去，我要將真實深深地藏在心的創傷中，默默地前行，用遺忘和說謊做我的前導……。

（一九二五年十月二十一日畢。）

離婚

「阿阿，木叔！新年恭喜，發財發財！」

「你好，八三！恭喜恭喜！……」

「唉唉，恭喜！愛姑也在這裏……」

「阿阿，木公公！……」

莊木三和他的女兒——愛姑——剛從木蓮橋頭跨下航船去，船裏面就有許多聲音一齊噏的叫了起來，其中還有幾個人捏着拳頭打拱；同時，船旁的坐板也空

出四人的坐位來了。莊木三一面招呼，一面就坐，將長烟管倚在船邊；愛姑便坐在他左邊，將兩隻鉤刀樣的脚正對着八三擺成一個「八」字。

「木公公上城去？」一個蟹殼臉的問。

「不上城，」木公公有些頹唐似的，但因為紫糖色臉上原有許多皺紋，所以倒也看不出什麼大變化，「就是到龐莊去走一遭。」

合船都沈默了，只是看他們。

「也還是爲了愛姑的事麼？」好一會，八三質問了。

「還是爲她。……這真是煩死我了，已經鬧了整三年，打過多少回架，說過多少回和，總是不落局……。」

「這回還是到慰老爺家裏去？……」

「還是到他家。他給他們說和也不止一兩回了，我都不依。這倒沒有什麼。」

這回是他家新年會親，連城裏的七大人也在……。」

「七大人？」八三的眼睛睜大了。「他老人家也出來說話了麼？……那是……。其實呢，去年我們將他們的竈都拆掉了，總算已經出了一口惡氣。况且愛姑回到那邊去，其實呢，也沒有什麼味兒……。」他於是順下眼睛去。

「我倒並不貪圖回到那邊去，八三哥！」愛姑忿忿地昂起頭，說，「我是賭氣。你想，『小畜生』嬖上了小寡婦，就不要我，事情有這麼容易的？『老畜生』只知道帶兒子，也不要我，好容易呀！七大人怎樣？難道和知縣大老爺換帖，就不說人話了麼？他不能像老爺似的不通，只說是『走散好走散好』。我倒要對他說說我這幾年的艱難，且看七大人說誰不錯！」

八三被說服了，再開不得口。

只有濕漉的船頭激水聲；船裏很靜寂。莊木三伸手去摸烟管。裝上烟。

斜對面，挨八三坐着的一個胖子便從肚兜裏掏出一柄打火刀，打着火絨，給他按在烟斗上。

「對對。」木三點頭說。

「我們雖然是初會，木叔的名字却是早已知道的。」胖子恭敬地說。「是的，這裡沿海三六十八村，誰不知道？施家的兒子辦上了寡婦，我們也早知道。去年木叔帶了六位兒子去拆平了他家的竈，誰不說應該？……你老人家是高門大戶都走得進的，脚步開闊，怕他們甚的！……」

「你這位阿叔真通氣，」愛姑高興地說，「我雖然不認識你這位阿叔是誰。」
「我叫汪得貴。」胖子連忙說。

「要撤掉我，是不行的。七大人也好，八大人也好。我總要鬧得他們家敗人亡！慰老爺不是勸過我四回麼？連爹也看得賠貼的錢有點頭昏眼熱了……。」

「你這媽的！」木三低聲說。

「可是我聽說去年底施家送給慰老爺一桌酒席哩，八公公。」蟹殼臉道。

「那不礙事。」汪得貴說，「酒席能塞得人發昏麼？酒席如果能塞得人發昏，送大菜又怎樣？他們知書識理的人是專替人家講公道話的，譬如，一個人受衆人欺侮，他們就出來講公道話，倒不在乎有沒有酒喝。去年年底我們敵村的榮大爺從北京回來，他是見過大場面的，不像我們鄉下人一樣。他就說，那邊的第一個人物要算光太太，又硬……。」

「汪家匯頭的客人上岸哩！」船家大聲叫着，船已經要停下來。

「有我有我！」胖子立刻一把取了烟管，從中鎗一跳，隨着前進的船走在岸上了。

「對對！」他還向船裏面的人點頭，說。

船便在新的靜寂中繼續前進；水聲又很聽得出了，潺潺的。八三開始打磕睡了，漸漸地向對面的鈎刀式的脚張開了嘴。前艙中的兩個老女人也低聲哼起佛號來，她們插着念珠，又都看愛姑，而且互視，努嘴，點頭。

愛姑瞪着眼看定鐘頂，大半正在懸想將來怎樣鬧得他們家敗人亡；「老畜生」，「小畜生」，全都走投無路。慰老爺她是不放在眼裏的，見過兩回，不過一個圓頭團腦的矮子：這種人本村裏就很多，無非臉色比他紫黑些。

莊木三的烟早已吸到底，火逼得斗底裏的烟油吱吱地叫了，還吸着。他知道一過汪家匯頭，就到龐莊，而且那村口的魁星閣也確乎已經望得見。龐莊，他到過許多回，不足道的，以及慰老爺。他還記得女兒的哭回來，他的親家和女婿的可惡，後來給他們怎樣地喫虧。想到這裏，過去的情景便在眼前展開，一到懲治他親家這一局，他向來是要冷冷地微笑的，但這回却不，不知怎的忽而橫梗着一個胖胖的七大人，將他腦裏的局面擠得攔不整齊了。

船在繼續的寂靜中繼續前進，獨有念佛聲却宏大起來，此外一切，都似乎陪着木叔和愛姑一同浸在沈思裏。

「木叔，你老上岸罷，龐莊到了。」

木三他們被船家的聲音響覺時，面前是已魁星閣了。

他跳上岸，愛姑跟着，經過魁星閣下，向着慰老爺家走。朝南走過三十家門面，再轉一個彎，就到了，早望見門口一列地泊着四隻烏篷船。

他們跨進黑油大門時，便被邀進門房去；大門後已經坐滿着兩桌船夫和長年。愛姑不敢看他們，只是溜了一眼，倒也並不見有「老畜生」和「小畜生」的踪跡。

當工人搬出年糕湯來時，愛姑不由得越加局促不安起來了，連自己也不明白爲什麼。「難道和知縣大老爺換帖，就不說人話麼？」她想。「知書識理的人是講公道話的。我要細細地對七大人說一說，從十五歲嫁過去做媳婦的時候起……。」

她喝完年糕湯；知道時機將到。果然，不一會，她已經跟着一個長年，和她父親經過大廳，又一彎，跨進客廳的門檻去了。

客廳裏有許多東西，她不及細看；還有許多客，只見紅青緞子馬掛發閃。在這些中間第一眼就看見一個人，這一定是七大人了。雖然也是團頭團腦，却比慰老爺們魁梧得多；大的圓臉上長着兩條細眼和漆黑的細胡鬚；頭頂是禿的，可是那腦殼和臉都紅潤，油光光地發亮。愛姑很覺得稀奇，但也立刻自己解釋明白了：那一定是擦着豬油的。

「這就是『屁塞』，就是古人大殮的時候塞在屁股眼裏的。」七大人正拿着一條爛石似的東西，說着，又在自己的鼻子旁擦了兩擦，接着道，「可惜是『新坑』。倒也可以買得，至遲是漢。你看，這一點是『水銀浸』……。」

「水銀浸」周圍即刻聚集了幾個頭，一個自然是慰老爺；還有幾位少爺們，因為被威光壓得像癩臭蟲了，愛姑先前竟沒有見。

她不懂後一段話；無意，而且也不敢去研究什麼「水銀浸」，便偷偷向四處一看望，只見她後面，緊挨着門旁的牆壁，正站着「老畜生」和「小畜生」。雖

然只一瞥，但較之半年前偶然看見的時候，分明都見得蒼老了。

接着大家就都從「水銀浸」周圍散開；慰老爺接過「屁塞」，坐下，用指頭摩挲着，轉臉向莊木三說話。

「就是你們兩個麼？」

「是的。」

「你的兒子一個也沒有來？」

「他們沒有工夫。」

「本來新年正月又何必來勞動你們。但是，還是只爲那件事，……我想，你們也鬧得夠了。不是已經有兩年多了麼？我想，冤讎是宜解不宜結的。愛姑既然丈夫不對，公婆不喜歡……也還是照先前說過那樣：走散的好。我沒有這麼大面子，說不通。七大人是最愛講公道話的，你們也知道。現在七大人的意思也這樣：和我一樣。可是七大人說，兩面都認點晦氣罷，叫施家再添十塊錢：九

十元！」

「……」

「九十元！你就打官司打到皇帝伯伯跟前，也沒有這麼便宜。這話只有我們的七大人肯說。」

七大人睜起細眼，看着莊木三，點點頭。

愛姑覺得事情有些危急了，她很怪平時沿海的居民對他都有幾分懼怕的自己的父親，爲什麼在這里竟說不出話。她以爲這是大可不必的；她自從聽到七大人的一段議論之後，雖不很懂，但不知怎的總覺得他其實是和藹近人，並不如先前自己所揣想那樣的可怕。

「七大人是知書識理，頂明白的；」她勇敢起來了。「不像我們鄉下人。我是有冤無處訴；倒正要找七大人講講。自從我嫁過去，真是低頭進，低頭出，一禮不缺。他們就是專和我作對，一個個都像個『氣殺鍾馗』。那年的黃鼠狼咬死

了那匹大公雞，那里是我沒有關好嗎？那是那隻殺頭獺皮狗偷喫糠拌飯，拱開了雞欄門。那『小畜生』不分清紅皂白，就夾臉一嘴巴……。」

七大人對她看了一眼。

「我知道那是有緣故的。這也逃不出七大人的明察；知書識理的人什麼都知道。他就是着了那濫婊子的迷，要趕我出去。我是三茶六禮定來的，花轎擡來的呵！那麼容易嗎？……我一定要給他們一個顏色看，就是打官司也不要緊。縣裏不行，還有府裏呢……。」

「那些事是七夫人都知道的。」慰老爺仰起臉來說。「愛姑，你要是不轉頭，沒有什麼便宜的。你就總是這模樣。你看你的爹多少明白；你和你的弟兄都不像他。打官司打到府裏，難道官府就不會問問七大人麼？那時候是，『公事公辦』，那是，……你簡直……。」

「那我就拚出一條命，大家家敗人亡。」

「那倒並不是拚命的事，」七大人這纔慢慢地說了。「年紀青青。一個人總要和氣些：『和氣生財』。對不對？我一添就是十塊，那簡直已經是『天道理』了。要不然，公婆說『走』！就得走。莫說府裏，就是上海北京，就是外洋，都這樣。你要不信，他就是剛從北京洋學堂裏回來的，自己問他去。」於是轉臉向着一個尖下巴的少爺道，「對不對？」

「的確的確。」尖下巴少爺趕忙挺直了身子，必恭必敬地低聲說。

愛姑覺得自己是完全孤立了；爹不說話，弟兄不敢來，慰老爺是原本幫他們的，七大人又不可靠，連尖下巴少爺也低聲下氣地像一個瘡臭蟲，還打「順風鑼」。但她在胡裏胡塗的腦中，還彷彿決定要作一回最後的奮鬥。

「怎麼連七大人……。」她滿眼發了驚疑和失望的光。「是的……。我知道，我們粗人，什麼也不知道。就怨我爹連人情世故都不知道，老發昏了。就專憑他們『老畜生』『小畜生』擺佈；他們會報喪似的急急忙忙鑽狗洞，巴結

人……。」

「七大人看看，」默默地在她後面的「小畜生」忽然說話了。「她在大人面前還是這樣。那在家裏是，簡直鬧得六畜不安。叫我爹是『老畜生』，叫我是口口聲聲『小畜生』，『逃生子』（二）。」

「那個『娘濫十萬人生』的叫你『逃生子』？」愛姑回轉臉去大聲說，便又向着七大人道，「我還有話要當大衆面前說說哩。他那里有好聲好氣呵，開口『賤胎』，閉口『娘殺』。自從結識了那婊子，連我的祖宗都入起來了。七大人，你給我批評批評，這……。」

她打了一個寒噤，連忙住口，因為她看見七大人忽然兩眼向上一翻，圓臉一仰，細長鬍子圍着的嘴裏同時發出一種高大搖曳的聲音來了。

「來……兮！」七大人說。

她覺得心臟一停，接着便突突地亂跳，似乎大勢已去，局面都變了；彷彿失

足掉在水裏一般，但又知道這實是在自己錯。

立刻進來一個藍袍子黑背心的男人，對七大人站定，垂手挺腰，像一根木棍。

全客廳裏是「鴉雀無聲」。七大人將嘴一動，但誰也聽不清說什麼。然而那男人，却已經聽到了，而且這命令的力量彷彿又已鑽進了他的骨髓裏，將身子牽了兩牽，「毛骨聳然」似的；一面答應道——

「是。」他倒退了幾步，纔翻身走出去。

愛姑知道意外的事情就要到來，那事情是萬料不到，也防不了的。她這時纔又知道七大人實在威嚴，先前都是自己的誤解，所以太放肆，太粗鹵了。她非常後悔，不由的自己說——

「我本來是專聽七大人吩咐……。」

全客廳裏是「鴉雀無聲」。她的話雖然微細得如絲，慰老爺却像聽到霹靂似

的了；他跳了起來。

「對呀！七大人也真公平；愛姑也真明白！」他誇讚着，便向莊木三，「老木，那你自然是沒有什麼說的了，她自己已經答應。我想你紅綠帖是一定已經帶來了的，我通知過你。那麼，大家都拿出來……。」

愛姑見她爹便伸手到肚兜裏去掏東西；木棍似的那男人也進來了，將小烏龜模樣的一個漆黑的扁的小東西遞給七大人。愛姑怕事情有變故，連忙去看莊木三，只見他已經在茶几上打開一個藍布包裹，取出洋錢來。

七大人也將小烏龜頭拔下，從那身子裏面倒一點東西在掌心；木棍似的男人便接了那匾東西去。七大人隨即用那一隻手的一個指頭蘸着掌心，向自己的鼻孔裏塞了兩塞，鼻孔和人中立刻黃焦焦了。他皺着鼻子，似乎要打噴嚏。

莊木三正在數洋錢。慰老爺從那沒有數過的一疊裏取出一點來，交還了「老畜生」；又將兩份紅綠帖子互換了地方，推給兩面，嘴裏說道——

「你們都收好。老木，你要點清數目呀。這不是好當玩意兒的，銀錢事情……。」

「呃啾」的一聲響，愛姑明知道是七大人打噴嚏了，但不由得轉過眼去看。只見七大人張着嘴，仍舊在那里皺鼻子，一隻手的兩個指頭却撮着一件東西，就是那「古人大臉的時候塞在屁股眼裏的」，在鼻子旁邊摩擦着。

好容易，莊木三點清了洋錢；兩方面各將紅綠帖子收起，大家的腰骨都似乎直得多，原先收緊着的臉相也寬懈下來，全客廳頓然見得一團和氣了。

「好！事情是圖功了。」慰老爺看見他們兩面都顯出告別的神氣，便吐一口氣，說。「那麼，喻，再沒有什麼別的了。恭喜大吉，總算解了一個結。你們要走了麼？不要走，在我們家裏喝了新年喜酒去：這是難得的。」

「我們不喝了。存着，明年再來喝罷。」愛姑說。

「謝謝慰老爺。我們不喝了。我們還有事情……。」莊木三，「老畜生」和

「小畜生」，都說着，恭恭敬敬地退出去。

「唔？怎麼？不喝一點去麼？」慰老爺還注視着走在最後的愛姑，說。
「是的，不喝了。謝謝慰老爺。」

注一。「對對」是「對不起對不起」之略，或「得罪得罪」的合音：未詳。

注二。私生兒。

(一九二五年十一月六日。)

原书空白页

奔 月

一

聰明的牲口確乎知道人意，剛剛望見宅門，那馬便立刻放緩脚步了，並且和牠背上的主人同時垂了頭，一步一頓，像搗米一樣。

暮靄籠罩了大宅，鄰屋上都騰起濃黑的炊烟，已經是晚飯時候。家將們聽得馬蹄聲，早已迎了出來，都在宅門外垂着手直挺挺地站着。| 翠在垃圾堆邊懶懶地

下了馬，家將們便接過纜繩和鞭子去。他剛要跨進大門，低頭看看掛在腰間的滿壺的簇新的箭和網裏的三匹烏老鴉和一匹射碎了的小麻雀，心裏就非常躊躇。但到底硬着頭皮，大踏步走進去了；箭在壺裏豁朗豁朗地響着。

剛到內院，他便見嫦娥在圓窗裏探了一探頭。他知道她眼睛快，一定早瞧見那幾匹烏鴉的了，不覺一嚇，脚步登時也一停，——但只得往裏走。使女們都迎出來，給他卸了弓箭，解下網兜。他彷彿覺得她們都在苦笑。

「太太……。」他擦過手臉，走進內房去，一面叫。

嫦娥正在看着圓窗外的暮天，慢慢回過頭來，似理不理的向他看了一眼，沒有答應。

這種情形，掣倒久已習慣的了，至少已有一年多。他仍舊走近去，坐在對面的鋪着脫毛的舊豹皮的木榻上，搔着頭皮，支支梧梧地說——

「今天的運氣仍舊不佳，還是只有烏鴉……。」

「哼！」嫦娥將柳眉一揚，忽地站起來，風似的往外走，嘴裏咕嚕着，「又是烏鴉的炸醬麵，又是烏鴉的炸醬麵！你去問問去，誰家是一年到頭只喫烏鴉肉的炸醬麵的？我真不知道是走了什麼運，竟嫁到這里來，整年的就喫烏鴉的炸醬麵！」

「太太，」羿趕緊也站起，跟在後面，低聲說，「不過今天倒還好，另外還射了一匹麻雀，可以給你做菜的。女辛！」他大聲地叫使女，「你把那一匹麻雀拿過來請太太看！」

野味也經拿到廚房裏去了，女辛便跑去挑出來，兩手捧着，送在嫦娥的眼前。

「哼！」她瞥了一眼，慢慢地伸手一捏，不高興地說，「一團糟！不是全都粉碎了麼？肉在那里？」

「是的，」羿很惶恐，「射碎的。我的弓太强，箭頭太大了。」

「你不能用小一點的箭頭的麼？」

「我沒有小的。自從我射封豕長蛇……。」

「這是封豕長蛇麼？」她說着，一面回轉頭去對着女辛道，「放一碗湯罷！」便又退回房裏去了。

只有羿呆呆地留在堂屋裏，靠壁坐下；聽着廚房裏柴草爆炸的聲音。他回憶當年的封豕是多麼大，遠遠望去就像一坐小土岡，如果那時不去射殺牠，留到現在，足可以喫半年，又何用天天愁飯菜。還有長蛇，也可以做羹喝……。

女乙來點燈了，對面牆上掛着的彤弓，彤矢，盧弓，盧矢，弩機，長劍，短劍，便都在昏暗的燈光中出現。羿看了一眼，就低了頭，歎一口氣，只見女辛搬進夜飯來，放在中間的案上，左邊是五大碗白麵；右邊兩大碗，一碗湯；中央是一大碗烏鴉肉做的炸醬。

羿喫着炸醬麵，自己覺得確也不好喫；偷眼去看嫦娥，她炸醬是看也不看，

只用湯泡了麵，喫了半碗，又放下了。他覺得她臉上彷彿比往常黃瘦些，生怕她生了病。

到二更時，她似乎和氣一些了，默坐在牀沿上喝水。羿就坐在旁邊的木榻上，手摩着脫毛的舊豹皮。

「唉，」他和藹地說，「這西山的文豹，還是我們結婚以前射得的，那時多麼好看，全體黃金光。」他于是回想當年的食物，熊是只喫四個掌，駝留峯，其餘的就都賞給使女和家將們。後來大動物射完了，就喫野豬，兔，山雞；射法又高強，要多少有多少。「唉，」他不覺歎息，「我的箭法真太巧妙了，竟射得遍地精光。那時誰料到只剩下烏鴉做奈……。」

「哼。」嫦娥微微一笑。

「今天總還要算運氣，」羿也高興起來，「居然獵到一隻麻雀。這是遠繞了三十里路纔找到的。」

「你不能走得更遠一點的麼？」

「對。太太。我也這樣想。明天我想起得早些。倘若你醒得早，那就叫醒我。我準備再遠走五十里，看看可有些靈子兔子。……但是，怕也難。當我射封豕長蛇的時候，野獸是那麼多。你還該記得罷，丈母的門前就常有黑熊走過，叫我去射了好幾回……。」

「是麼？」嫦娥似乎不大記得。

「誰料到現在竟至于精光的呢。想起來，真不知道將來怎麼過日子。我呢，倒不要緊，只要將那道士送給我的金丹喫下去，就會飛昇。但是我第一先得替你打算，……所以我決計明天再走得遠一點……。」

「哼。」嫦娥已經喝完水，慢慢躺下，合上眼睛了。

殘齋的燈火照着殘粧，粉有些褪了，眼圈顯得微黃，眉頭的黛色也彷彿兩邊不一樣。但嘴唇依然紅得如火；雖然並不笑，頰上也還有淺淺的酒窩。

「唉唉，這樣的人，我就整年地只給她喫烏鴉的炸醬麵，……。」羿想着，覺得慚愧，兩頰連耳根都熱起來。

二

過了一夜就是第二天。

羿忽然睜開眼睛，只見一道陽光斜射在西壁上，知道時候不早了；看看嫦娥，兀自攤開了四肢睡着。他悄悄地披上衣服，爬下豹皮榻，蹩出堂前，一面洗臉，一面叫女庚去吩咐王升備馬。

他因為事情忙，是早就廢止了朝食；女乙將五個炊餅，五株葱和一包辣醬都放在網兜裏，並弓箭一齊替他繫在腰間。他將腰帶緊了一緊，輕輕地跨出堂外面，一面告訴那正從對面進來的女庚道——

「我今天打算到遠地方去尋食物去，回來也許晚一些。看太太醒後，用過早

點心，有些高興的時候，你便去稟告，說晚飯請她等一等，對不起得很。記得麼？你說：對不起得很。」

他快步出門，跨上馬，將站班的家將們扔在腦後，不一會便跑出村莊了。前面是天天走熟的高粱田，他毫不注意，早知道什麼也沒有的。加上兩鞭，一徑飛奔前去，一氣就跑了六十里上下，望見前面有一簇很茂盛的樹林，馬也喘氣不迭，渾身流汗，自然慢下去了。大約又走了十多里，這纔接近樹林，然而滿眼是胡蜂，粉蝶，螞蟻，蚱蜢，那里有一點禽獸的蹤迹。他望見這一塊新地方時，本以為至少總可以有一兩匹狐兒兔兒的，現在纔知道又是夢想。他只得繞出樹林，看那後面却又是碧綠的高粱田，遠處散點着幾間小小的土屋。風和日暖，鴉雀無聲。

「倒楣！」他儘量地大叫了一聲，出出悶氣。

但再前行了十多步，他即刻心花怒放了，遠遠地望見一間土屋外面的平地

上，的確停着一匹飛禽，一步一啄，像是很大的鴿子。他慌忙拈弓搭箭，引滿弦，將手一放，那箭便流星般出去了。

這是無須遲疑的，向來有發必中；他只要策馬跟着箭路飛跑前去，便可以拾得獵物。誰知道他將要臨近，却已有一個老婆子捧着帶箭的大鴿子，大聲嚷着，正對着他的馬頭搶過來。

「你是誰哪？怎麼把我家的頂好的黑母雞射死了？你的手怎的有這麼閒哪？……」羿的心不覺跳了一跳，趕緊勒住馬。

「阿呀！鷄麼？我只道是一隻鵝鵠。」他惶恐地說。

「瞎了你的眼睛！看你也有四十多歲了罷。」

「是的。老太太。我去年就有四十五歲了。」

「你真是枉長白大！連母雞也不認識，會當作鵝鵠！你究竟是誰哪？」

「我就是夷羿。」他說着，看看自己所射的箭，是正貫了母雞的心，當然死

了，末後的兩個字便說得不大響亮；一面從馬上跨下來。

「夷羿？……誰呢？我不知道。」她看着他的臉，說。

「有些人是一聽就知道的。堯爺的時候，我曾經射死過幾匹野豬，幾條蛇……。」

「哈哈，騙子！那是逢蒙老爺和別人合夥射死的。也許有你在內罷；……你倒說是你自己了，好不識羞！」

「阿阿，老太太。逢蒙那人，不過近幾年時常到我那里來走走，我並沒有和他合夥，全不相干的。」

「說誑。近來常有人說，我一月就聽到四五回。」

「那也好。我們且談正經事罷。這雞怎麼辦呢？」

「賠。這是我家最好的母雞，天天生蛋。你得賠我兩柄鋤頭，三個紡錘。」
「老太太，你瞧我這模樣，是不耕不織的，那里來的鋤頭和紡錘。我身邊又

沒有錢，只有五個炊餅，倒是白麵做的，就拿來賠了你的雞，還添上五株蔥和一包甜辣醬。你以為怎樣？……」他一隻手去網兜裏掏炊餅，伸出那一隻手去取雞。

老婆子看見白麵的炊餅，倒有些願意了，但是定要十五個。磋商的結果，好不容易纔定爲十個，約好至遲明天正午送到，就用那射雞的箭作抵押。羿這時纔放了心，將死雞塞進網兜裏，跨上鞍轡，回馬就走，雖然肚餓，心裏却很喜歡，他們不喝雞湯實在已經有一年多了。

他繞出樹林時，還是下午，於是趕緊加鞭向家裏走；但是馬力乏了，剛到走慣的高梁田近旁，已是黃昏時候。只見對面遠處有人影子一閃，接着就有一枝箭忽地向他飛來。

羿並不勒住馬，任牠跑着，一面却也拈弓搭箭，只一發，只聽得鏗的一聲，箭尖正觸着箭尖，在空中發出幾點火花，兩枝箭便向上擠成一個「人」字，又翻身

轟轟地上去了。第一箭剛剛相觸，兩面立刻又來了第二箭，還是鏗的一聲，相觸在半空中。那樣地射了九箭，羿的箭都用盡了；但他這時已經看清逢蒙得意地站在對面，却還有一枝箭搭在弦上正在瞄準他的咽喉。

「哈哈，我以為他早到海邊摸魚去了，原來還在這些地方幹這些勾當，怪不得那老婆子有那些話……。」羿想。

那時快，對面是弓如滿月，箭似流星。聽的一聲，徑向羿的咽喉飛過來。也許是瞄準差了一點了，却正中了他的嘴；一個筋斗，他帶箭掉下馬去了，馬也就站住。

逢蒙見羿已死，便慢慢地蹙過來，微笑着去看他的死臉，當作喝一杯勝利的白乾。

剛在定睛看時，只見羿張開眼，忽然直坐起來。

「你真是白來了一百多回。」他吐出箭，笑着說，「難道連我的『嘴鑽法』都

沒有知道麼？這怎麼行。你鬧這些小玩藝兒是不行的，偷去的拳頭打不死本人，要自己練練才好。」

「卽以其人之道，反諸其人之身……。」勝者低聲說。

「哈哈！」他一面大笑，一面站了起來，「又是引經據典。但這些話你可以哄哄老婆子，本人面前搗什麼鬼？俺向來就只是打獵，沒有弄過你似的剪徑的玩藝兒……。」他說着，又看看網兜裏的母雞，倒並沒有麼壞，便跨上馬，徑自走了。

「……你打了喪鐘……」遠遠地還送來叫罵。

「真不料有這樣沒出息。青青年紀，倒學會了詛咒，怪不得那老婆子會那麼相信他。」驛想着，不覺在馬上絕望地搖了搖頭。

還沒有走完高粱田，天色已經昏黑；藍的空中現出明星來，長庚在西方格外燦爛。馬只能認着白色的田塍走，而且早已筋疲力竭，自然走得更慢了。幸而月亮却在天際漸漸吐出銀白的清輝。

「討厭！」羿聽到自己的肚子裏骨碌骨碌地響了一陣，便在馬上焦躁起來。偏是謀生忙，便偏是多碰到些無聊事，白費工夫！他將兩腿在馬肚子上一磕，催牠快走，但馬却只將後半身一扭，照舊地慢騰騰。

「嫦娥一定生氣了，你看今天多麼晚。」他想。「說不定要裝怎樣的臉給我看哩。但幸而有這一隻小母雞，可以引她高興。我只要說：太太，這是我來回跑了二百里路纔找來的，不好，這話似乎太遲能。」

他望見人家的燈火已在前面，一高興便不再想下去了。馬也不待鞭策，自然飛奔。圓的雪白的月亮照着前途，涼風吹臉，真是比大獵回來時還有趣。

馬自然而然地停在垃圾堆邊；羿一看，彷彿覺得異樣，不知怎地似乎家裏亂

臻臻。迎出來的也只有一个趙福。

「怎的？王升呢？」他奇怪地問。

「王升到姚家找太太去了。」

「什麼？太太到姚家去了麼？」羿還默坐在馬上，問。

「噫……。」他一面答應着，一面去接馬繮和馬鞭。

羿這纔爬下馬來，跨進門，想了一想，又回過頭去問道——

「不是等不迭了，自己上飯館去了麼？」

「噫。三個飯館，小的都去問過了，沒有在。」

羿低了頭，想着，往裏面走，三個使女都惶惑地聚在堂前。他便很詫異，大

聲問道——

「你們都在家麼？姚家，太太一個人不是向來不去的麼？」

她們不回答，只看看他的臉，便來給他解下弓袋和箭壺和裝着小母雞的網

兜。驛忽然心 跳起來，覺得嫦娥是因爲氣忿尋了短見了，便叫女庚去叫趙富來，要他到後園的池裏樹上去看一遍。但他一跨進房，便知道這推測是不確的了：房裏也很亂，衣箱是開着，向牀裏一看，首先就看出失少了首飾箱。他這時正如頭上淋了一盆冷水，金珠自然不算什麼，然而那道士送給他的仙藥，也就放在這首飾箱裏的。

羿轉了兩個圈子，纔看見王升站在門外面。

「回老爺，」王升說，「太太沒有到姚家去；他們今天也不打牌。」

羿看了他一眼，不開口。王升就退出去了。

「老爺叫？……」趙富上來，問。

羿將頭一搖，又用手一揮，叫他也退出去。

羿又在房裏轉了幾個圈子，走到堂前，坐下，仰頭看着對面壁上的彤弓，彤矢，盧弓，盧矢，弩機，長劍，短劍，想了些時，纔問那呆立在下面的使女們道：

「太太是什麼時候不見的？」

「掌燈時候就不看見了，」女乙說，「可是誰也沒見她走出去。」

「你們可見太太喫了那箱裏的藥沒有？」

「那倒沒有見。但她下午要我倒水喝是有的。」

羿急得站了起來，他似乎覺得，自己一個人被留在地上了。

「你們看見有什麼向天上飛昇的麼？」他問。

「哦！」女辛想了一想，大悟似的說，「我點了燈出去的時候，的確看見一

團黑影向這邊飛去的，但我那時萬想不到是太太……。」于是她的臉色蒼白了。

「一定是了！」羿在膝上一拍，即刻站起，走出屋外去，回頭問着女辛道，

「那邊？」

女辛用手一指，他跟着看去時，只見那邊是一輪雪白的圓月，掛在空中，其中還隱約現出樓臺，樹木；當他還是孩子時候祖母講給他聽的月宮中的美景，他

依稀記得起來了。他對着浮游在碧海裏似的月亮，覺得自己的身子非常沈重。

他忽然憤怒了。從憤怒裏又發了殺機，圓睜着眼睛，大聲向使女們叱咤道：

「拿我的射日弓來！和三枝箭！」

女乙和女庚從堂屋中央取下那強大的弓，拂去塵埃，并三枝長箭都交在他手裏。

他一手拈弓，一手捏着三枝箭，都搭上去，拉了一個滿弓，正對着月亮。身子是巖石一般挺立着，眼光直射，閃閃如巖下電，鬚髮開張飄動，像黑色火，這一瞬息，使人彷彿想見他當年射日的雄姿。

颼的一聲，——只一聲，已經連發了三枝箭，剛發便搭，一搭又發，眼睛不及看清那手法，耳朵也不及分別那聲音。本來對面是雖然受了三枝箭，應該都聚在一處的，因為箭箭相啣，不差絲髮。但他爲必中起見，這時却將手微微一動，使箭到時分成三點，有三個傷。

使女們發一聲喊，大家都看見月亮只一抖，以爲要掉下來了，——但却還是安然地懸着，發出和悅的更大的光輝，似乎毫無傷損。

「呔！」羿仰天大喝一聲，看了片刻；然而月亮不理他。他前進三步，月亮便退了三步；他退三步，月亮却又照數前進了。

他們都默着，各人看各人的臉。

羿懶懶地將射日弓靠在堂門上，走進房裏去。使女們也一齊跟着他。

「唉，」羿坐下，歎一口氣，「那麼，你們的太太就永遠一個人快樂了。她竟忍心撇了我獨自飛昇？莫非看得我老起來了？但她上月還說：並不算老，若以老人自居，是思想的墮落。」

「這一定不是的。」女乙說，「有人說老爺還是一個戰士。」

「有時看去簡直好像藝術家。」女辛說。

「放屁！——不過烏老鴉的炸醬麵確也不好喫，難怪她忍不住……。」

「那豹皮褥子脫毛的地方，我去剪一點藥膳的脚上的皮來補一補罷，怪不好看的」。女幸就往房裏走。

「甚慢，」舜說着，想了一想，「那倒不忙。我實在餓極了，還是趕快去做一盤辣子雞，烙五斤餅來，給我喫了好睡覺。明天再去找那道士要一服仙藥，喫了追上去罷。女庚，你去吩咐王升，叫他量四升白豆喂馬！」

（一九二六年十二月三十日。）

鑄劍

一

眉間尺剛和他的母親睡下，老鼠便出來咬鍋蓋，使他聽得發煩。他輕輕地吐了幾聲，最初還有些效驗，後來是簡直不理他了，格格支支地徑自咬。他又不肯大聲趕，怕驚醒了白天做得勞乏，晚上一躺就睡着了母親。

許多時光之後，平靜了；他也不想睡去。忽然，撲通一聲，驚得他又睜開眼。

同時聽到沙沙地響，是爪子抓着瓦器的聲音。

「好！該死！」他想着，心地非常高興，一面就輕輕地坐起來。

他跨下床，借着月光走向門背後。摸到鑽火傢伙，點上松明，向水甕裏一照。果然，一匹很大的老鼠落那裏面了；但是，存水已經不多，爬不出來，只沿着水甕內壁，抓着，團團地轉圈子。

「活該！」他一想到夜夜咬家具，鬧得他不能安穩睡覺的便是他們，很覺得暢快。他將松明插在土牆的小孔裏，賞玩着，然而那圓睜的小眼睛，又使他發生了憎恨，伸手抽出一根蘆柴，將牠直接按到水底去。過了一會，纔放手，那老鼠也隨着浮了上來，還是抓着甕壁轉圈子。只是抓勁已經沒有先前似的有力，眼睛也淹在水裏面，單露出一點尖尖的通紅的小鼻子，咻咻地急促地喘氣。

他近來很有點不大喜歡紅鼻子的人。但這回見了這尖尖的小紅鼻子，却忽然覺得牠可憐了，就又用那蘆柴，伸到牠的肚下去。老鼠抓着，歇了一回力，便沿

着蘆葦幹爬了上來。待到他看見全身，——濕淋淋的黑毛，大的肚子，蚯蚓似的尾巴，——便又覺得可恨可憎得很，慌忙將蘆葦柴一抖，撲通一聲，老鼠又落在水壚裏，他接着就用蘆葦柴在牠頭上搗了幾下，叫牠趕快沈下去。

換了六回松明之後，那老鼠已經不能動彈，不過沈浮在水中間，有時還向水面微微一跳。眉間尺又覺得很可憐，隨即折斷蘆葦柴，好容易將牠夾了出來，放在地面上。老鼠先是絲毫不動，後來纔有一點呼吸；又許多時，四隻腳運動了，一翻身，似乎要站起來逃走。這使眉間尺大喫一驚，不覺提起左腳，一腳踏下去。只聽得吱的一聲，他蹲下去仔細看時，只見口角上微有鮮血，大概是死掉了。

他又覺得很可憐，彷彿自己作了大惡似的，非常難受。他蹲着，獸看着，站不起來。

「尺兒，你在做什麼？」他的母親已經醒來了，在牀上問。

「老鼠……。」他慌忙站起，回轉身去，却只答了兩個字。

「是的，老鼠。這我知道。可是你在做什麼？殺牠呢，還是在救牠？」

他沒有回答。松明燒盡了；他默默地立在暗中，漸看見月光的皎潔。

「唉！」他的母親歎息說，「一交子時，你就是十六歲了，性情還是那樣，不冷不熱地，一點也不變。看來，你的父親的讎是沒有人報的了。」

他看見他的母親坐在灰白色的月影中，彷彿身體都在顫動；低微的聲音裏，含着無限的悲哀，使他冷得毛骨悚然，而一轉眼間，又覺得熱血在全身中忽然騰沸了。

「父親的讎？父親有什麼讎呢？」他前進幾步，驚急地問。

「有的。還要你去報。我早想告訴你的了；只因為你太小，沒有說。現在你已經成人了，却還是那樣的性情。這教我怎麼辦呢？你似的性情，能行大事的麼？」

「能。說罷，母親。我要改過……。」

「自然。我也只得說。你必須改過……。那麼，走過來罷。」

他走過去；他的母親端坐在牀上，在暗白的月影裏，兩眼發出閃閃的光芒。

「聽哪！」她嚴肅地說，「你的父親原是一個鑄劍的名工，天下第一。他的工具，我早已都賣掉了來救了窮了，你已經看不見一點遺迹；但他是一個世上無二的鑄劍的名工。二十年前，王妃生下了一塊鐵，聽說是抱了一回鐵柱之後受孕的，是一塊純青透明的鐵。大王知道是異寶。便決計用來鑄一把劍，想用牠保國，用牠殺敵，用牠防身。不幸你的父親那時偏偏入了選，便將鐵捧回家裏來，日日夜夜地鍛鍊，費了整三年的精神，鍊成兩把劍。」

「當最末次開鑪的那一日，是怎樣地駭人的景象呵！嘩啦啦地騰上一道白氣的時候，地面也覺得動搖。那白氣到天半便變成白雲，罩住了這處所，漸漸現出緋紅顏色，映得一切都如桃花。我家的漆黑的鑪子裏，是騎着通紅的兩把劍。你父親用井華水慢慢地滴下去，那劍嘶嘶地吼着，慢慢轉成青色了。這樣地七日七

夜，就看不見了劍，仔細看時，却還在鑊底裏，純青的，透明的，正像兩條冰。大歡喜的光采，便從你父親的眼睛裏四射出來；他拿起劍，拂拭着，拂拭着。然而悲慘的皺紋，却也從他的眉頭和嘴角出現了。他將那兩把劍分裝在兩個匣子裏。

「你只要看這幾天的景象，就知道無論是誰，都曉得劍已鍊就的了。」他悄悄地對我說。「一到明天，我必須去獻給大王。但獻劍的一天，也就是我命盡的日子。怕我們從此要長別了。」

「你……。」我很駭異，猜不透他的意思，不知怎麼說的好。我只是這樣地說：「你這回有了這麼大的功勞……。」

「唉！你怎知道呢！」他說。「大王是向來善于猜疑，又極殘忍的。這回我給他鍊成了世間無二的劍，他一定要殺掉我，免得我再給別人鍊劍，來和他匹敵，或者超過他。」

「我掉淚了。」

「『你不要悲哀。這是無法逃避的。眼淚決不能洗掉運命。我可是早已有準備在這裡了！』他的眼裏忽然發出電火似的光芒，將一個劍匣放在我膝上。『這是雄劍，』他說。『你收着。明天，我只將這雌劍獻給大王去。倘若我一去竟不闖來了呢，那是我一定不再在人間了。你不是懷孕已經五六個月了麼？不要悲哀；待生了孩子，好好地撫養。一到成人之後，你便交給他這雄劍，教他砍在大王的頸子上，給我報讎！』」

「那天父親回來了沒有呢？」眉間尺趕緊問。

「沒有回來！」她冷靜地說。「我四處打聽，也杳無消息。後來聽得人說，第一個用血來餉你父親自己鍊成的劍的人，就是他自己——你的父親。還怕他鬼魂作怪，將他的身首分埋在前門和後苑了！」

眉間尺忽然全身都如燒着猛火，自己覺得每一枝毛髮上都彷彿閃出火星來。

他的雙拳，在暗中捏得格格地作響。

他的母親站起了，揭去牀頭的木板，下牀點了松明，到門背後取過一把鋤，交給眉間尺道：「掘下去！」

眉間尺心跳着，但很沈靜的一鋤一鋤輕輕地掘下去。掘出來的都是黃土，約到五尺多深，土色有些不同了，似乎是爛掉的材木。

「看罷！要小心！——他的母親說。

眉間尺伏在掘開的洞穴旁邊，伸手下去，謹慎小心地撮攔攔樹，待到指尖一冷，有如觸着冰雪的時候，那純青透明的劍也出現了。他看清了劍靶，捏着，提了出來。

窗外的星月和屋裏的松明似乎鄰鄰然失了光輝，惟有青光流寒宇內。那劍輒落在這青光中，看去好像一無所有。眉間尺凝神細視，這纔彷彿看見長五尺餘，却並不見得怎樣鋒利，劍口反而有些渾圓，正如一片韭菜。

「你從此要改變你的優柔的性情，用這劍報讎去！」他的母親說。

「我已經改變了我的優柔的性情，要用這劍報讎去！」

「但願如此。你穿了青衣，背上這劍，衣劍一色，誰也看不分明的。衣服我已經做在這裡，明天就上你的路去罷。不要記念我！」她向牀後的破衣箱一指，說。

眉間尺取出新衣，試去一穿，長短正很合式。他便重行疊好，裹了劍，放在枕邊，沈靜地躺下。他覺自己已經改變了優柔的性情；他決心要並無心事一般，倒頭使睡，清晨醒來，毫不改變常態，從容地去尋他不共戴天的仇讎。

但他醒着。他翻來覆去，總想坐起來。他聽到他母親的失望的輕輕的長歎。他聽到最初的鷄鳴；他知道已交子時，自己是上了十六歲了。

當眉間尺腫着眼眶，頭也不回的跨出門外，穿着青衣，背着青劍，邁開大步，徑奔城中的時候，東方還沒有露出陽光。杉樹林的每一片葉尖，都掛着露珠，其中隱藏着夜氣。但是，待到走到樹林的那一頭，露珠裏却閃出各樣的光輝，漸漸幻成曉色了。遠望前面，便依稀看見灰黑色的城牆和雉堞。

和挑葱賣菜的一同混入城裏，街市上已經很熱鬧。男人們一排一排的呆站着；女人們也時時從門裏探出頭來。她們大半也腫着眼眶；蓬着頭；黃黃的臉，連脂粉也不及塗抹。

眉間尺豫覺到將有巨變降臨，他們便都是焦躁而忍耐地等候着這巨變的。

他徑自向前走；一個孩子突然跑過來，幾乎碰着他背上的劍尖，使他嚇出了一身汗。轉出北方，離王宮不遠，人們就擠得密密層層，都伸着頸子。人叢中還有女人和孩子哭嚷的聲音。他怕那看不見的雄劍傷了人，不敢擠進去；然而人們却又在背後擁上來。他只得宛轉地退避；面前只看見人們的背脊和伸長的頸子。

忽然，前面的人們都陸續跪倒了；遠遠地有兩匹馬並着跑過來。此後是擎着木棍，戈，刀，弓弩，旌旗的武人，走得滿路黃塵滾滾。又來了一輛四匹馬拉的大車，上面坐着一隊人，有的打鐘擊鼓，有的嘴上吹着不知道叫什麼名目的勞什子。此後又是車，裏面的人都穿畫衣，不是老頭子，便是矮胖子，個個滿臉油汗。接着又是一隊拿着刀槍劍戟的騎士。跪着的人們便都伏下去了。這時眉間尺正看見一輛黃蓋的大車馳來，正中坐着一個畫衣的胖子，花白鬍子，小腦袋；腰間還依稀看見佩着他背上一樣的青劍。

他不覺全身一冷，但立刻又灼熱起來，像是猛火焚燒着。他一面伸手向肩頭捏住劍柄，一面提起腳，便從伏着的人們的頸子的空處跨出去。

但他只走得五六步，就跌了一個倒栽葱，因為有人突然捏住了他的一隻腳。這一跌又正壓在一個乾癯臉的少年身上；他正怕劍尖傷了他，喫驚地起來看的時候，肋下就挨了很重的兩拳。他也不暇計較，再望路上，不但黃蓋車已經走過，

連擁護的騎士也過去了一大陣了。

路旁的一切人們也都爬起來。乾癯臉的少年却還扭住了眉闊尺的衣領，不肯放手，說被他壓壞了貴重的丹田，必須保險，倘若不到八十歲便死掉了，就得抵命。閒人們又即刻圍上來，默看着，但誰也不開口；後來有人從旁笑罵了幾句，却全是附和乾癯臉少年的。眉闊尺遇到了這樣的敵人，真是怒不得，笑不得，只覺得無聊，却又脫身不得。這樣地經過了煮熟一鍋小米的時光，眉闊尺早已焦躁得額身發火，看的人却仍不見減，還是津津有味似的。

前面的人圈子動搖了，擠進一個黑色的人來，黑鬚黑眼睛，瘦得如鐵。他並不言語，只向眉闊尺冷冷地一笑，一面舉手輕輕地一撥乾癯臉少年的下巴，並且看定了他的臉。那少年也向他看了一會，不覺慢慢地鬆了手，溜走了；那人也就溜走了；看的人們也都無聊地走散。只有幾個人還來問眉闊尺的年紀，住址，家裏可有姊姊。眉闊尺都不理他們。

他向南走着；心裏想，城市中這麼熱鬧，容易誤傷，還不如在南門外等他回來，給父親報讎罷，那地方是地曠人稀，實在很便于施展。這時滿城都議論着國王的游山，儀仗，威嚴，自己得見國王的榮耀，以及俯伏得有怎麼低，應該採作國民的模範等等，很像蜜蜂的排衙。直至將近南門，這纔漸漸地冷靜。

他走出城外，坐在一株大桑樹下，取出兩個饅頭來充了飢；喫着的時候忽然記起母親來，不覺眼鼻一酸，然而此後倒也沒有什麼。周圍是一步一步地靜下去了，他至于很分明地聽到自己的呼吸。

天色愈暗，他也愈不安，盡目力望着前方，毫不見有國王回來的影子。上城賣菜的村人，一個個挑着空擔出城回家去了。

人迹絕了許久之後，忽然從城裏閃出一個黑色的人來。

「走罷，眉間尺！國王在捉你了？」他說，聲音好像鴉鴉。

眉間尺渾身一顫，中了魔似的，立即跟着他走；後來是飛奔。他站定了喘息

許多時纔明白已經到了杉樹林邊。後面遠處有銀白的條紋，是月亮已從那邊出現；前面却僅有兩點燐火一般的那黑色人的眼光。

「你怎麼認識我？……」他極其惶駭地問。

「哈哈！我一向認識你。」那人的聲音說。「我知道你背着雄劍，要給你的父親報讎，我也知道你報不成。豈但報不成；今天已經有人告密，你的讎人早從東門遶宮，下令捕拿你了。」

眉間尺不覺傷心起來。

「唉唉，母親的歎息是無怪的。」他低聲說。

「但她只知道一半。她不知道我要給你報讎。」

「你麼？你肯給我報讎麼，義士？」

「阿，你不要用這稱呼來冤枉我。」

「那麼，你同情于我們孤兒寡婦？……」

「唉，孩子，你再不要提這些受了污辱的名稱。」他嚴冷地說，「仗義，同情，那些東西，先前曾經乾淨過，現在却都成了放鬼債的資本。我的心裏全沒有你所謂的那些。我只不過要給你報讎！」

「好。但你怎麼給我報讎呢？」

「只要你給我兩件東西。」兩粒燐火下的聲音說。「那兩件麼？你聽着：一是你的劍，二是你的頭！」

眉間尺雖然覺得奇怪，有些狐疑，却並不喫驚。他一時開不得口。

「你不要疑心我將騙取你的性命和寶貝。」暗中的聲音又嚴冷地說。「這事全由你。你信我，我便去；你不信，我便住。」

「但你爲什麼給我去報讎的呢？你認識我的父親麼？」

「我一向認識你的父親，也如一向認識你一樣。但我要報讎，却並不爲此。聰明的孩子，告訴你罷。你還不知道麼，我怎麼地善于報讎。你的就是我的，他

也就是我。我的魂靈上是有這麼多的，人我所加的傷，我已經憎惡了我自己！」

暗中的聲音剛剛停止，眉間尺便舉手向肩頭抽取青色的劍，順手從後環窺向前一削，頭顱墜在地面的青苔上，一面將劍交給黑色人。

「呵呵！」他一手接劍，一手捏着頭髮，提起眉間尺的頭來，對着那熱的死掉的嘴唇，接吻兩次，並且冷冷地尖利地笑。

笑聲即刻散布在杉樹林中，深處隨着有一羣熾火似的眼光閃動，倏忽臨近，聽到咻咻的餓狼的喘息。第一口撕盡了眉間尺的青衣，第二口便身體全都不見了，血痕也傾刻舔盡，只微微聽得咻咻骨頭的聲音。

最先頭的一匹大狼就向黑色人撲過來。他用青劍一揮，狼頭便墜在地面的青苔上。別的狼們第一口撕盡了牠的皮，第二口便身體全都不見了，血痕也傾刻舔盡，只微微聽得咻咻骨頭聲音。

他已經掣起地上的青衣，包了眉間尺的頭，和青劍都背在背脊上，回轉身，

在暗中向王城揚長地走去。

狼們站定了，聳着肩，伸出舌頭，咻咻地喘着，放着綠的眼光看他揚長地走。

他在暗中向王城揚長地走去，發出尖利的聲音唱着歌：——

哈哈愛兮愛乎愛乎！

愛青劍兮一個饑人自屠。

夥頤連鬪兮多少一夫。

一夫愛青劍兮嗚呼不孤。

頭換頭兮兩個饑人自屠。

一夫則無兮愛乎嗚呼！

愛乎嗚呼兮嗚呼阿呼，

阿呼嗚呼兮嗚呼嗚呼！

游山並不能使國王覺得有趣；加以路上將有刺客的密報，更使他掃興而還。

那夜他很生氣，說是連第九個妃子的頭髮，也沒有昨天那樣的黑得好看了。幸而她撒嬌坐在他的御膝上，特別扭了七十多回，這纔使龍眉之間的皺紋漸漸地舒展。

午後，國王一起身，就又有不高興，待到用過午膳，簡直現出怒容來了。

「唉唉，無聊！」他打一個大呵欠之後，高聲說。

上自王后，下至弄臣，看見這情形，都不覺手足無措。白鬚老臣的講道，矮胖侏儒的打諢，王是早已聽厭的了；近來便是走索，緣竿，拋丸，倒立，吞刀吐火等等奇妙的把戲，也都看得毫無意味。他常常要發怒；一發怒，便按着青劍，總想尋點小錯處，殺掉幾個人。

儉空在宮外閒游的兩個小宦官，剛剛回來，一看見宮裏面大家的愁苦的情

形，便知道又是照例的禍事臨頭了。一個便嚇得面如土色；一個却像是大有把握一般，不慌不忙，跑到國王的面前，俯伏着，說道。

「奴才剛纔訪得一個異人，很有異術，可以給大王解悶，因此特來奏聞。」

「什麼？」王說。他的話是一向很短的。

「那是一個黑瘦的，乞丐似的男子。穿一身青衣，背着一個圓圓的青包裹；嘴裏唱着胡謔的歌。人問他。他說善于玩把戲，空前絕後，舉世無雙，人們從來就沒有看見過；一見之後，便即解煩釋悶，天下太平。但大家要他玩，他却又不肯。說是第一須有一條金龍，第二須有一個金鼎。……」

「金龍？我是的。金鼎？我有。」

「奴才也正是這樣想。……」

「傳進來！」

話聲未絕，四個武士便跟着那小宦官疾趨而出。上自王后，下至弄臣，個個

喜形于色。他們都願意這把戲玩得解愁釋悶，天下太平；即使玩不成，這回也有了那乞丐似的黑瘦男子來受禍，他們只要能挨到傳了進來的時候就好了。

並不要許多工夫，就望見六個人向金階趨進。先頭是宦官，後面是四個武士，中間夾着一個黑色人。待到近來時，那人的衣服却是青的，鬚眉頭髮都黑；瘦得顯骨，眼圈骨，眉稜骨都高高地突出來。他恭敬地跪着俯伏下去時，果然看見背上有一個圓圓的小包袱，青色布，上面還畫上一些暗紅色的花紋。

「奏來！」王暴躁地說。他見他傢伙簡單，以為他未必會玩什麼好把戲。

「臣名叫宴之敖者；生長汶汶鄉。少無職業；曉遇明師，教臣把戲，是一個孩子的頭。這把戲一個人玩不起來，必須在金龍之前，擺一個金鼎，注滿清水，用獸炭煎熬。于是放下孩子的頭去，一到水沸，這頭便隨波上下，跳舞百端，且發妙音，歡喜歌唱。這歌舞為一人所見，便解愁釋悶，為萬民所見，使天下太平。」

「玩來！」王大聲命令說。

並不要許多工夫，一個煮牛的大金鼎便擺在殿外，注滿水，下面堆了獸炭，點起火來。那黑色人站在旁邊，見炭火一紅，便解下包袱，打開，兩手捧出孩子的頭來，高高舉起。那頭是秀眉長眼，皓齒紅唇；臉帶笑容；頭髮蓬鬆，正如青煙一陣。黑色人捧着向四面轉了一圈，便伸手擎到鼎上，動着嘴唇說了幾句不知什麼話，隨即將手一鬆，只聽得撲通一聲，墜入水裏去了。水花同時濺起，足有五尺多高，此後是一切平靜。

許多工夫，還無動靜。國王首先暴躁起來，接着是王后和妃子，大臣，宦官們也都有些焦急，矮胖的侏儒們則已經開始冷笑了。王一見他們的冷笑，便覺得自己受愚，回顧武士，想命令他們就將那欺君的莠民擲入牛鼎裏去煮殺。

但同時就聽得水沸聲；炭火也正旺，映着那黑色人變成紅黑，如鐵的燒到微紅。王剛又回過臉來，他也已經仰起兩手向天，眼光向着無物，舞蹈着，忽地發

出尖利的聲音唱起歌來：

哈哈愛兮愛乎愛乎！

愛兮血兮兮誰乎獨無。

民萌冥行兮一夫壺盧。

彼用百頭顱，千頭顱兮用萬頭顱！

我用一頭顱兮而無萬夫。

愛一頭顱兮血乎嗚呼！

血乎嗚呼兮嗚呼嗚呼，

嗚呼嗚呼兮嗚呼嗚呼！

隨着歌聲

就從鼎口涌起，上尖下廣，像一坐小山，但自水尖至鼎底，不住地回旋運動。那頭即隨水上下下，轉着圈子，一面又滴溜溜自己翻筋斗，人

們還可以隱約看見他玩得高興的笑容。過了些時，突然變了逆水的游泳，打旋子

夾着穿梭，激得水花向四面飛濺，滿庭灑下一陣熱雨來。一個侏儒忽然叫了一聲，用手摸着自己的鼻子。他不幸被熱水燙了一下，又不耐痛，終于免不得出聲叫苦了。

黑色人的歌聲纔停，那頭也就在水中央停住，面向王殿，顏色轉成端莊。這樣的有十餘瞬息之久，纔慢慢地上下抖動；從抖動加速而爲起伏的游泳，但不很快，一度很雍容。繞着水邊一高一低地游了三匝，忽然睜大眼睛，漆黑的眼珠顯得格外精采，同時也開口唱起歌來：

王澤流兮浩洋洋；

克服怨敵，怨敵克服兮，赫兮強！

宇宙有窮止兮萬壽無疆。

幸我來也兮青其光！

青其光兮永不想忘。

異處異處兮堂哉皇！

堂哉皇哉兮嚶嚶晴，

嗟來歸來，嗟來陪來兮青其光！

頭忽然升到水的尖端停住；翻了幾個筋斗之後，上下升降起來，眼珠向着左
右警視，十分秀媚，嘴裏仍然唱着歌：

阿呼嗚呼兮嗚呼嗚呼，

愛乎嗚呼兮嗚呼阿呼！

血一頭顱兮愛乎嗚呼。

我用一頭顱兮而無萬夫！

彼用百頭顱，千頭顱……

唱到這裏，是沈下去的時候，但不再浮上來了；歌詞也不能辨別。涌起的水，也隨着歌聲的微弱，漸漸低落，像退潮一般，終至到鼎口以下，在遠處什麼

也看不見了。

「怎了？」等了一會，王不耐煩地問。

「大王，」那黑色人半跪着說。「他正在鼎底裏作最神奇的團圓舞，不臨近是看不見的。臣也沒有法術使他上來，因為作團圓舞必須在鼎底裏。」

王站起身，跨下金塔，冒着炎熱立在鼎邊，探頭去看。只見水平如鏡，那頭仰面躺在水中間，兩眼正看着他的臉。待到王的眼光射到他臉上時，他便燦然一笑。這一笑使王覺得似曾相識，却又一時記不起是誰來。剛在驚疑，黑色人已經掣出了背着的青色的劍，只一揮，閃電般從後項窩直劈下去，撲通一聲，王的頭就落在鼎裏了。

饑人相見，本來格外眼明，況且是相逢狹路。王頭剛到水面，眉間尺的頭便迎上來，狠命在他耳輪上咬了一口。鼎水鉅刺沸滿，澎湃有聲；兩頭都在水中死戰。約有二十個合，王頭受了五個傷，眉間尺的頭上却有七處。王又狡猾，總是

設法繞到他的敵人的後面去。眉間尺偶一疏忽，終于被他咬住了後項窩，無法轉身。這一回王的頭可是咬定不放了，他只是連連蠶食進去；連鼎外面也彷彿聽到孩子的失聲叫痛的聲音。

上自王后，下至弄臣，駭得凝結着的神色也應聲活動起來，似乎感到暗無天日的悲哀，皮膚上都一粒一粒地起粟；然而又夾着祕密的歡喜，瞪了眼，像是等候着什麼似的。

黑色人也彷彿有些驚慌，但是面不改色。他從從容容地伸開那捏着看不見的青劍的臂膊，如一段枯枝；伸長頸子，如在細看鼎底。臂膊忽然一彎，青劍便轟地從他後面劈下，劍到頭落，墜入鼎中，泠的一聲，雪白的水花向着空中同時四射。

他的頭一入水，卽刻直奔王頭，一口咬住了王的鼻子，幾乎要咬下來。王忍不住叫一聲「阿唷」，將嘴一張，眉間尺的頭就乘機掙脫了，一轉臉倒將王的下

巴下死勁咬住。他們不但都不放，還用全力上下一撕，撕得王頭再也合不上嘴。于是他們就如餓鷄啄米一般，一頓亂咬，咬得王頭眼歪鼻塌，滿臉鱗傷。先前還會在鼎裏面四處亂滾，後來只能躺着呻吟，到底是一聲不響，只有出氣，沒有進氣了。

黑色人和眉間尺的頭也慢慢地住了嘴，離開王頭，沿鼎壁游下一匝，看他可是裝死還是真死。待到知道了王頭確已斷氣，便四目相視，微微一笑，隨即合上眼，仰面向天，沉到水底裏去了。

四

煙消火滅；水波不興。特別的寂靜倒使殿上殿下的人們警醒。他們中的一個首先叫了一聲，大家也立刻疊連驚叫起來；一個邁開腿向金鼎走去，大家便爭先恐後地擁上去了。有擠在後面的，只能從人頸子的空隙間向裏面窺探。

熱氣逼得人臉上發燒。鼎裏的水却一平如鏡，上面浮着一層油，照出許多人脸孔：王后，王妃，武士，老臣，侏儒，太監。……

「阿呀，天哪！咱們大王的頭還在裏面哪，裏頭裏！」第六個妃子忽然發狂似的哭嚷起來。

上自王后，下至弄臣，也都恍然大悟，倉皇散開，急得手足無措，各自轉了四五个圈子。一個最有謀略的老臣獨又上前，伸手向鼎邊一摸，然而渾身一抖，立刻縮了回來，伸出兩個指頭，放在口邊吹個不住。

大家定了定神，便在殿門外商議打撈辦法。約略費去了煮熟三鍋小米的工夫，總算得到一種結果，是：到大廚房去調集了鐵絲勺子，命武士協力撈起來。

器具不久就調集了，鐵絲勺，漏勺，金盤，擦桌布，都放在鼎旁邊。武士們便揹起衣箱，有用鐵絲勺的，有用漏勺的，一齊轟行打撈。有勺子相觸的聲音，有勺子括着金鼎的聲音；水是隨着勺子的攪動而旋轉着。好一會，一個武士的臉

色忽而很端莊了，極小心地兩手慢慢舉起了勺子，水滴從勺孔中珠子一般漏下，勺裏面便顯出雪白的骨頭來。大家驚叫了一聲；他便將骨頭倒在金盤裏。

「阿呀！我的大王呀！」王后，妃子，老臣，以至太監之類，都放聲哭起來。但不久就陸續停止了，因為武士又撈起了一個同樣頭骨。

他們淚眼模糊地四顧，只見武士們滿臉油汗，還在打撈。此後撈出來的是一團糟的白頭髮和黑頭髮；還有幾勺很短的東西，似乎是白胡鬚和黑胡鬚。此後又是一個頭骨。此後是三支簪。

直到鼎裏面只剩下清湯，纔始住手；將撈出的物件分盛了三金盤：一盤頭骨，一盤鬚髮，一盤簪。

「咱們大王只有一個頭。那一個是咱們大王的呢？」第九個妃子焦急地問。

「是呵……。」老臣們都面面相覷。

「如果皮肉沒有煮爛，那就容易辨別了。」一個侏儒跪着說。

大家只得平心靜氣，去細看那頭骨，但是黑白大小，都差不多，連那孩子的頭，也無從分辨。王后說王的右額上有一個疤，是做太子時候跌傷的，怕骨上也
有痕迹。果然，侏儒在一個頭骨上發見了；大家正在歡喜的時候，另外的一個侏儒却在較黃的頭骨的右額上看出相仿的癍痕來。

「我有法子。」第三個王妃得意地說，「咱們大王的龍準是很高的。」

太監們即刻動手研究鼻準骨，有一個確也似乎比較地高，但究竟相差無幾；最可惜的是右額上却並無跌傷的癍痕。

「况且，」老臣們向太監說，「大王的後枕骨是這麼尖的麼？」

「奴才們向來就沒有留心看過大王的後枕骨……。」

王后和妃子們也各自回想起來，有的說是尖的，有的說是平的。叫梳頭太監來問的時候，却一句話也不說。

當夜便開了一個王公大臣會議，想決定那一個是王的頭，但結果還同白天

樣。並且連鬚髮也發生了問題。白的自然是王的，然而因為花白，所以黑的也很難處置。討論了小半夜，只將幾根紅色的鬍子選出；接着因為第九個王妃抗議，說她確曾看見王有幾根通黃的鬍子，現在怎能知道決沒有一根紅的呢。于是也只好重行歸併，作為疑案了。

到後半夜，還是毫無結果。大家却居然一面打呵欠，一面繼續討論，直到第二次鷄鳴，這纔決定了一個最慎重妥善的辦法，是：只能將三個頭骨都和王的身體放在金棺裏落葬。

七天之後是落葬的日期，合城很熱鬧。城裏的人民，遠處的人民，都來瞻仰國王的「大出喪」。天一亮，道上已經擠滿了男男女女；中間還夾着許多祭桌。待到上午，清道的騎士纔緩轡而來。又過了不久工夫，纔看見儀仗，什麼旌旗，木棍，戈戟，弓弩，黃鉞之類；此後是四輛鼓吹車。再後面是黃蓋隨着路的不平而起伏着，並且漸漸近來了，于是現出靈車，上載金棺，棺裏面藏着三個頭和一個

身禮。

百姓都跪下去，祭桌便一列一列地從人叢中出現。幾個義民很忠憤，咽着淚，怕那兩個大逆無道的逆賊的魂靈，此時也和王一同享受祭禮，然而也無法可施。

此後是王后和許多王妃的車。百姓看她們，她們也看百姓，但哭着。此後是大臣，太監，侏儒等輩，都裝着哀戚的顏色。只是百姓已經不看他們，連行列也擠得亂七八遭，不成樣子了。

狗，貓，鼠

從去年起，彷彿聽得有人說我是仇貓的。那根據自然是在我的那一篇冤和貓；這是自畫招供，當然無話可說，——但倒也毫不介意。一到今年，我可很有點擔心了。我是常不免于弄弄筆墨的，寫了下來，印了出去，對於有些人似乎總是撞着癢處的時候少，碰着痛處的時候多。萬一不謹，甚而至於得罪了名人或名教授，或者更甚而至於得罪了「負有指導青年責任的前輩」之流，可就危險已極。爲什麼呢？因爲這些大脚色是「不好惹」的。怎地「不好惹」呢？就是怕要渾身發熱

之後，做一封信登在報紙上，廣告道：「看哪！狗不是仇貓的麼？魯迅先生却自己承認是仇貓的，而他還說要打『落水狗』！」這「邏輯」的奧義，即在用我的話，來證明我倒是狗，於是而凡有言說，全都根本推翻，即使我說二二得四，三三見九，也沒有一字不錯。這些既然都錯，則紳士口頭的二二得七，三三見千等等，自然就不錯了。

我於是就間或留心着查考牠們成謎的「動機」。這也並非敢妄學現下的學者以動機來褒貶作品的那些時髦，不過想給自己預先洗刷洗刷。據我想，這在動物心理學家，是用不着費什麼力氣的，可惜我沒有這學問。後來，在覃哈特博士（Dr. O. Dahnhardt）的自然史底國民童話裏，總算發見了那原因了。據說，是這麼一回事：動物們因為要商議要事，開了一個會議，鳥，魚，獸都齊集了，單是缺了象。大家議定，派夥計去迎接牠，拈到了當這差使的鬪的就是狗。「我怎麼找到那象呢？我沒有見過牠，也和牠不認識。」牠問。「那容易，」大眾說，「牠

是駝背的。「狗去了，遇見一匹貓，立刻弓起脊梁來，牠便招待，同行，將弓着脊梁的貓介紹給大家道：「象在這裡！」但是大家都嗤笑牠了。從此以後，狗和貓便成了讎家。

日耳曼人走出森林雖然還不很久，學術文藝却已經很可觀，便是書籍的裝潢，玩具的工緻，也無不令人心愛。獨有這一篇童話却實在不漂亮；結怨也結得沒有意思。貓的弓起脊梁，並不是希圖冒充，故意擺架子的，其咎却在狗的自己沒眼力。然而原因也總可以算作一個原因。我的仇貓，是和這大大兩樣的。

其實人禽之辨，本不必這樣嚴。在動物界雖然並不如古人所幻想的那樣舒適自由，可是嚙嚙做作的事總比人間少。牠們適性任情，對就對，錯就錯，不說一句分辯話。蟲蛆也許是不乾淨的，但牠們並沒有自鳴清高；鷲禽猛獸以較弱的動物為餌，不妨說是凶殘的罷，但牠們從來就沒有豎過「公理」「正義」的旗子，使犧牲者直到被喫的時候為止，還是一味佩服讚歎牠們。人呢，能直立了，自然是一

大進步；能說話了，自然又是一大進步；能寫字作文了，自然又是一大進步。然而也就墮落，因為那時也開始了說空話。說空話偷懶不可，甚至於連自己也不知道說着違心之論，剛對於只能叫嗥動物，實難免不得「顏厚有忸怩」。假使真有一位一視同仁的造物主，高高在上，那麼，對於人類的這些小聰明，也許倒以為多事，正如我們在萬生圖裏，看見猴子翻筋斗，母象請安，雖然往往破顏一笑，但同時也覺得不舒服，甚至於感到悲哀，以為這些多餘的聰明，倒不如沒有的好罷。然而，既經為人，便也只好「黨同伐異」，學着人們的說話，隨俗來談一談，——辯一辯了。

現在說起我仇貓的鯨來，自己覺得是理由充足，而且光明正大的。一，牠的性情就和別的猛獸不同，凡捕食雀鼠，總不肯一口咬死，定要儘情玩弄，放走，又捉住，捉住，又放走，直待自己玩厭了，這纔喫下去。頗與人們幸災樂禍，慢慢地折磨弱者的壞脾氣相同。二，牠不是和獅子同族的麼？可是有這麼一

副媚態！但這也許是限於天分之故罷，假使牠的身材比現在大十倍，那就真不知道牠所取的是怎麼一種態度。然而，這些口實，彷彿又是現在提起筆來的時候添出來的，雖然也像是當時湧上心來的理由。要說得可靠一點，或者倒不如說不過因為牠們配合時候的嗥叫，手續竟有這麼繁重，鬧得別人心煩，尤其是夜間要寫書，睡覺的時候。當這些時候，我便要用長竹竿去攻擊牠們。狗們在大道上配合時，常有開漢拿了木棍痛打；我曾見大勃呂該爾（P. Bruegel d. A.）的一張銅版畫 *Allegorie der Wollust* 上，也畫着這回事，可見這樣的舉動，是中外古今一致的。自從那執拗的奧國學者弗羅特（S. Freud）提倡了精神分析說——Psychoanalysis，聽說章士釗先生是譯作「心解」的，雖然簡古，可是實在難解得很——以來，我們的名人教授也頗有隱隱約約，檢來應用的了，這些事便不免又要歸宿到性慾上去。打狗的事找不管，至於我的打貓，却只因爲牠們噉嘍，此外並無惡意，我自信我的嫉妒心還沒有這麼博大，當現下「動輒獲咎」之秋，這是不

可不預先聲明的。例如人們當配合之前，也很有些手續，新的是寫情書，少則一束，多則一捆；舊的是什麼「問名」「納采」，磕頭作揖，去年海昌蔣氏在北京舉行婚禮，拜來拜去，就十足拜了三天，還印有一本紅面子的婚禮節文，序論裏大發議論道：「平心論之，既名爲禮，當必繁重。專圖簡易，何用禮爲？……然則世之有志於禮者，可以興矣！不可退居於禮所不下之庶人矣！然而我毫不生氣，這是因爲無須我到場；因此也可見我的仇貓，理由實在簡簡單單，只爲了牠們在我的耳朵邊儘嚷的緣故。人們的各種禮式，局外人可以不見不聞，我就滿不管，但如果當我正要書或睡覺的時候，有人來勒令朗誦情書，奉陪作揖，那是爲自衛起見，還要用長竹竿來抵禦的。還有，平素不大交往的人，忽而寄給我一個紅帖子，上面印着「爲舍妹出閣」，「小兒完姻」，「敬請觀禮」或「闔第光臨」這些含有「陰險的暗示」的句子，使我不化錢便總覺得有些過意不去的，我也不十分高興。

但是，這都是近時的話。再一回憶，我的仇貓却遠在能夠說出這些理由之前，也許是還在十歲上下的時候了。至今還分明記得，那原因是極其簡單的：只因爲牠喫老鼠。——喫了我飼養着的可愛的小小的隱鼠。

聽說西洋是不很喜歡黑貓的，不知道可確；但 Edgar Allan Poe 的小說裏的黑貓，却實在有點駭人。日本的貓善於成精，傳說中的「貓婆」，那食人的慘酷確是更可怕。中國古時候雖然曾有「貓鬼」，近來却很少聽到貓的與妖作怪，似乎古法已經失傳，老實起來了。只是我在童年，總覺得牠有點妖氣，沒有什麼好感。那是一個我的幼時的夏夜，我躺在一株大桂樹下的小板桌上乘涼，祖母搖着芭蕉扇坐在桌旁，給我猜謎，講故事。忽然，桂樹上沙沙地有趾爪的爬搔聲，一對閃閃的眼睛在暗中隨聲而下，使我喫驚，也將祖母講着的話打斷，另講貓的故事了——

「你知道麼？貓是老虎的先生。」她說。「小孩子怎麼會知道呢，貓是老虎

的師父。老虎本來是什麼也不會的，就投到貓的門下來。貓就教給牠撲的方法，捉的方法，喫的方法，像自己的捉老鼠一樣。這些教完了；老虎想，本領都學到了，誰也比不過牠了，只有老師的貓還比自己強，要是殺掉貓，自己便是最強的腳色了。牠打定主意，就上前去撲貓。貓是早知道牠的來意的，一跳，便上了樹，老虎却只能懸空地在樹下踉蹌着。牠還沒有將一切本領傳授完，還沒有教給牠上樹。」

這是微幸的，我想，幸而老虎很性急，否則從桂樹上就會爬下一匹老虎來。然而究竟很怕人，我要進屋子裏睡覺去了。夜色更加黯然；桂葉瑟瑟地作響，微風也吹動了，想來草席定已微涼，躺着也不至於煩得翻來覆去了。

幾百年的老屋中的豆油燈的微光下，是老鼠跳梁的世界，飄忽地走着，吱吱地叫着，那態度往往比「名人名教授」還軒昂。貓是飼養着的，然而喫飯不管事。祖母她們雖然常恨鼠子嘴破了箱櫃，偷喫了東西，我却以為這也算不得什麼大罪，

也和我不相干，況且這類壞事大概是大個子的老鼠做的，決不能誣陷到我所愛的小鼠身上去。這類小鼠大抵在地上走動，只有姆指那麼大，也不很畏懼人，我們那裏叫牠「隱鼠」，與專住在屋上的偉大者是兩種。我的牀前就帖著兩張花紙，一是「八戒招贅」，滿紙長嘴大耳，我以為不甚雅觀；別的一張「老鼠成親」却可愛，自新郎新婦以至僕相，賓客，執事，沒有一個不是尖腮細腿，像煞讀書人的，俱穿的都是紅衫纈褲。我想，能舉辦這樣大儀式的，一定只有我所喜歡的那些隱鼠。現在是粗俗了，在路上遇見人類的迎娶儀式，也不過當作性交的廣告看，不甚留心；但那時的想「老鼠成親」的儀式，却極其神往，即使像海昌蔣氏似的連拜三夜，怕也未必會看得心煩。正月十四的夜，是我不肯輕易便睡，等候牠們的儀仗從牀下出來的夜。然而仍然只看見幾個拖着身子的隱鼠在地面游行，不像正在辦着喜事。直到我熬不住了，快快睡去，一睜眼却已經天明，到了燈節了。也許鼠慶婚儀，不但分請帖，來收羅賀禮，雖是真的「觀禮」，也絕對不歡迎的罷。

我想，這是牠們向來的習慣，無法抗議的。

老鼠的大敵其實並不是貓。春後，你聽到牠「咋！咋咋咋咋！」地叫着，大家稱爲「老鼠數銅錢」的，便知道牠的可怕的屠伯已經光降了。這聲音是表現絕望的驚恐的，雖然遇見貓，還不至于這樣叫。貓自然也可怕，但老鼠只要竄進一個小洞去，牠也就奈何不得，逃命的機會還很多。獨有那可怕的屠伯——蛇，身體是細長的，圓徑和鼠子差不多，凡鼠子能到的地方，牠也能到，追逐的時間也格外長，而且萬難倖免，當「數錢」的時候，大概是已經沒有第二步辦法的了。

有一回，我就聽得一間空屋裏有着這種「數錢」的聲音，推門進去，一條蛇伏在橫梁上，看地上，躺着一匹隱鼠，口角流血，但兩脅還是一起一落的。取來給躺在一個紙盒子裏，大半天，竟醒過來了，漸漸地能夠飲食，行走，到第二日，似乎就復了原，但是不逃走。放在地上，也時時跑到人面前來，而且緣腿而上，一直爬到膝髁。給放在飯桌上，便檢喫些菜渣，舐舐碗沿；放在我的書桌上，則

從容地游行，看見硯臺便舐喫了研着的墨汁。這使我非常驚喜了。我聽父親說過的，中國有一種墨猴，只有拇指一般大，全身的毛是漆黑而發亮的。牠睡在筆筒裏，一聽到磨墨，便跳出來，等着，等到人寫完字，套上筆，就舐盡了硯上的餘墨，仍舊跳進筆筒裏去了。我就極願意有這樣的一個墨猴，可是得不到；問那裏有，那裏買的呢，誰也不知道。「慰情聊勝無」，這隱鼠總可以算是我的墨猴了罷，雖然牠舐喫墨汁，並不一定肯等到我寫完字。

現在已經記不分明，這樣地大約有一兩月；有一天，我忽然感到寂寞了，真所謂「若有所失」。我的隱鼠，是常在眼前游行的，或桌上，或地上。而這一日却大半天沒有見，大家喫午飯了，也不見牠走出來，平時，是一定出現的。我再等着，再等牠半天，然而仍然沒有見。

長媽媽，一個一向帶領着我的女工，也許是以為我等得太苦了罷，輕輕地來告訴我一句話。這即刻使我憤怒而且悲哀，決心和貓們為敵。她說：隱鼠是昨天

曉上被貓喫去了！

嘗我失掉了所愛的，心中有着空虛時，我要充填以報讎的惡念！

我的報讎，就從家裏飼養着的一匹花貓起手，逐漸推廣，至于凡所遇見的諸貓。最先不過是追趕，襲擊；後來却愈加巧妙了，能飛石擊中牠們的頭，或誘入空屋裏面，打得牠垂頭喪氣。這作戰繼續得頗長久，此後似乎貓都不來近我了。但對於牠們縱使怎樣戰勝，大約也算不得一個英雄；況且中國學生和貓打仗的人也未必多，所以一切韜略，戰績，還是全都省略了罷。

但許多天之後，也許是已經經過了大半年，我竟偶然得到一個意外的消息：那隱鼠其實並非舊貓所害，倒是牠緣着長媽媽的腿要爬上去，被她一腳踏死了。這確是先前所沒有料想到的。現在我已經記不清當時是怎樣一個感想，但和貓的感情却終于沒有融和；到了北京，還因為牠傷害了兔的兒女們，便舊隙夾新嫌，使出更辣的辣手。「仇貓」的話柄，也從此傳揚開來。然而在現在，這些早已

是過去的事了，我已經改變態度，對貓頗爲客氣，倘其萬不得已，則趕走而已，決不打傷牠們，更何況殺害。這是我近幾年的進步。經驗既多，一旦大悟，知道貓的偷魚肉，拖小雞，深夜大叫，人們自然十之九是憎惡的，而這憎惡是在貓身上。假如我出而爲人們驅除這憎惡，打傷或殺害了牠，牠便立刻變爲可憐，那憎惡倒移在我身上了。所以，目下的辦法，是凡遇貓們搗亂，至于有人討厭時，我便站出去，在門口大聲叱曰：「噓！滾！」小小平靜，卽回書房，這樣，就長保着禦侮保家的資格。其實這方法，中國的官兵就常在實做的，他們總不肯掃清土匪或撲滅敵人，因爲這麼一來，就要不被重視，甚至于因失其用處而被裁汰。我想，如果能將這方法推廣應用，我大概也總可望成爲所謂「指導青年」的「前輩」的罷，但現下也還未決心實踐，正在研究而且推敲。

（一九二六年二月二十一日。）

原书空白页

無常

迎神賽會這一天出巡的神，如果是掌握生殺之權的，——不，這生殺之權四個字不大妥，凡是神，在中國彷彿都有些隨意殺人的權柄似的，倒不如說是職掌人民的生死大事的罷，就如城隍和東嶽大帝之類。那麼，他的鹵簿中間就另有一牽特別的脚色：鬼卒，鬼王，還有活無常。

這些鬼物們，大概都是由粗人和鄉下人扮演的。鬼卒和鬼王是紅紅綠綠的衣裳，赤着脚；藍臉，上面又畫些魚鱗，也許是龍鱗或別的什麼鱗罷，我不大清

楚。鬼卒拿着銅叉，叉裏振得琅琅地響，鬼王拿的是一塊小小的虎頭牌。據傳說，鬼王是只用一隻腳走路的；但他究竟是鄉下人，雖然臉上已經畫上些鱗鱗或者別的什麼鱗，却仍然只得用了兩隻腳走路。所以看客對於他們不很敬畏，也不大留心，除了念佛老嫗和她的孫子們爲面面圓到起見，也照例給他們一個「不勝屏營待命之至」的儀節。

至于我們——我相信：我和許多人——所最願意看的，却在活無常。他不但活潑而談諧，單是那渾身雪白這一點，在紅紅綠綠中就有「鶴立雞羣」之概。只要望見一頂白紙的高帽子和他手裏的破芭蕉扇的影子，大家就都有些緊張，而且高興起來了。

人民之于鬼物，惟獨與他最爲稔熟，也最爲親密，平時也常常可以遇見他。譬如城隍廟或東嶽廟中，大殿後面就有一間暗室，叫作「陰司間」，在纔可辨色的昏暗中，塑着各種鬼：吊死鬼，跌死鬼，虎傷鬼，科場鬼，……而一進門口所看

見的長而白的東西就是他。我雖然也會瞻仰過一回這「陰司間」，但那時膽子小，沒有看明白。聽說他一手還拿着鐵索，因為他是勾攝生魂的使者。相傳樊江東嶽廟的「陰司間」的構造，本來是極其特別的：門口是一塊活板，人一進門，踏著活板的這一端，墮在那一端的他便撲過來，鐵索正套在你頸子上。後來嚇死了一個人，釘實了，所以在我幼小的時候，這就已不能動。

倘使要看個分明，那麼，玉歷鈔傳上就畫着他的像，不過玉歷鈔傳也有繁簡不同的本子的，倘是繁本，就一定有。身上穿的是斬衰凶服，腰間束的是草繩，脚穿草鞋，頂掛紙錠；手是破芭蕉扇，鐵索，算盤；肩膀是聳起來，鬚髮却披下來；眉眼的外梢都向下，像一個「八字」。頭上一頂長方帽，下大頂小，按比例一算，該有二尺來高罷；在正面，就是遺老遺少們所戴瓜皮小帽的綴一粒珠子或一塊寶石的地方，直寫着四個字道：「一見有喜」。有一種本子上，却寫的是「你

也來了」。這四個字，是有時也見于包公殿的扁額上的。至于他的帽上是何人所

寫，他自己還是閻羅王，我可沒有研究出。

玉歷鈔傳上還有一種和活無常相對的鬼物，裝束也相仿，叫作「死有分」。這在迎神時候也有的，但名稱却訛作死無常了，黑臉黑衣，誰也不愛看。在「陰司間」裏也有的，胸口靠着牆壁，陰森森地站着；那纔真真是「碰壁」。凡有進去燒香的人們，必須摩一摩他的脊梁，據說可以擺脫了晦氣；我小時也曾摩過這脊梁來，然而晦氣似乎終于沒有脫，——也許那時不摩，現在的晦氣還要重罷，這一節也還是沒有研究出。

我也沒有研究過小乘佛教的經典，但據耳食之談，則在印度的佛經裏，焰摩天是有的，牛首阿旁也有的，都在地獄裏做主任。至於勾攝生魂的使者的這無常先生，却似乎於古無徵，耳所習聞的只有什麼「人生無常」之類的話。大概這意思傳到中國之後，人們便將他具象化了。這實在是我們中國人的創作。

然而人們一見他，爲什麼就都有些緊張，而且高興起來呢？

凡有一處地方，如果出了文士學者或名流，他將筆頭一扭，就很容易變成「模範縣」。我的故鄉，在漢末雖曾經虞仲翔先生揄揚過，但是那究竟太早了，後來到底免不了產生所謂「紹興師爺」，不過也並非男女老小全是一「紹興師爺」，別的「下等人」也不少。這些「下等人」，要他們發什麼「我們現在走的是一條狹窄險阻的小路，左面是一個廣漠無際的泥潭，右面也是一片廣漠無際的浮砂，前面是遙遙茫茫蔭在薄霧的裏面的目的地」那樣熱昏似的妙語，是辦不到的，可是在無意中，看得往這一蔭在薄霧的裏面的目的地」的道路很明白：求婚，結婚，養孩子，死亡。但這自然是專就我的故鄉而言，若是「模範縣」裏的人民，那當然又作別論。他們——做同鄉「下等人」——的許多，活着，苦着，被流言，被反噬，因了積久的經驗，知道陽間維持「公理」的只有一個會，而且這會的本身就是「遙遙茫茫」，於是乎勢不得不發生對於陰間的神往。人是太抵自以為啣些冤抑的；活的「正人君子」們只能騙鳥，若問愚民，他就可以不假思索地回答你：公正的

裁判是在陰間！

想到生的樂趣，生固然可以留戀；但想到生的苦趣，無常也不一定惡害。無論貴賤，無論貧富，其時都是「一雙空手見閻王」，有冤的得伸，有罪的就得罰。然而雖說是「下等人」，也何嘗沒有反省？自己做了一世人，又怎麼樣呢？未曾「跳到半天空」麼？沒有「放冷箭」麼？無常的手裏就拿着大算盤，你擺盡臭架子也無益。對付別人要滴水不羈的公理，對自己總還不如雖在陰司裏也能夠尋到一點私情。然而那又究竟是陰間，閻羅天子，牛首阿旁，還有中國人自己想出來的馬面，都是並不兼差，真正主持公理的角色，雖然他們並沒有在報上發表過什麼大文章。當還未做鬼之前，有時先不欺心的人們，遙想着將來，就又不想在整塊的公理中，來尋一點情面的末屑，這時候，我們的活無常先生便見得可親愛了，利中取大，害中取小，我們的古哲墨翟先生謂之「小取」云。

在廟裏泥塑的，在書上墨印的模樣上，是看不出他那可愛來的。最好是去看

戲。但看普通的戲也不行，必須看「大戲」或者「目連戲」。「目連戲」的熱鬧，張岱在陶菴夢憶上也曾誇張過，說是要連演兩三天。在我幼小時候可已經不然了，也如「大戲」一樣，始于黃昏，到次日的天明便完結。這都是敬神禳災的演劇，全本裏一定有一個惡人，次日的將近天明便是這惡人的收場的時候，「惡貫滿盈」，閻王出票來勾攝了，于是乎這活的活無常便在戲臺上出現。

我還記得自己坐在這一種戲臺下的船上的情形，看客的心情和普通是兩樣的。平常愈夜深愈懶散，這時却愈起勁。他所戴的紙糊的高帽子，本來是掛在臺角上的，這時預先拿進去了；一種特別樂器，也準備使勁地吹。這樂器好象喇叭，細而長，可有七八尺，大約是鬼物所愛聽的罷，和鬼無關的時候就不用，吹起來，*Nhату, nhату, nhatututu* 地響，所以我們叫牠「目連瞎頭」。

在許多人期待着惡人的沒落的凝望中，他出來了，服飾比畫上還簡單，不拿鐵索，也不帶算盤，就是雪白的一條莽漢，粉面朱唇，眉黑如漆，蹙着，不知道

是在笑還是在哭。但他一出臺就須打一百零八個嚏，同時也放一百零八個屁，這纔自述他的履歷。可惜我記不清楚了，其中有一段大概是這樣：——

「……………」

大王出了牌票，叫我去拿隔壁的癩子。

問了起來呢，原來是我堂房的阿姪。

生的是什麼病？傷寒，還帶痢疾。

看的是什麼郎中？下方橋的陳念義兒子。

開的是怎樣的藥方？附子，肉桂，外加牛膝。

第一煎喫下去，冷汗發出；

第二煎喫下去，兩腳筆直。

我道：「阿嫂哭得悲傷，暫放他還陽半刻。」

大王道我是得錢買放，就將我細打四十！」

這敘述裏的「子」字都讀作入聲。陳念義是越中的名醫，俞仲華曾將他寫入蕩寇志裏，擬爲神仙；可是一到他的令郎，似乎便不大高明了。「可」者「的」也；「兒」讀若「倪」，倒是古音罷；nga者，「我的一或「我們的」之意也。

他口裏的閻羅天子彷彿也不大高明，竟會誤解他的人格，——不，鬼格。但「還陽半刻」都知道，究竟還不失其聰明正直之謂神」。不過這懲罰，却給了我們的活無常以不可磨滅的冤苦的印象，一提起，就使他更加鬢髮雙眉，捏定芭蕉扇，臉向着地，鴨子浮水似的跳舞起來。

Nhatu, nhatu, nhatu-nhatu-nhatututu! 目連暗頭也冤苦不堪似的吹着。
他因此決定了：——

「難是弗放者箇！」

那怕你，銅牆鐵壁！

那怕你，皇親國戚！

「難」者，「今」也；「者箇」者「的了」之意，詞之決也。「雖有忮心，不怨飄瓦，」他現在毫不留情了，然而這是受了閻羅老子的督責之故，不得已也。一切鬼衆中，就是他有點人情；我們不變鬼則已，如果要變鬼，自然就只有他可以比較的相親近。

我至今還確鑿記得，在故鄉時候，和「下等人」一同，常常這樣高興地正視過這鬼而人，理而情，可怖而可愛的無常；而且欣賞他臉上的哭或笑，口頭的硬語與諧談……。

迎神時候的無常，可和演劇上的又有些不同了。他只有動作，沒有言語，跟定了一個捧着一盤菜飯的小丑似的脚色走，他要喫；他却不給他。另外還加添了兩名脚色，就是「正人君子」之所謂「老婆兒女」。凡「下等人」，都有一種通病：常喜歡以己之所欲，施之于人。雖是對於鬼，也不肯給他孤寂，凡有鬼神，大概

總要給他們一對一對地配起來。無常也不在例外。所以，一個是漂亮的女人，只是很有些村婦樣，大家都稱她無常嫂；這樣看來，無常是和我們平輩的，無怪他不擺教授先生的架子。一個是小孩子，小高帽，小白衣；雖然小，兩肩却已經聳起了，眉目的外梢也向下。這分明是無常少爺了，大家卻叫他阿領，對於他似乎都不很表敬意；猜起來，彷彿是無常嫂的前夫之子似的。但不知何以相貌又和無常有這麼像？吁！鬼神之事，難言之矣，只得姑且置之弗論。至于無常何以沒有親兒女，到今年可很容易解釋了；鬼神能前知，他怕兒女一多，愛說閒話的就要旁敲側擊地鍛成他拿盧布，所以不但研究，還早已實行了「節育」了。

這捧着飯菜的一幕，就是「送無常」。因為他是勾魂使者，所以民間凡有一個人死掉之後，就得用酒飯恭送他。至于不給他喫，那是養會時候的開玩笑，實際上並不然。但是，和無常開玩笑，是大家都有此意的，因為他爽直，愛發議論，有人情，——要尋真實的朋友，倒還是他妥當。

有人說，他是生人走險，就是原是人，夢中却入冥去當差的，所以很有些人情。我還記得住在離我家不遠的小屋子裏的一個男人，便自稱是「走無常」，門外常常燃着香燭。但我看他臉上的鬼氣反而多。莫非入冥做了鬼，倒會增加人氣的麼？呀！鬼神之事，難言之矣，這也只得姑且置之弗論了。和以丑聞只有一夜，那時候眼淚如雨，和以不用和，做早與書信了「福言」了。

（六月二十三日。）

路過，既全半不知客是難，和以不用和，做早與書信了「福言」了。
（六月二十三日。）
路過，既全半不知客是難，和以不用和，做早與書信了「福言」了。
路過，既全半不知客是難，和以不用和，做早與書信了「福言」了。
路過，既全半不知客是難，和以不用和，做早與書信了「福言」了。
路過，既全半不知客是難，和以不用和，做早與書信了「福言」了。
路過，既全半不知客是難，和以不用和，做早與書信了「福言」了。
路過，既全半不知客是難，和以不用和，做早與書信了「福言」了。
路過，既全半不知客是難，和以不用和，做早與書信了「福言」了。
路過，既全半不知客是難，和以不用和，做早與書信了「福言」了。
路過，既全半不知客是難，和以不用和，做早與書信了「福言」了。

范愛農

在東京的客店裏，我們大抵一起來就看報。學生所看的多是朝日新聞和讀賣

新聞，專愛打聽社會上瑣事的就看二六新聞。一天早晨，關頭就看見一條從中國來的電報，大概是：

「安徽巡撫恩銘被 Jo Shaku Rin 刺殺，刺客就擒。」。人心好謝絕。官掛

大家一怔之後，便容光煥發地互相告語，並且研究這刺客是誰，漢字是怎麼三個字。但只要他是紹興人，又不專看教科書的，却早已明白了。這是徐錫麟。他

醫學回國之後，在做安徽候補道，辦着巡警事務，正合于刺殺巡撫的地位。

大家接着就豫測他將被極刑，家族將被連累。不久，秋瑾姑娘在紹興被殺的消息也傳來了，徐錫麟是被挖了心，給恩銘的親兵炒食淨盡。人心很憤怒。有幾個人便祕密地開一個會，籌集川資；這時用得着日本浪人了，撕烏賊魚下酒，慷慨一通之後，他便登程去接徐伯蓀的家屬去。

照例還有一個同鄉會，弔烈士，罵滿洲；此後便有人主張打電報到北京，痛斥滿政府的無人道。會衆即刻分成兩派：一派要發電，一派不要發。我是主張發電的，但當我說出之後，即有一種鈍滯的聲音跟着起來：——

「殺的殺掉了，死的死掉了，還發什麼屁電報呢。」

這是一個高大身材，長頭髮，眼珠白多黑少的人，看人總像在渺視。他蹲在席子上，我發言大抵就反對；我早覺得奇怪，注意着他的了，到這時纔打聽別人：說這話的是誰呢，有那麼冷？認識的人告訴我說：他叫范愛農，是徐伯蓀的

學生。

我非常憤怒了，覺得他簡直不是人，自己的先生被殺了，連打一個電報還害怕，於是便堅執地主張要發電，同他爭起來。結果是主張發電的居多數，他屈服了。其次要推出人來擬電稿。

「何必推舉呢？自然是主張發電的人囉~~~~~。」他說。

我覺得他的話又在針對我，無理倒也並非無理的。但我便主張這一篇悲壯的文章必須深知烈士生平的人做，因為他比別人關係更密切，心裏更悲憤，做出來就一定更動人。于是又爭起來。結果是他不做，我也不做，不知誰承認做去了；其次是大家走散，只留下一個擬稿的和一兩個幹事，等候做好之後去拍發。

從此我總覺得范愛農離奇，而且很可惡。天下可惡的人，當初以為是滿人，這時纔知道還在其次；第一倒是范愛農。中國不革命則已，要革命，首先就必須將范愛農除去。

然而這意見後來似乎逐漸淡薄，到底忘却了，我們從此也沒有再見面。直到革命的前一年，我在故鄉做教員，大概是春末時候罷，忽然在熟人的客座上看見了一個人，互相熟視了不過兩三秒鐘，我們便同時說：

「哦哦，你是范愛農！」

「哦哦，你是魯迅！」

不知怎地我們便都笑了起來，是互相的嘲笑和悲哀。他眼睛還是那樣，然而奇怪，只這幾年，頭上却有了白髮了，但也許本來就有，我先前沒有留心到。他穿着很舊的布馬褂，破布鞋，顯得很寒素。談起自己的經歷來，他說他後來沒有了學費，不能再留學，便回來了。回到故鄉之後，又受着輕蔑，排斥，迫害，幾乎無地可容。現在是躲在鄉下，教着幾個小學生糊口。但因為有時覺得很氣悶，所以也趁了航船進城來。他又告訴我現在愛喝酒，於是我們便喝酒。從此他每一進城，必定來訪我，

非常相熟了。我們醉後常談些愚不可及的瘋話，連母親偶然聽到了也發笑。一天我忽而記起在東京開同鄉會時的舊事，便問他：

「那一天你專門反對我，而且故意似的，究竟是什麼緣故呢？」

「你還不知道？我一向就討厭你的，——不但我，我們。」

「你那時之前，早知道我是誰麼？」

「怎麼不知道。我們到橫濱，來接的不就是子英和你麼？你看不起我們，搖搖頭，你自己還記得麼？」

我略略一想，記得的，雖然是七八年前的事。那時是子英來約我的，說到橫濱去接新來留學的同鄉。汽船一到，看見一大堆，大概一共有十多人，一上岸便將行李放到稅關上去候查檢，關吏在衣箱中翻來翻去，忽然翻出一雙繡花的弓鞋來，便放下公事，拿着仔細地看。我很不滿，心裏想，這些鳥男人，怎麼帶這東西來呢。自己不注意，那時也許就搖了搖頭。檢驗完畢，在客店小坐之後，

即須上火車。不料這一羣讀書人又在客車上讓起坐位來了，甲要乙坐在這位上，乙要丙去坐，拚讓未終，火車已開，車身一搖，即刻跌倒了三四個。我那時也很不滿，暗地裏想：連火車上的坐位，他們也要分出尊卑來……自己不注意，也許又搖了搖頭。然而那羣雍容揖讓的人物中就有范愛農，却直到這一天纔想到。豈但他呢，說起來也慚愧，這一羣裏，還有後來在安徽戰死的陳伯平烈士，被害的馬宗漢烈士；被囚在黑獄裏，到革命後纔見天日而身上永帶着匪刑的傷痕的也還有一兩人。而我都茫無所知，搖着頭將他們一併運上東京了。徐伯蓀雖然和他們同船來，却不在這車上，因為他在神戶就和他的夫人坐車走了陸路了。

我想我那時搖頭大約有兩回，他們看見的不知道是那一回。讓坐時喧鬧，檢登時幽靜，一定是在稅關上的那一回了，試問愛農，果然是的。

「我真不懂你們帶這東西做什麼？是誰的？」

「還不是我們師母的？——他瞪着他多白的眼。」

「到東京就要假裝大腳，又何必帶這東西呢？」

「誰知道呢？你問她去。」

到冬初，我們的景况更拮据了，然而還喝酒，講笑話。忽然是武昌起義，接着是紹興光復。第二天愛農就上城來，戴着農夫常用的氈帽，那笑容是從來沒有過的。

「老迅，我們今天不喝酒了。我要去看看光復的紹興。我們同去。」

我們便到街上去走了一通，滿眼是白旗。然而貌雖如此，內骨子是依舊的，因為還是幾個舊鄉紳所組織的軍政府，什麼鐵路股東是行政司長，錢店掌櫃是軍械司長……。這軍政府也到底不長久，幾個少年一嚷，王金發帶兵從杭州進來了，但即使不嚷或者也會來。他進來以後，也就被許多閒漢和新進的革命黨所包圍，大做王都督。在衙門裏的人物，穿布衣來的，不上十天也大概換上皮袍子了，天氣還並不冷。

我被擺在師範學校校長的飯碗旁邊，王都督給了我校款二百元。愛農做監學，還是那件布袍子，但不大喝酒，也很少有工夫談閒天。他辦事，兼教書，實在勤快得可以。

「情形還是不行，王金發他們。」一個去年聽過我的講義的少年來訪問我，慷慨地說，「我們要辦一種報來監督他們。不過發起人要借用先生的名字。還有一個是子英先生，一個德清先生。爲社會，我們知道你決不推却的。」

我答應他了。兩天後便看見出報的傳單，發起人誠然是三個。五天後便見報，開首便罵軍政府和那裏面的人員；此後是罵都督，都督的親戚，同鄉，姨太太……。

這樣地罵了十多天，就有一種消息傳到我的家裏來，說都督因爲你們詐取了他的錢，還罵他，要派人用手鎗來打死你們了。

別人倒還不打緊，第一個着急的是我的母親，叮囑我不要再出去。但我還是

照常走，並且說明，王金發是不來打死我們的，他雖然綠林大學出身，而殺人却不很輕易。況且我拿的是校款，這一點他還能明白的，不過說說罷了。

果然沒有來殺。寫信去要經費，又取了二百元。但彷彿有些怒意，同時傳令道：再來要，沒有了！

不過愛農得到了一種新消息，却使我很爲難。原來所謂「詐取」者，並非指學校經費而言，是指另有送給報館的一筆款。報紙上罵了幾天之後，王金發便叫人送去了五百元。于是乎我們的少年們便開起會議來，第一個問題是：收不收？決議曰：收。第二個問題是：收了之後罵不罵？決議曰：罵。理由是：收錢之後，他是股東；股東不好，自然要罵。

我即刻到報館去問這事的真假。都是真的。略說了幾句不該收他錢的話，一個名爲會計的便不高興了，質問道：——

「報館爲什麼不收股本？」

「這不是股本……。」

「不是股本是什麼？」

我就不再說下去了，這一點世故是早已知道的，倘我再說出連累我們的話來，他就會面斥我太愛惜不值錢的生命，不肯爲社會犧牲，或者明天在報上就可以看見我怎麼怕死嚇抖的記載。

然而事情很湊巧，季蕪寫信來催我往南京了。愛農也很贊成，但頗淒涼，說：

「這里又是那樣，住不得。你快去罷……。」

我懂得他無聲的話，決計往南京。先到都督府去辭職，自然照准，派來了一個拖鼻涕的接收員，我交出賬目和餘款一角又兩銅元，不是檢長了。後任是孔教會會長傅力臣。

報館案是我到南京後兩三個星期了結的，被一羣兵們擄去。子英在鄉下，沒

有事；德清適值在城裏，大腿上被刺了一尖刀。他大怒了。自然，這是很有些痛的，怪他不得。他大怒之後，脫下衣服，照了一張照片，以顯示一寸來寬的刀傷，並且做一篇文章敘述情形，向各處分送，宣傳軍政府的橫暴。我想，這種照片現在是大約未必還有人收藏着了，尺寸太小，刀傷縮小到幾乎等于無，如果不加說明，看見的人一定以為是帶些瘋氣的風流人物的裸體照片，倘遇見孫傳芳大帥，還怕要被禁止的。

我從南京移到北京的時候，愛農的學監也被孔教會會長的校長設法去掉了。他又成了革命前的愛農。我想為他在北京尋一點小事做，這是他非常希望的，然而沒有機會。他後來便到一個熟人的家裏去寄食，也時時給我信，景况愈困窮，言辭也愈淒苦。終于又非走出這熟人的家不可，便在各處飄浮。不久，忽然從同鄉那里得到一個消息，說他已經掉在水裏，淹死了。

我疑心他是自殺。因為他是浮水的好手，不容易淹死的。

夜間獨坐在會館裏，十分悲涼，又疑心這消息並不確，但無端又覺得這是極其可靠的，雖然並無證據。一點法子都沒有，只做了四首詩，後來曾在一種日報上發表，現在是將要忘記完了。只記得一首裏的六句，起首四句是：「把酒論天下，先生小酒人，大圓猶酩酊，微醉合沈淪。」中間忘掉兩句，末了是「舊朋雲散盡，余亦等輕塵。」

後來我回故鄉去，纔知道一些較為詳細的事。愛農先是什麼事也沒得做，因為大家討厭他。他很困難，但還喝酒，是朋友請他的。他已經很少和人們來往，常見的只剩下幾個後來認識的較為年青的人了，然而他們似乎也不願意多聽他的牢騷，以為不如講笑話有趣。一

「也許明天就收到一個電報，拆開來一看，是魯迅來叫我的。」他時常這樣說。

一天。幾個新的朋友約他坐船去看戲，回來已過夜半，又是大風雨，他醉

着，却偏要到船舷上去小解。大家勸阻他，也不聽，自己說是不會掉下去的。但他掉下去了，雖然能浮水，却從此不起來。

第二天打撈屍體，是在菱蕩裏找到的，直立着。

我至今不明白他究竟是失足還是自殺。

他死後一無所有，遺下一個幼女和他的夫人。有幾個人想集一點錢作他女孩將來的學費的基金，因為一經提議，即有族人來爭這筆款的保管權，——其實還沒有這筆款，大家覺得無聊，便無形消散了。

現在不知他唯一的女兒景況如何？倘在上學，中校已該畢業了罷。

（十一月十八日。）